想要获取更多资源吗？



点击上方图片，即可进入修行资料中心，探索浩如烟海的佛经经典、禅修指南、开示讲记以及实修方法等珍贵内容。这里汇集了助您精进修行的各类资源，无论您是初学者还是资深修行者，都能在此找到滋养法身慧命的甘露法雨，开启智慧，增长福德，成就菩提！

愿
能带给您一些启示，点亮您光明的一生。
寿命是
自己一点一滴努力来的
陈女士
作者简介

作者陈女士，现年62岁，于一九三九年出生在台湾省台中市。出生时因骨髓无造血功能，被判定为无存活希望之死婴。其后，仰赖外公外婆变卖祖产及家产来进行定期输血，乃得以勉强维持危脆之小生命。初上小学时，复因大肚如孕妇，而接受第一次大手术。十岁左右，由于自幼罹患之严重先天性贫血，影响头脑缺血缺氧而无法正常发育，而成为十分低能之智障儿，不仅不会算基本的一，二，三，连自己叫什么名字也说不清楚。小学四年级，不知感染何种病毒，突然大病一场直至医药罔效而断气。但外婆及母亲坚持不放弃乃靠宗教祈祷力量，在念佛声中，奇迹似地复活，并完全变成另一个不同的正常女孩。作者自未满周岁即靠输血、排铁、打针吃药来延续没有明天的绝症生涯。一生以医院为家，并全天候由专业医师及护理师贴身照料。60岁时，仍因下肢严重溃烂坏死，导致败血症，几乎一命呜呼。嗣经血液分析，始知自出生折磨至今日之所谓先天性严重贫血症，即系："中度海洋性贫血症"，又称："中度地中海贫血症"，这是永远无药可治之绝症，很少有人活过20岁。

作者需终身输血，每月至少二或三次。其每日必要之血袋及排铁等针药，几乎拖垮一家大小之生活，濒临绝境。作者之父亲坚持"养不起这种养不活的小孩，并认为这吸血鬼似的扫把星，是来讨债的败家子，会令一家倒霉"，而宣告放弃，作者之母亲也不敢反抗。

作者系由外婆自医院弃婴室中拣拾回家，于万般劳苦中，无怨无悔地亲身将作者一手呵护扶育至长大成人，可谓备极艰辛。但作者孤单如同孤儿，却一生无法获得父亲的疼爱与怜惜，也无法拥有兄弟姐妹手足之情，因为无人肯接纳这种吃血的女僵尸鬼。

作者努力求生，也努力求学，终于获蒙苍天之垂怜，而成家立业，而养儿育女，并于大学毕业后，自力勇敢地走出自闭症，而能开口与人自由说话。但愿作者于注定无药可救之诸多绝症中，凭靠自己永不气馁之努力，而步步求生之血泪交织经验，能带给这世间同病相怜之绝症病友们，一个方向、一个指针，特别是一盏永不熄灭的明灯，从此照亮充满希望的光明未来。"作者能，为什么我不能"，别灰心丧志，且让我们一齐勇敢地站立起来，活着，携手一齐打拼吧!

目 录

寿命是自己一点一滴努力来的（上） 1
愿您也长命百岁 4
有漂亮的心，必有漂亮的一生 8
几句真心话 10
这样的人，得这样的病 10
说与做 12
感恩的心 12
爱与神及光 14
有慈性才有磁性 14
耶稣的圣灵 17
不予不取 19
人不恨人 21
不可冤枉人 24
癌 25
不可欺负比自己不幸的人 25
太贵的?不吃、太贵的?不穿 28
天地君亲师 29
能除一切苦：真实不虚 31
孝顺 31
听话碰听话的 33
拿香的手?念经的口 38
新年 40
为什么要戴佛珠 41
附：杀生的定义： 42
念佛 43
成人与成佛 45
放生与成全 47
寿命是自己一点一滴努力来的（中） 51
难言之隐 51
血红的婚纱 55
未婚妈妈 62
阿母，您到底是谁? 78
老天爷没眼? 86
裹小脚 91
不让妈妈再掉半滴眼泪 95
对方妈妈的眼 96

爸爸和我 96
慈的绝症 100
我的期望 104
不可出名，不可出风头 105
武士道 106母手中线 99
真正
产前筛检 107
寿命是自己一点一滴努力来的（下） 109
借尸还魂 109
医师的眼睛 111
吸血僵尸 111
披麻戴孝 114
天律与定数 118
和平共存 124
背姓弃祖(一) 127
平安的天课 129
背姓弃祖(二) 130
背姓弃祖(三) 133
天地默默不尽千言万语 136
小序 136
代序：无用的废人 137
(一)天知地知你知我不知 139
(二)卿惜三世缘、我流七孔血 141
(三)在信的人，凡事都能 143
(四)我思故我在 144
(五)我死我生死复生 146
(六)昨死今生悔已迟 153
(七)黄梁一梦谁先觉 156
(八)道成肉身鬼神钦 161
(九)似真若幻，如影随形 163
(十)生死之交 165
(十一)生而为英死而为灵 169
(十二)天地默默不尽千言万语 173
(十三)生死亲家 178
感谢词 181
寿命是自己一点一滴努力来的（上）

照医生的指示，想活下去，就要深入了解什么叫做“地中海贫血症”。为此，我从医院带回了好多有关这方面的刊物和杂志，每天一读再读。很出人意料之外的是这里登载了许多未成年病友相继过世的噩耗，好令我伤心又伤心，因为他们的年纪实在太轻了。我时常这样想，他们不也是我们的孩子吗?我也时常为他们哭，甚至把裙子都哭湿了。

我自己也是贫血症的病患，打从出生的第一天开始，便被当时的日本医生宣告死亡，然而，我妈却背着我走遍全省各大小角落，寻求神迹和奇迹，或灵丹妙药，渴盼能治好我的绝症。古话说：“生死有人算，也有天算”。又说：“天无绝人之路”、“当神关闭一扇门时，必会同时打开另一扇门”。我妈深信：“在人的终点处，必有神助”。就这样，我努力地活了下来。

我从没有听过地中海贫血症，直到最近，我因为贫血症的病情恶化太快，导致腿部一再溃烂坏死，乃经检测确定为地中海贫血症，才有了接触。其实，我从小一直靠着输血排铁来苟延残喘，已拖累我们一家几乎濒临破产而陷入无止境的愁云惨雾中，但我始终不知道这罪魁祸首竟是所谓的地中海贫血症。

最近，我在偶然的场合，碰到一位从事地中海贫血宣导的权威，他很热心地告诉我：“您得的只是很轻微的地中海贫血症，小事一件”。

我听了十分感激，也一下子对自己的病情放了一百个心。但我想，我这般轻微，便一生过得这般辛苦辛酸，那么，那些重度的呢?岂不更惨绝人寰?真太可怜了。

我读小学、中学、大学，都必须有人在身边陪伴护送。我没有资格上体育课，也不能自己一人单独出门。因为，我时常晕倒路旁，而昏迷不省人事。每次急救苏醒后，医生都断定我这孩子应该不可能再活多久，而我自己也十分清楚：我没有明天，也没有未来。为此，我每当侥幸地从鬼门关回来，我都许愿再许愿：如果我能活到成家、活到立业，我一定要奉献出自己所赚的金钱，自己的宝贵时间，来成立一所慈善之家，来帮助跟自己同病相怜的绝症患者。很意外地，我果真成家立业了，也果真创设了颇具规模的慈善之家。

由于自己也是中度海洋性贫血患者，而且病情与重者一线之隔，所以，一当获悉这些年轻病友壮志未酬身先死的悲剧，于我心，都不免有戚戚之痛，而寝食难安，乃下定决心，希望能略尽绵薄之力，将自己六十二年来与贫血绝症奋斗的经验，提供给这些与我同病相怜的小弟弟与小妹妹们，以及其它有这方面需要的人，让他们个个也能长命百岁，永远走出死亡的阴影。

我承认我仍然没有摆脱贫血绝症的危险，我必须由护士全天候陪伴在身旁看护照顾，我仍然还是一个不折不扣的贫血病患，没有痊愈。但我一天活过一天，总是一件很不容易的难事，这段备其辛酸的苦路，自有血泪交织的求生宝贵经验，这些应该不无参考价值。或许一般人在政令宣导上，所看到的样板，多半是重度病友，遂误以为除了重度者外，都不重要，即使中度海洋性贫血，也是十分轻微之小病，根本无足挂齿。但事实上，重度与中度之间，并无明显之差异，只有个中人才能真正清楚。特别是我外婆、我父母及我们全体家人，这六十二年来的日夜担惊受怕，分分秒秒，可说："岂止一句轻微而已，简直是灾情惨重!"为了将心比心，乃效法野人献曝，写下这本小书，希望能尽一己之心力，把自己六十二年来辛苦努力得到的平安，分享给各位苦难中的病友。

很多人问过我这以医院为家，长年累月进出医院，如进出家中厨房的常年病患："得绝症的人，一定会早死吗?""寿命是早就注定的吗?"

我的答案都是否定的。毕竟小时候，便常听妈妈说过，不是绝人，即使得了绝症，也不会走入绝路。至于，寿命则是自己决定的。一个人想活多久，总是自己的事，与所罹患的病无关。但寿命是要自己去努力，去赚，去认真与阎罗王拔河的，不可能不劳而获。我发育太慢、太差，外婆很舍不得我这副与应有年龄不相符合的可怜模样，每晚搂着我一齐睡，直到大学毕业。但外婆九十二岁，还是丢下我走了。外婆临终，再三叮咛，不可当绝人，不可做绝情绝义的事，以免自己被绝症逼上绝路。

记得有一次，刘安琪将军在高尔夫球场述说俞大维部长的为人处事，他说俞部长一生中有三件事绝对不做：

1．不近人情的事。
2．不通人性的事。
3．不合人道的事。

我听了很受感动，便奉为一生的座右铭，自己也决定至老至死决不做这种不近人情、不通人性、不合人道的事。有人曾经在我讲授佛教经典时问我：

1．寿命怎么努力争取?怎么赚?
2．罹患绝症的人，如何与阎罗王拔河?

先说我母亲吧!她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猛烈空袭中，背着我四处参访深山中的名寺古刹，希望能巧遇隐世高人或神僧来拯救她垂死的宝贝女儿。当时，她为了躲避美军轰炸，匆匆忙忙逃入一所破庙。庙中有位师父很奇怪地问她为何甘冒这种炮火危险，背自己的幼婴出门?我母亲边哭边答："孩子罹患绝症!快死了!"

师父叫我母亲到内殿，并不厌其详地告诉她："每个人的寿命都不是天生注定的，而是靠自己一点一滴努力来的。又每个人的身体，都是自己最为完美完善的一流药厂，可以生产出治疗各种病的仙丹妙药，所以，每个人的身体都有自己治病的潜在神力。"又说："不是绝人，即使得了绝症，也不会走入绝路。我们活在这有情世间，一定要有感情，不但对人要有感情，即使对任何生物，也要有感情，不可伤害他们，甚至对一滴水、一张纸、一分钱，也要有感情地去珍惜"。

我十一岁时，整整病了一年。外婆跟妈妈很认真地告诉我："都已长这么大了，该自己去赚自己想活的寿命了，千万不可做损福折寿的事。不管是人，或是微不足道的小动物，都要像自己亲生骨肉那般去疼他、爱他，因为你让对方长命百岁，自己也必长命百岁，想长寿，便不可做短命的事。还有，每一件东西，都必有它的使用寿命，要让他尽量延长，不可使它夭折，或使它不该报废而报废。因为延长对方的寿命，便是延长自己的寿命。又千万记住：福不用光，人必不会早死"。

今天，很意外地我活了六十二岁，这其间我所仰赖的，应该不只是医学或科学吧?或许真正影响我一生的，正是这些话吧!

我从出生到今天，从没伤害过一只蚂蚁、一只蚊子、一条虫或一只蟑螂，也决不践踏草地，任意摘折花草树叶。一九七五年，我曾经因为延误输血而昏迷长达十一个，成了植物人，可是奇迹似地，我又苏醒了。当时，有位佛门高僧便很笃定地向我母亲保证，我一定不会这样就一去不回。这位大和尚说："这孩子一脸慈祥，满腔慈悲心肠，必定会再苏醒过来的"。可见，决定我们生死的，不是病，也不是什么绝症，而是我们有否一颗漂亮的心，慈悲的心，您信吗?只要有漂亮的心，必有漂亮的一生。

以上是我所要告诉病友的真心话，何妨参考，但愿您也长命百岁，养儿育女，成家立业。

愿您也长命百岁

从出生的第一天开始，医生便宣告我的死亡。医生告诉我饱受战乱之苦的妈妈说："这个孩子保证养不活，因为缺血缺氧太过严重"。

我是妈妈第一个女儿。当时，正逢第二次世界大战，妈妈在逃难中，忍饥挨饿地百般设法保住我的小命，让我平安地降临人间。但医生竟然残酷地在我诞生的第一天，便宣告我的死亡。我趴在妈妈的背上，随着妈妈绝望的步伐，走遍全省各大小角落，希望找到救命的偏方、秘籍和

各种汉方草药或灵丹妙药。

我四、五岁还不会说话，到九岁还不会算一，二、三医生说：“这孩子头脑缺血缺氧，最多活到十一岁，就后继无力，一定不会活，养也没用，长痛不如短痛，干脆死了心算了”。但我外婆和妈妈坚持与我这短命鬼共生死。如果我真医药罔效地一命呜呼，外婆和妈妈告诉医生护士，他们也会无法活下去。

从出生到今天，我因严重贫血而晕倒昏迷，而不省人事，可说司空见惯，有如家常便饭。急救的成本是很昂贵的，特别是输血，有时向亲友乞求伸出援手，有时紧急找血牛拔刀相助，乞求他们开价时能手下留情。我输血时会过敏，会发抖，会一时无法负荷而痉挛休克。所以，每每分好几次慢慢打，从来没有能一次把欠缺的血真正补足。当然，我也永远在贫血的昏昏迷迷中，一天熬过一天，从不敢奢望我明天还能侥幸活在人间。很意外地，我熬过了十一岁的鬼门关，又低空掠过十八岁的生死大劫难。今年，我已六十二岁了。近几年，我更屡屡因突然昏迷而久久不省人事。陪在身边的家人，都吓得手酸脚嘛，所幸每次都在好心人士帮忙下被送进医院急救。经过一测再测，发觉我缺血缺氧太过离谱，我的红血球大有问题。后来，又进一步作基因分析，证实我从出生时便罹患有海洋性贫血，相当严重，必须随时输血，才能维持这脆弱的生命。

我这才恍然大悟，我从小到大为什么吃血比吃饭多的
理由，也才知道这世间竟然有所谓的海洋性贫血。现在我真的安心多了。在我找到真相之前，我已打了六十二年的针，输了六十二年的血，也排了六十二年的铁，这些全靠我们一家人自己盲目摸索，自己孤军奋战，因为我们都没听过什么叫做海洋性贫血。医生很诧异地问我：“这般漫长的一段苦路，您到底怎么活过来的?”我不禁哭了，我说：“我外婆，我妈妈，甚至我们一家大大小小，为了我，可摸索得好悲惨，活得好昂贵、好辛酸、好辛苦哦！”

今天，我在医院里看了几份地中海协会所出的刊物，我很伤心不已，沿途边走边哭，进了家门，更忍不住哭出声来，自己一个人呆呆地楞在闺房里，一直淌着泪水，直到天明，还仍然无法上床睡觉，连我五名儿女，都被我吓坏了。整夜没有人敢离开我半步。我只是很纳闷，为什么这些刊物上所登载的病友，未成年，也未成家立业，便一个接一个地死了、走了，为什么?到底为什么?

我出生在医疗物资及生活必需品最为匮乏的第二次世界大战中，这是台湾人有史以来生活最为艰难的时代，几乎一个病童在成长上所需的救命药物、营养品或血袋，都无法张罗到手。我们每天向黑市求援，样样漫天要价，对正遭受美军空袭中的我们，可说负担十分沉重，但直到今天，我们仍然靠自己，仍然不曾领受过政府的一分一毫补助，即使所输进体内的每一滴血，都是自费的．都是父母和一家大小忍饥挨饿所硬筹措出来的，因为医药及血袋来源有限，手头又非常拮据困窘，几乎没有能该输血便输血，更从来没有任何一次能真正补足所欠缺的血，每每指数仅只勉强维持在七到八成之间，便已山穷水尽，无力负担了。但我却奇迹似地存活了下来，而且活了六十二岁，还安然无恙，可是这些无辜的小病友，出生在应有尽有的富裕社会，样样由公家供应，一无欠缺，为什么还会这般短命呢?或许在医学和科学的输血排铁之外，尚有连医学科学也无能为力的地方吧!我真希望能深入了解这些病友，真希望能尽心尽力来帮助他们，使他们个个也都能平安地活着成家立业，养儿育女，并且人人能长命百岁。

我现在虽然献身法律工作，专门负责承办跨国性大企业的对外对内投资业务，是十分现代的。然而我毕竟是没有明天的绝症患者，遵照父母庭训，决不经手任何诉讼案件，以免短命夭折。尤其，在我出生入死的六十二年艰难岁月，我外婆和我妈在绝望中，不知多少次，求过多少宗教，祈求显现神迹来拯救我这危脆的小生命。为此，长大后，老人家也一再要我别忘宗教的神奇力量，要我努力苦读各教经典，以便为各教效劳，救人救己，以为报答。目前，我经常帮助一些民间的宗教学术团体讲授古阿拉伯文的古兰经、希伯来文旧约、希腊文新约、以及大梵文、小梵文、藏文等显密佛教经典，也利用公余之暇，教授一些不常见的稀有语言，如世界语等(以上语言都是正式拜师苦学来的)。

这漫长的苦难岁月，我外婆和我妈坚定地见证这份得自神的拯救力量，神的恩典，他们相信，不管什么宗教，都必有它的奥妙之处，都要一视同仁。由于，每个宗教都曾拯救过我，都是我再生的大恩人，我真希望把这些得自各教的平安，也一一分享这些与我同病相怜的小病友，把福禄寿带给他们，以期或多或少能帮助他们走出黑暗的阴影，摆脱死亡，而从此迈向光明。

经典上这样教训我们：“当您真正不想活时，神才会让您死”！

“每个人的寿命，都掌握在自己手里，跟所生的病无关!”

一九七五年，我由于处理紧急公务，不小心延误了输血而缺血缺氧，导致长期昏迷，成为植物人。我妈到处求神问卜后来感动一位佛门高僧到太平间来看我这即将断气的活尸体，不料这位大和尚却笃定地向我妈保证：“这孩子心地十分善良慈祥，一定会再苏醒过来，一定不会死!”

我妈告诉大和尚说：“我这孩子从出生到今天，从没伤害过任何生命，连蚂蚁、蚊子、蟑螂、老鼠都没伤害过，她疼小动物，跟疼自己的小孩子一样。”

十一个月后，我终于奇迹似地又复活了。我是活了又死，死了又活，一生中死死生生不计其数的活死人。活着，不知道何时会死，死了，却一次又一次，不知何故地活了过来，这或许就是置之死地而后生的活见证吧。

有漂亮的心，必有漂亮的一生

由于出生便得了先天性地中海贫血症，依据医生的诊断，我百日后必会发作，三年内一定会死。当时的医学，还很落伍，想要保住我这条小生命，实在很不容易。何况医生还说，我最多只能活到八岁至十一岁，就算硬撑下来，也应该没有什么意义。

到了上小学一年级，傻傻的一个低智障，虽然左拜托右拜托，求得校方通融而勉强收了，但为了安全，校方仍然坚持上下学必须有家人沿途护送及在旁陪伴。

当时，台湾刚光复，自北而南，逐步接收。我们台中还没有中国老师，只好请日本老师暂时代课。我外婆和我妈问日本老师说："我这小孩值得养吗?将来会活得很悲惨吗?"日本老师说："我们日本人讲书道、茶道、武士道、也讲禅学，但我们有一个中心思想，也是我们不变的坚定信念，就是：一个人只要有漂亮的心，必有漂亮的一生。"

后来，我十一岁大病一场，断了气，却又侥幸地活了过来。不知为什么，我的智慧竟然开了。

我外婆和我妈看我已经可以听懂她们说的话，便把日本老师那不变的坚定信念教给了我，并叮咛我千万要保持一颗漂漂亮亮的心。

"什么是漂漂亮亮的心?"我问外婆和妈妈。

"漂漂亮亮的心，就是亲生妈妈的爱心。譬如当老师，要把每一个学生，都看成自己的亲生子女一样，也就是要求自己真正是每个学生的亲生妈妈，甚至比他们的亲生妈妈更亲生妈妈。这位学生的真正亲生妈妈会如何对待这学生，而您也必这般分毫不差地打内心深处来真正疼爱这学生，完完全全跟他的亲生妈妈一样。这时，您的心，便是漂漂亮亮的心，否则便是庸俗不堪的凡夫心。"外婆答。

"如果厨房的蚂蚁，偷吃我们家的白砂糖呢"?我又问。

"这很简单。先想想看，这些蚂蚁是不是你的亲生子女?而你是不是他们的亲生妈妈?如果答案是肯定的，那你这亲生妈妈该如何来疼惜这些亲生子女，该如何来爱他们，你想，还有必要问吗?"外婆又答。

我似懂非懂地点了点头，却也在似懂非懂中，许下了终身的誓愿，我要一生一世，做世间六道众生的亲生妈妈，而且我真的这样做，也真的努力做到了。

现在我已六十二岁了。很多人都很感意外，我这六十二年间，病仍然是病，丝毫没有半点改善，但我竟然还安然无恙地活着，而且还拥有漂亮的学历和事业，拥有漂亮的家庭和子女，过着十分圆满、安祥、和平、宁静的幸福生活。

我的人生哲学，便是外婆和母亲传给我的那日本老师不变的坚定信念："一个人只要有一颗漂亮的心，必有漂亮的一生，包括：漂亮的学业成就，和漂亮的事业，还有漂亮的婚姻、家庭和儿女。"

我六十二年来，见证了这信念，真的一点也不假。

"当我们无法改变自己的病时，至少我们可以改变我们自己的心，使自己的心，越来越漂亮，进而改变我们的命和运。所以，即使得了绝症，也仍然不必绝望地逼自己走上绝路，因为，只有我们自己的心，是否漂亮，才是真正决定生死存亡的重要关键!人再绝，也不能让自己放弃自己!更何况，努力使自己的心漂亮，总比白白等死值得，

您说不是吗?"

几句真心话

圣经说："相信的，得那相信的；而不相信的，得那不相信的。"

佛经说："种如是因，收如是果。"

古兰经说："你相信你所相信的，而我相信我所相信的。我相信：你不会相信我所相信的。而你也必相信：我不会相信你所相信的"。

相信别人是一件很难的事，而希望别人相信自己则更难。

这本小册子，是否值得您相信，在于您想得的、是那相信的，或那不相信的。

谢谢您!

这样的人，得这样的病

由于我的病情，非常之坏，我外婆和我妈真的已经走投无路了，只好登山涉水去求隐居在深山古刹的佛门高僧。

这位师父说："施主呀!不是这样的人，不会生这样的孩子，又不是这种人的孩子，也不会得这样的病。昨日种种譬如昨日死，今日种种譬如今日生，为什么不问问自己。为什么要做这种人，来生出这种孩子，又为什么要做这种人，来折磨自己的孩子生这种病呢?"

我外婆和我妈回到家，便一五一十地告诉我爸。我外婆舍不得我死，便很不客气地责问我爸说："你是这种人吗?你为什么要做这种人?"

我爸一头雾水，因为他也不知道"这种人"指的是"哪种人"?

我妈请求我爸好好静下心来想想，毕竟孩子的命，仍未脱离险境，只要能救得活，什么方法都值得一试，不是吗?

我爸整整反省了十天，检讨再检讨。

终于，有了答案似地，我爸先从自己本人和他所投资的印刷厂开刀。听我外婆说，从那天起，我爸便不再花天酒地，不再出入色情场所，并且把印刷工厂所承印的一些黄色小说、杂志等等，全部退掉，而改行承印学校教科书。

我妈说，我爸的经济状况为此一落千丈，人际关系也突然大幅缩水，几乎冷冷清清到门可罗雀，与当日的车水马龙相较，简直是迥然有异的两个世界，

但为了我这孩子的命，我爸彻头彻尾改变了他自己，真的可说是不惜任何代价。我爸说，他不后悔。

师父说："不再是那种人，得的也必不会再是那种病，养的也必不会再是那种孩子。"

我得的病，还是病。但我的病，真的完全改观了。譬如有人注定要发生车祸，这该有的车祸，还是车祸，但肇事车辆是大卡车，或是小脚踏车，其后果就大大的不一样。

同样是地中海贫血症，一如人的面孔和指纹，决不会有两个人完全相像。任何病，都是因人而异，也都是千变万化的。医学上有句名言说："从没有过两个人，生过完全相同的病，即使父子母女也不会一样。"

现在，我已活了下来。虽然，我得的是无药可治的绝症。可见，我们的病，只是一种虚幻的表相，真正能当家作主的，还是我们的心。什么样的心，造就出什么样的人，而什么样的人，生什么样的孩子，得什么样的病，这叫佛心佛相。

是种来的，不是求来的。

很多人在求福、求禄、求寿，但这不是求的。

很多人在求子、求财、求名，但这也不是求的。

福禄寿和儿女，全是农产品，要自己流血、流泪、流汗去辛勤耕耘自己的心田，努力灌溉、施肥、驱虫、除草，才能栽培种植出来。

我从出生便罹患了先天性贫血症。深山古刹有位高僧告诉我外婆和我妈："你真想要这孩子吗?赶快耕耘你的心田，好好把这孩子所欠缺的寿命给快快种植出来。"

寿命是农产品，儿女也是农产品，全是自己心田上所种出来的。

福气是农产品，名医和名药也是家产品，有种才有，没有种就一定没有。我们注定是一名自耕农，自食其力，

每日自己耕作自己的心田，谁也帮不上任何忙。毕竟，想要就得种，否则，求到死也没用。

说与做

您所说的，和您所做的，如果还有差距，表示您与成功和幸福，也一样存有差距，而这差距正等于那差距，这是八九不离十，甚少例外的。

感恩的心

有的人一生过得很幸福，有的人却三餐不继，几乎朝不保夕，甚至多灾多难，大病小病不断。经典上说："有感恩的心，便什么都有，没有感恩的心，便什么都没有"。

二十多年来，走遍全省各地，对需要帮助的人，给予可能的及时帮助。这些，几乎投入我们一家所有的积蓄和每年执行业务所得盈余的百分之九十以上，直到今天，我们大大小小仍然省吃俭用，希望能更有效地帮助更多的人。我们拜访过不少亟待救济的可怜贫户，发觉越苦的人，越没有感恩的心，甚至予取予求，认为伸手开口，都是理所当然的。这种贫户，很让人灰心，但最凄惨的，也是这类不知感恩，又无情义的绝人。许多人都有个共识，最需要同情的人，时常是最不值得同情的人，这叫绝人走绝路，陷身绝境。

任何宗教都不希冀对方的知恩、感恩与报恩，可是，面对一个不知恩，也不知感恩与报恩的人，所有的拯救工作都是白费心血的无底洞，因为这种人永远是无法绝处逢生的悲剧人物。

我们只能救急，只能教导贫户们如何挣脱拮据的束缚，如何以自力来打开困局，而这些努力，都必须让这些人先打开内心深处产生最基本的感恩心，与知恩报恩的心。毕竟，天地有天地不变的定律：当一个人能有感恩的心，才能拥有他所想拥有的幸福，而一个不知恩、不知感恩与报恩的人，必然一无所剩，也一无所有。

这世间，大约有四等人：

1．在无恩处，依然有恩。

2．在有恩处，有恩。

3．在无恩处，无恩。

4．在有恩处，依然无恩。

换句话说：

1．在不应该感恩的地方，都知道有应该感恩的地方，而感恩报恩。这种人在该死的地方都不会死，在不能活的地方，都会活。这种能知恩、感恩、报恩的人，是第一等人，是修行人。他在大家都看不到神的地方，仍然可以看到神，在大家都不可能平安有福气的地方，仍然会很平安、很有福气。

2．在应该感恩的地方，知道应该感恩，这种人是凡夫俗子，但已经很少。是次等人。这种人在能活的地方，才活，在不会死的地方，才不会死。

3．在不应该感恩的地方，没有感度，而不知道感恩。这种人在不该活的地方，一定不会活，在该死的地方，一定死，不可能有神迹或奇迹。这是第三等人。

4．在应该感恩的地方，都不知道应该感恩，这种人是下下等，跟禽兽畜牲一样，比一只狗还不如。这种人在该活的地方，都不会活，在不该死的地方，也会死。

我不知道，您是哪一等人，但天地是公平的，您是哪一等人，便是哪一层次，哪一品，哪一格，生哪一种病，过哪一种生活，这是丝毫不爽的。世俗人都希望有高学历，但有高学历不一定有幸福，有健康。即使有钱，有地位，也都不等于有幸福，有健康。天地所应许的，只有一样，能有感恩，知恩，报恩的心，才能真正拥有您所希望拥有的，而不知感恩与报恩的绝人，必陷身绝境，直至一无所剩，也一无所有。

爱与神及光

有爱的地方，一定有神，而有神的地方，也一定有光。有神，就没有撒旦，有光就没有黑暗，也没有死亡。所以，没有爱的人，生命中满满的是一片黑暗，而在黑暗中，又隐藏着步步杀机，和撒旦所埋伏的死亡。想光明吗?赶快把内心深处那盏灯，用爱点亮起来。这样，您就不再活在失败和死亡的阴影里，且必能化悲哀为喜悦，迈向成功。

有慈性才有磁性

经典上说：“能真正造就一个人的，不是人的盘算，而是人的慈性”。

所谓慈性，指的应该是慈悲的心性。一个慈悲的人，所在乎的是世间六道众生的生活，能否真正快乐而不痛苦，而一点也不在乎自己的乐与苦，或生与死。

我不懂什么大道理或小道理，我只跟随师父身边，学习师父的一言一行与做人做事。我很敬佩师父的慈祥、慈蔼与慈悲，以及他老人家的宽厚、宽容与宽恕。不少人时，常上山来朝拜师父，也再三恳求师父为他们指点迷津，甚至一遍又一遍地为他们开示。然而长年累月地反反复复，师父总是不厌不倦。

师父告诉我：一如经典上所说的，真能造就人的，应该是一个人的慈性，因为能有慈性，才会有磁性。我牢牢记住师父的教诲和庭训，觉得自己领受了这份好处，也应该把这能造就人的不二法门，分享这世间的每一个人，以免迷惑的众生，像无头苍蝇般，到处求神问卜。这社会，的确有很多的可怜人，没有财富、没有地位、没有名、没有利，甚至没有事业、家庭、和朋友。因为这些人没有慈性，所以没有磁性。他们没有能够吸引人的磁铁般力量，什么也吸引不住，什么也吸引不到自己的身边来。像成家立业，如果一个人没有足够的吸引力，当然吸引不住对方，他就不会有人嫁他或娶她，这样怎么成家?又如果一个人没有足够的吸引力，他就不会有职员，不会有朋友，也不会有客户，当然也不可能有钱，有生意，这样又如何谈立业?且放眼看看四周的人、事、物，举凡能成大功或立大业的人，都一定是个磁场的中心，是个能强力吸引人的灵魂人物，这种人必然一生应有尽有，不会有任何欠缺，只要他真想要，也必可因他的慈性而一一吸引到手。

有一个朋友，结婚多年，仍然没有半个子女，找遍不孕症名医，仍然音讯渺茫，他来找我，一脸十分痛苦。我说：“有慈性才有磁性，而有了磁性，自然会产生磁力，吸引住您的子女来您家投胎，否则，用尽心机也枉然。”

真的，他改了，他彻底变了一个人。第二年生了一个男的，隔了一年，又生了一个女的。男的后来读建中，女的后来读北一女，都非常优秀。

又有朋友，开了店，没有生意。我说：“您没有磁性，如何吸引客人上门呢?有慈性才会有磁性，才会有磁力。”

近三十年，我救过不少垂危的大小企业，也救过不少
濒临破碎的家庭，我发觉症结点，都在于欠缺慈性，只要他们有了慈性，就必产生磁性，而具磁力，这正是能否起死回生的重要关键。

师父千叮咛、万叮咛：要我悲悯地以慈眼慈心来等视六道一切众生。这里的等视是没有分别心，唯有如此，才能应有尽有，而不致缺东缺西。

您有多少慈性?您具有吸引四周美好人、事、物的磁力吗?

您看对方是什么

“您看对方是什么，对方就是什么”。

如果您看庙里一尊尊的神是一块块木头，那这些神便是木头。如果您看这一尊尊的偶像是神，那这些偶像便是神。

如果您看您的儿女是宝，这些儿女一定会成为您心目中的宝，如果您看您的儿女是垃圾，您的儿女也必会成为您眼中的垃圾。因为您看儿女是什么，您儿女才会是什么。

我一天到晚进出医院。很多病人看自己的病情都很不乐观，结果，真的病情很不乐观，但也有很坚强的病人，看自己的病情很没什么，很快就好，结果，真的很没什么，也真的很快就好了。

世间的绝症，就病情本身而言，都不该是绝症，这些绝症之所以会成为绝症，其最大的理由，便是我们自己先把这些病看成绝症，才会出现绝症。所以，绝症是我们自己看来的，不是原本有的。

不少人说他孩子不乖，我告诉他，因为您看您孩子不乖，他才会变成不乖，如果您看您孩子很乖，您孩子一定会很乖。

有个牧师到北港妈祖去实地研究，当地善男信女究竟拜的是神，还是木头。

他研究再研究，结果发觉神桌上一尊尊的神，只不过是一块块的木头。

当一个人看对方是木头，对方自然也是木头。

我每次到医院看病，我都看我的大夫是一流的高手，一定可以治好我的病，而我的病也一定会痊愈，我从不对自己的“看”打半点折扣。结果，我一劫又一劫，全大病化小病，小病变没病，很快就康复了。如果您有任何不幸，要问问您那双眼睛，到底怎么看的，这是福祸的源头。

耶稣的圣灵

圣经教训我们：“不可看不起人，不可轻视弱小，因为你根本不知道，耶稣基督的圣灵究竟在谁身上”。

别欺负穷人，别歧视小动物，在耶稣基督的眼里，你未必比你心目中一文不值的对方更贵重，甚至你还比他们更一文不值。

以上是我跟随德国神父，多年苦读拉丁文圣经的一点小小心得。

附注：耶稣基督的圣灵在谁身上，谁就是最有福气的人，也是最能赐给我们福气的人。

我想死，我高兴，不行吗?

一九五零年，我大病初愈，学校特别通融，准我升上五年级。当时台中的政情很不稳定，人心惶惶，谁都害怕被株连、被牵扯，万一不明不白被扣上一顶政治大帽子，那就不知何年何月才能重见天日了。所以，人人独善其身，谁也不敢过问别人的事，这叫：清者自清，浊者自浊。

有一天，我刚放学，家人领着我正要回家。突然，我面前来了四位大男生，彼此在抢着一颗未爆弹，争来争去，也在空中，丢球似地，一会儿传给这个，一会又传给那个，完全不看有没有人在走路。

我家人怕我被打到，会生出大问题，便大声喝住他们，没想到对方很不高兴，反倒故意朝着我用力投掷了过来。因为我的病还很重，显得十分虚弱。路旁有些人看了很不忍心，便把未爆弹给接了起来，却没有训他们半句话。这些大男生也很无所谓地仍然我行我素，继续把那未爆弹当玩具地给丢来丢去，你争我抢。

我发觉这未爆弹很危险，不免担心万一爆炸，将怎么办?我便请求家人陪我一道去劝几位大男生，并坚持要他们把未爆弹送交警察局处理。我家人一直劝我别惹麻烦，但我总觉得该管就管，怕什么。结果，他们越听越烦，最后竟然双手插腰，摆出一副大哥大的架势说：“我想死，我高兴，关你什么事?”

我家人怕他们动粗打我，便急急忙忙，把我带开。

第二天，我从报上看到：“不良少年争夺未爆弹，三死一重伤”。

我哭了。

其实，当时的未爆弹，到处都可能捡到，有美军的，有日军的，有国军的。我们经过了第二次世界大战，美军与日军对垒，你一颗，我一颗，台中满满是弹痕，满满是伤。后来，外省人和本省人打，也把我们台中这美丽的家园，弄得遍体鳞伤，惨不忍睹。但由于战乱不断，只要任何人肯停下脚步，稍稍弯下腰，便可捡到各种弹壳和各式大小未爆弹。

我们女生不敢碰这些充满血腥味的杀人武器，但我们认识的一些勇敢男生，却一个步一个的后尘。把他们的命，给玩掉了。我不禁又想起那够气魄的大哥大：“我想死，我高兴，关你什么事?”

这社会到处是这种人，所以，有人常劝我，别太好管闲事，反正：“只要他高兴，他自己想死，就让他去死吧！”但“他”不也是您的亲人吗?救了“他”，不也救了您自己吗?

不予不取

有一年暑假，孩子们要搜集植物标本及昆虫标本，这是学校所规定的作业，不能不交，所以，我们夫妇只好拨出三天时间，陪孩子们到垦丁公园。

我们先到管理处去办手续，并要求孩子们自己向管理处的伯伯们说清楚他们打算要采哪些植物，要拣什么昆虫标本，因为没有经过管理处的同意，我们什么也不能碰、不能拿、不能采、不能拣、不能抓。

孩子们都还听话，只是他们觉得别人的爸爸妈妈都没有这般麻烦，为什么我们家总是特别严格呢?

我们告诉孩子们，这叫："不予不取"，举凡不是自己可以做主的任何事事物物，都一定要先经过对方主人的同意，才能看、才能听、才能动、才能碰或拿、或取用。否则便是偷、便是抢。这会造成一生洗不干净的污点，而且会损福折寿。

我们全家沿着林荫小径，手牵着手，一边观赏大自然景色，一边拣拾游客们所攀折落地的植物枝叶，也顺便寻找草丛间已经死了的昆虫，我们夫妻俩都虔信宗教，坚决反对伤害大自然的一草一木，或大小动物。

我们要求孩子们，除非真的万分不得已，绝对不采摘任何活生生的花或草或树叶，毕竟一旦被采被摘，这花草树叶从此离开母体而死了，也从此再也没有人可以观赏到它的美了，这样不是太残忍，太自私了吗?

特别是昆虫，它有家、有父母、有儿女、也有兄弟姐妹，当它不小心被人抓走了，它一定不会有活命的机会，也一定不能再和它的亲人相聚了，这多可怜呀!将心比心，它也是有血、有肉、有灵性的动物呀!它不也是人吗?我们搜集标本，只是一时好玩而已，但对这些昆虫兄弟姐妹，却是生死存亡的大事。您说不是吗?

孩子们所打算采集的标本，有些植物是老师硬性规定的，当我们真的无法找到掉落地上的枝叶时，我们只好请求树爷爷给孩子们几片叶子吧。我们教孩子们先跪在树爷爷面前，用两枚十元硬币来掷筊，以征询树爷爷的意思。

我自己总是很恭敬地代表孩子们向树爷爷禀明清楚我是谁，还有孩子的名字，并不厌其烦地让树爷爷了解我们要它的什么，以及到底要拿来做什么。

回程，我们又到管理处，把所拣抬的，和所采所摘的，一一请管理处检查，并请他们同意，然后再小心地收存到旅行包里。

这些年，孩子们一天天懂事，对我们的抗议，也越来越少。他们知道"不予不取"的戒律，有其深远的意义和影响。现在，孩子们更时时处处地检点自己的一言一行，只要没有经过当事人同意的东西，绝对不敢碰，不敢动，更不敢拿。又没有经过当事人同意的事，也绝对不敢看，不敢窃听，更不敢过问。我们这些孩子，已经知道自己当守的分寸，也知道对人当有的尊重。

很多亲戚朋友，对我们一家大大小小几十年来，能这般平安平静，这般幸运幸福，都很惊异。我则一再告诉他们，不侵犯别人的，才不会被别人侵犯。即使细菌或各种病，也必不敢不经过您的同意，而擅自侵入您的身体，而侵害您的健康，仅只这一点，您的不予不取，就十分值回票价了。

我因担任公职，经常到各地出差，打击犯罪，家人和好友，都很挂虑我这罹患有严重贫血绝症的软弱身体。而我的长官部属更放不下心一个这么摇摇欲坠的软弱女子奔走陌生穷乡僻壤的安全，但我都很诚恳地告诉他们，一个恪遵不予不取戒律的修行人，别人也必对她不予不取，不会有未经她同意的突发侵害或意外灾变。

真到退休，我所到之处，大家都很尊重我，很尊敬我，无论大小事，都很呵护我。我的病，如果发作的时间与地点，远离可能的医疗急救机会，那我早已成为不省人事的植物人了。但从小到大，甚至今日已是六十多岁的老人，尽管我的病不断发作再发作，可说不计其数，然而，几乎没有一次是在没有办法急救的荒郊旷野或没有人会发现的孤单场所。我的命是不予不取所一点一滴努力来的。

师父说："对一个不予不取的人，除非经过她本人同意，谁也无法取她的命，无法叫她死"。我这样地教育我的子女，也这样地教导我的学生，而受益最多的，却是我自己。

但愿各位读者，也能从此不予不取，成为有为有守的正人君子，而不再有任何您所不同意的灾难、祸害或病苦，强加在您身上或心上。

人不恨人

小时候，我们右侧二楼有位邻居，世世代代，都笃信天主教，大家都把她视为"稀有动物"，用非常异样的眼光来瞪她。

我爸是很偏激的卫道人士，他对这种不祭拜祖先的不孝子女，更是反感，坚决不与这户人家来往，十分不屑。

由于我一出生没多久，便被断定得了很古怪的绝症，我妈找遍中西医、寺庙、赤脚大仙等等，

都个个束手无策，实在已经山穷水尽了。

我外婆说，“何不找邻居那古怪人看看！”因为那古怪人整天跟一大堆洋人混在一起，说不定会有洋式古怪方法或奇方呢!

我妈果真去了。心里多么期待洋宗教能出现洋奇迹和洋神力，来拯救自己这垂死的小宝贝。我妈上了楼，这位老伯母很诚恳、很亲切。旁边有两位洋人，据说是神父和修士。我妈详细说明了来意。神父慈祥又很有耐心地说：“每个宝宝都是神最珍贵的赏赐，都值得珍惜，要知恩感恩。”

我妈妈点点头，两眼却不听使唤地直掉眼泪。神父又说：“没有恨的人，不管生下的是什么样的小孩，都没有恨。只有恨，才会生出恨。”

这神父的意思是说，会有恨事，是因为怀胎时，心有恨事。如果，没有恨，便绝对不会生出有缺憾的孩子。这种小孩是福是祸，关键在人的心，不在病。

当年，我妈生下我大哥后，我爸的事业便被合伙的八拜之交给全数卷走了，害得我妈每日以泪洗面，坐困愁城，那知道我这讨债鬼，却偏偏在这青黄不接的苦难岁月中，偷偷闯进我妈的肚皮里。

神父告诉我妈说：“报应在神，惩罚也在神，我们只是人，人不审判人，人也不恨人。”

我妈似有所悟，回到家，便一五一十地转述给我外婆听，没想到我外婆完全接受了。

从此，我外婆和我妈不但不恨任何人或任何事，反倒感谢天主的恩典加被，竟然这般眷顾我家，肯把这样特殊的宝宝赏赐给她俩这平凡的小女人。我外婆和我妈开始懂得珍惜这难得的福份，真的，很感谢神。

无论你怀的是什么样的宝宝，都是神所赏赐的丰厚恩典，我们只是人，我们不了解神的苦心和好意。我们能做的，只是怀着知恩、感恩、报恩的心，来恭恭敬敬领受这份福泽。

我妈由一肚子的恨而转为一肚子的恩，据外婆说，这一念之间，我妈变得爽朗多了，也健康多了。而我这垂死的绝症小宝宝，病情也整个改观了。

我妈恨那卷走我爸事业的坏朋友，恨她生了我这种见不得人的缺陷宝宝。但恨有何用?毕竟只有神才能审判人的是是非非与恩恩怨怨，也只有神才能报应坏人，惩罚坏人，为什么不把这些交由老天做主去教训那该教训的人呢?即使自己生下了再糟再烂的小宝宝，也一样只有老天才能知道这究竟是个什么样的小宝宝，又为什么降生人间，来日会是个什么样的人物，不是吗?

没有恨的地方，结局也必没有恨。很多重病或绝症，都只有一个理由：恨。当这恨没了，病也必一起消失。这世间最难解的是绵延不止的恨，固有解不开的恨，才有治不好的病。

曾经许久许久，我恨我为什么会是终身残障的严重贫血症患者，为什么一生都不能像正常人一样过正常生活?而我妈何尝不恨自己竟然生下这种孩子，把她折磨得几乎生不如死!幸好，我的恨升华了，我妈的恨也升华了。这应该是一种内心世界的超越，使我们得以在生生死死的惊涛骇浪中，一波挣扎过一波，而不致灭顶。

很多人不幸得了很多不治之绝症，但这中间，必定有无穷无尽的难言之恨，为什么不能发挥大智慧以大魄力来让这些恨一扫而空呢?留下恨，也必留下病根，这样含恨而死，真的值得吗?

我感谢神，他赏赐给我一生永远都治不好的地中海贫血症，我才有今天的奋斗成果和成就，也才有这难得的福份能真正认识了神，能熏沐在神丰盛的奇恩异典中，充满了无比的喜悦，与圆满无缺的宁静、安祥以及和平、幸福。

我感谢神。真的，我们一家大小都很感谢神。最后，奉劝大家一句话：“有恨的地方，死亡才能存在。没有恨的人，无论身居何处，都是纯净的无菌室。”

每日临睡，我外婆及我妈教我这样一起祈求与祈祷：

“我们的天主，愿您的名受显扬，愿您的国来临，愿您的旨意，奉行在人间，如同在天上。求您今天赏给我们维护宝贵生命的灵粮。呵护我们，脱离死亡的逼迫，求您完全宽恕我们的罪过，从此不再追究，如同我们也遵照您的教训，完全宽恕别人，一至从此无怨无恨一样，求您庇佑我们，不要让我们陷于诱惑，或因而中计下水，而犯罪破戒。但请拯救我们，让我们得以幸免人我间相互摧残之凶恶加害与报复。感谢天主，阿们!”

不可冤枉人

为了发表研究报告，三女儿忙着翻寻她珍藏在衣柜内的套装，这是她学术讨论会上的正式礼服。找了找，好不容易找出来了，但整件套装已破了好多个洞，根本不能再派上用场了。

“死老鼠，什么不能咬，干嘛偏偏咬破我的衣服，死老鼠!死老鼠!”三女儿终于忍不住地骂了一句又一句，而且还心有不甘，十分怀恨不平。

我说：“宝贝女儿呀!你可曾亲眼目睹这死老鼠咬破你的衣服?如果没有亲眼目睹，我们可不能冤枉对方唷!”

我女儿楞住了。

我又说：“即使是一只老鼠，它也有不容我们污蔑的品格。除非我们有确切的证据，我们都无权入它于罪。经典上要我们严守八正道，这是我们为人处世当守的分寸。我们不能因为对方比我们弱小，或因为对方没有声音，便把对方给吞了，给吃了!”

三女儿听了，似乎还可以接受。她说：“妈，我错了，我向老鼠道歉。”

这件事以后，家里的孩子们，都了解自己妈妈的心态和心情，都清楚自己能说的是什么，毕竟亲眼目睹的事都未必真实无误，何况自己不在场的点点滴滴，怎能凭着不可靠的想象来入对方于罪呢?

我们一起勾了勾手指，约定共同遵守一项八正道戒——我们不欺负弱小，也决不因为对方没有声音，便随意冤枉对方，入对方于罪。

这是为人处世当守的口德与分寸。

癌

癌不是病毒，也不是细菌问题。癌只是身体内出现一些不听话的细胞而已。不听话的细胞来自不听话的人，所以癌是品性问题，是个性问题。我三嫂很威风神气，是本地首富人家的大千金，很凶。我说：“三嫂，您再‘凶’，您的‘胸’会长乳癌，为什么不改呢?”三嫂不信这一套，三年前发觉胸部长了乳癌，不到三年便蒙主宠召了。

不可欺负比自己不幸的人

小学时，班上有位同学，因为小儿麻痹而两脚萎缩，无法行走。我们每个人都一直想尽办法来照顾她、帮助她。

我们的前几班是男生班，这些男生经常作弄我们女生，很让我们生气，但我们大都气一气就过了。有位男生，家里非常富裕，父母亲都很有社会地位，而且拥有自己的书房，也聘有好几名家庭教师，所以，成绩也非常之好，很令人羡慕。他每天上洗手间，都要路过我们女生班的教室，也每次都碰到我们班上这位小儿麻痹的同学，用两只手在地上一手又一手地向前匍匐爬行。他似乎十分不屑，总是说些欺负人的风凉话，嘲笑我们这同学像条又笨又钝的鳄鱼，有时还一时兴起，用他那高级的皮鞋，踩她萎缩的双脚，让她疼痛难忍，却挣扎不开，好是残忍。但谁都拿他没有办法，因为他爸爸几乎买通了整个学校所有老师，所以，大家都不敢吭气。

我这同学后来实在受不了这男同学的羞辱与嘲讽戏谑，终于服食灭鼠药自杀了。

这男同学毕竟家境非常之好，依次小学、中学，很顺利地升上理想大学，又出国深造，获得博士学位，并继承了父亲的庞大事业，成了举足轻重的工商名流，真是志得意满。

当然，他也当了我们母校的同学会总会长。

有一年，他的高级座车在高速公路上被酒醉而跨越车道的大型砂石车迎面撞上了，车头全毁，而他的两脚也被卡在驾驶座上，下肢一片血肉模糊。当交通警察千辛万苦锯开车门与驾驶座前的烂铜废铁时，他早已昏迷不省人事。

好久好久，他终于醒过来了，两脚大腿以下全截肢了，头脑缝缝补补似乎不再扭曲变形，但整个人成了痴痴呆呆的半植物人，连说出来的话都没有人可以听懂。就这样，他辉煌灿烂的一生，从此划下了句点。

由于，他是我们母校同学会的总会长，我们好多同学都去探视他的病情，大家都很为他惋惜。但我们女生班的姐妹们，都若隐若现地在眼前闪烁着他当年欺负我们班上同学的一点一滴，他那份嚣张跋扈，依然威风八面，神气十足，使我们不自禁地瑟缩颤抖，然而，这当年的他，而今究竟安在?

我们几个死党，手牵着手，蹒跚走出医院，我们人人一脸泪水。不是为了他，而是为我们那活得好没自尊的同学，她是否也到医院里来了?

整整三十多年了，神才让我们当年这群不懂事的小丫头，看到了真正的答案。

有一年，我应好友之托，到东部一所非常着名的省立高级女子中学任教，这里的新任校长，为了扭转旧有的新娘学校形象，四处延揽辅导升学的高手，来担任升学班的各科老师。

我受聘接下了其中一个班的导师。班上有位同学，资质非常优秀，智商也非常之高，几乎成了这所学校的宝。我对教育的看法是每个孩子都是可以造就的一流人材，只要我们真心爱他，所以，我把一些反应快的同学编成一个小老师群，由他们来辅导那些反应较慢的同学。

这时，那位资质非常优秀的同学生气了，她很不屑地到办公室来向我提出最严重的抗议。她说：“老师，这些人就不要再教他们了，真不知道他们的父母是怎么生的?连这种没用的烂铜废铁也在生?要嘛，就生个像样的，要嘛就不要生，我真想不透他们的爸妈头脑里装的是什么?”

我告诉她，一个人说话不可太满，也不可伤害比自己弱的人，更不应该欺负比自己不幸的人，

但她一句话也听不进去，我只好任她去了，二十年后，我的办公室突然来了一对年轻夫妇，男的我不认识，而女的，似乎有点面熟。

“老师!我是OOO。”

我迟疑了一阵子，终于记起来了。

“你是那位OO省女中的宝?”

她点了点头。

她已从美国一流的大学取得学位回来，目前是国际知名的大企业的少奶奶。

我问：“找我有事吗?”

她哭了，十二万分伤心，她说：“老师，我只生了一个小女儿，但不知为什么却得了软骨症，全身软绵绵地，到今天也不会动，也不会笑，这一生都注定要这样躺着，直到老，直到死!”

我听了，内心也一阵阵难过，但我又能帮忙她什么呢?

当年，她在学校办公室向我抗议的每一句话，迄今仍在我耳畔萦回缭绕，我不禁万分无奈地落下泪来。难道，这就是当年那些话的真正答案吗?

问题是：为什么一定要有答案呢?若没有看到答案，就不能使人长得够大吗?

我看到了答案，可是这却是我最不喜欢看到的答案。

学生如同自己亲生女儿，而学生的女儿，更是自己的宝贝孙女儿，为了这个宝贝，我一直陪着学生在吃尽苦、受尽折磨。我不知道，这是否我当年没严厉坚持纠正她的连坐报应?

太贵的·不吃、太贵的·不穿

出外应酬或参加宴会，时常有人很好奇地问我：“为什么不吃这个?”又问：“为什么不吃那个?”我都笑笑，不便回答。因为，做人处世，所有的大小道理，都只能默默约束自己，不能说出来教训别人。

我的理由很简单，这些东西太贵了，太高级了，我这薄福短命的人，实在不配吃，也不敢吃。我平常只吃一般勤俭人家所舍得吃的基本水平，如果餐桌上所摆出来的食物，只有富贵人家才吃得起的，或高级餐厅才会有的，我一概不敢沾、不敢吃。

我很清楚，像我这种人哪有这么厚的福份呢!

穿衣服也一样，太贵的，我绝对不买，也绝对不穿，当然，太华丽娇艳的，更绝对不敢碰。我只穿那穷苦人家所穿得起的，或富贵人家所淘汰不要的旧衣破衫。我认为这是我的本分，也是我的命，俗称：乞丐命。我衣服很少，每次出门，总是有数的那几件，好多人都背后嘲笑我一点也不会打扮，又土又俗。但我怕太浪费，必会损福折寿，宁可不上道，也不犯戒。

经典上说：“若今生能吃的，全都吃光了，来世必沦落街头，成为要饭的乞丐，而三餐难得一饱。若今生能穿的，都给穿光了，来世必沦落为没衣服可穿的飞禽走兽。”这些，我牢记心头，不敢或忘。我是福份很薄的人，寿命也很短，如果不能事事惜福保命，处处惜福保命，我相信我早已魂归天国，而于六道轮回中，贬降为畜生了。

这个社会，几乎所碰到的人，都在比面子，炫排场，或热中于争名夺利，但对我这种没有明天的绝症患者，我只能一直往后退，只能老老实实做个认命认分的平凡人，而踏稳自己的脚步，认真走平淡谦卑的苦路。我天生怯懦软弱，能不饿死，已是不幸中的大幸了。不少认识我的人，都很讶异，像我收入这般丰厚宽裕的人，真有必要这般省吃俭用来委屈自己?来刻薄自己?这不是一种痛苦的折磨吗?但不这样，我真能平安地活到今天吗?

俗话说：“不简单的人过不简单的日子，生不简单的病，惹不简单的麻烦。”

我是一生无药可治的短命绝症患者，我必须使自己的生活变得越简单越好，这样我的病情，也必越来越简单，不再反反复复，曲曲折折，也不再千变万化而令群医束手无策，那我不就不用挂虑没有明天了吗?

天地君亲师

从小到大，经常晕倒路旁，被好心人送至医院急救。

每次，医生都摇摇头，久久不发一语，因为他们都很讶异，这种绝症病患，怎么还能活着没死?

医生问我：“您为什么能活这么久?”

我都一脸苦笑，不知如何回答。

我出生的第一天，便是绝症病患。我的骨髓没有造血功能，永远无药可救。当年的台湾，还在日本统治之下，整个医院的医生和护士，全是日本人。我父母乞求这些日本医生来想尽办法救救我这可怜的小生命。

医生说：“得这种病，通常很少能活过三岁，即使活过三岁，也熬不过十一岁!”

我是我父母第一个女儿。我爸总是痴呆地不说半句话，而我外婆和我妈则哭哭啼啼搂着我紧紧不放，让医生十分为难。当然，我外婆和我妈绝对不可能照医生的诊断：“干脆放弃算了。”人心惶惶，谁也关心不了谁的生死，但我妈的不死心，使我成了不死的人，她的母爱，仍然感动了一些医生，合力来进行这明知不可为而为的愚行。

我今年已六十二岁。我也很认真地想过：“得这种绝症，为什么还能活这么久?”

有一次，我到碧潭跳水自杀，毕竟我活得很辛酸又很辛苦，我觉得一了百了，不也很洒脱吗?

在新店路边，有个摆地摊的命相师，戴着墨镜，挥摆着手，大声叫住我：“小姐，你真想死吗?我告诉你，别跳了，你怎么跳水都不可能死，因为你有祖德，而且你也很有道德！”

我从来不信这些江湖术士，便头也不回地去吊桥上，闭着眼睛往下跳。但很奇怪，真的死不了，很快就被救了。

什么是祖德?什么是道德?

命相师说：“你父母都是非常孝顺的人，特别是你妈，对公婆的一片孝心，更是可圈可点。至于你自己，也积了很多的德，有很多天兵天将守护着你。”

命相师叫我伸出右手来，他拿根竹签插在我手掌心上，然后念念有词，他说：“你这人的所做所为，比你妈更可圈可点。你一直在救人助人。但你自小得了绝症，没有药可以救你自己。但别灰心，你一定可以活得完全跟正常人一样，你一定可以活得很幸福，很长寿。”一如命相师所言，这一生我从没顶撞过父母或师长，也从不做父母或师长不高兴的事。我当人家女儿，决不亏欠父母，当人家学生，也决不亏欠师长。举凡天地会震怒的事，绝对不做，凡是法律所禁止的事，也一定不做。我不犯天地戒律，也决不犯法。

我这些年，曾一想再想，让我一天侥幸活过一天的，到底是打针、吃药、输血、排铁?还是我这颗心呢?是祖德庇荫吗?是我日日行善积德来的吗?

读者诸君，您能帮我解答吗?

病友一个个死了，他们不也是天天打针吃药，天天输血排铁吗?又祖德庇荫，难道病友就没有吗?如果我有什么不一样的地方，或许只是这些没什么大不了的小事吧：

1、不顶撞父母师长，不做父母师长不高兴的事。
2、不亏欠父母师长，做人家女儿，像个女儿，做人家学生，像个学生。
3、不做天地会生气的事，不与天地做对。
4、不做违法的事，不做违背良心的事。
5、不做假事，不说假话。
6、不占人便宜，不叫别人吃我的亏。
7、不杀生，不杀价。
8、不说伤害人的话，不做伤害人的事。

我想，就只有这些吧?

能除一切苦：真实不虚

佛教的般若心经说：“能除一切苦，真实不虚。”

师父叮咛我：“为人处世、要诚实，才能结成果实，也才不会落空、更不会心血尽成泡影。般若心经特别提醒我们，能真正除去我们一切痛苦的，只有真实不虚，也就是处处真实、事事真实，绝无半点虚假。”

我从小到大，有一说一，决不做假或说谎，而且时常为了说真话，而吃尽苦头、吃尽大小亏，但最后都逢凶化吉，呈现一片光明美景。

孝顺

师父在世时，每逢我病重或病危，他老人家都到病房亲身坐镇，从没离开过半步。

由于地中海贫血症病患，都缺红血球，也缺脾脏，治疗上有很多意想不到的困难，每每带给医师们一大堆麻烦。

好多次，医师们尝试新药新疗法，都问守在身旁的师父：“这种新药，这种新疗法，不知有效没效?不知用起来顺不顺?”

师父他老人家都毫不怀疑地回答：“一定有效，而且一定很顺。”

师父还告诉医师们说：“我这小孙女，无论对外婆、对师傅、对爸妈或其它长辈，都很孝顺，凡认识她的，都很感动。所以，‘有孝’必‘有效’，‘能顺’必能‘事事顺’，这是天经地义的。”

我在山上时，师兄们都不放心地问师父说：“小师妹这么软弱，又有绝症，将来真能嫁吗?真会幸福吗?”

师父他老人家总是十分笃定地保证说：“一定嫁得出去，一定幸福。”

师父告诉师兄们说：“孝能破九贱，顺能消百障。你们这小师妹很孝顺，所以：‘有孝’必‘有笑’，‘能顺’自能‘一切顺’，来日她的家庭一定早晚充满一家欢乐喜悦的笑声，也一定时时处处，都能事事平顺平安。”

感谢师父的金言玉语为我这不懂事的小孙女祝福。果然师父所说的，我都领受到了。虽然，我的孝顺还差应有的标准一大截，但师父这般厚爱，给我鼓励再鼓励，使我三十多年来的家庭生活，真的好幸福圆满，日日欢乐喜悦，而且时时处处，都事事平顺平安。有孝则有笑，又有效；能顺则自能一切顺，我一静下心来，总再三问我自己：“你还孝顺吗?“你真敢不孝顺吗?”

师父说：“孝顺是为自己好，不是为父母好，而不孝顺是伤自己、苦自己，不是伤父母、苦父

母。”

附注一：您生病时，服药有效吗?

只要‘有孝’，一定‘有效’。

附注二：您生病住院，急救或大小手术或各种治疗过程是否一切都顺?

对父母一切都顺的人，一定一切都顺。

附注三：您哭着住进医院，可是出院时是仍然哭着脸，还是笑呢?

只要‘有孝’，出院时，一定一家大小人人‘有笑’。

听话碰听话的

因为那么多大夫，那么笃定地告诉我说：“小妹妹，你这病绝对活不过十八岁!”我不免担忧我读不完高三，就半路一命呜呼，而遗憾终身。听说，十八岁是每个人发育成年所必经的大关卡，而我这种地中海贫血症患者，是没有自我发育成年的能力，所以，铁定无法鱼跃龙门，只能注定“壮志未酬身先死，长使英雄泪满襟”了。

当我升上高三时，我知道我的生命已快接近终点了。但我心有不甘，我不服气。我一生从未做过什么坏事，也没害过人。我从小便很听话，每天乖乖地打针吃药，每天乖乖地读书写功课，我真的没犯过什么错，为什么就这样判我死刑呢?我从小学五年级，一直读到高三，都是全国非常优秀的一流学府，也是非常优秀的班级，我的成绩都保持在前三名，年年领奖状。无怪乎连带过我的老师，都人人感到不平：“像这样循规蹈矩又品学兼优的好孩子，将来一定可以好好为国家社会贡献心力，以造福群众，为什么苍天不让她活下去呢?”

我的功课十分吃紧，每每夜深人静，还自己一个人在准备大考、小考、模拟考。三番五次，每当面对窗外，看到高挂天空的月亮，我总像看到自己的妈妈般，而忍不住地掉下泪来。我好想问天上的月亮和星星们：“为什么我今年非死不可?又为什么偏偏让我读这么好的学校，考这么好的成绩，这些对我这要死的人，有什么用?我这种人有必要这般拼命读书吗?”

邻近的寺庙，大约清晨三点左右，便开始一天的早课。我时常信步走进大雄宝殿，不自禁地跪在拜垫上，双手合十，然后低着头，静静聆听师父们唱诵佛赞的法音和木鱼声，每次礼佛完毕，我铺陈在拜垫上的裙子都被眼泪滴湿了。想想：我的生日一到，便是我的死日，我能不哭吗?

我求佛菩萨，让我活到毕业，让我顺利升上理想的大学，然后，利用暑假，我要亲自深入名山古刹，访求明师高僧，一来了知自己的因果，二来了结自己多灾多难的一生，我相信在寺庙内断气，有佛菩萨接引，必不会下地狱。

这寺庙的师父安慰我：“小妹妹，你是听话的好孩子。听话的人所碰的一定是听话的神，别担心，佛菩萨必会听你的话，而你的愿望也一定会实现的。”

我担心功课，又需担心寿命，我问老师，我这活不久的人，有必要这样用功读书吗?有必要再读下去吗?老师说：“即使明天就死，也要把今天的功课认真做完，做到没有任何亏欠!一个人不管能活多久，都要跟平日一样地照常上学上班，直到最后一秒钟，这是本分。”

我毕业时，有三所大学可以挑选，但我已是快死的人，何必浪费学校的保送名额呢?我只想赶紧上山找寻一处可以平安让自己死得其所的宁静地方，特别是死后可以有人天天为我烧香祭拜及诵经念佛的寺庙，才不会变成无依无靠的孤魂野鬼。

本省习俗，女人不嫁就不能死，若未婚而一命呜呼，到了阴间，说有多惨就有多惨。我把该考的全考完，便背着小小行囊，自己单独登上比较少人的僻野荒山，这样才有可能碰到隐世的奇人异士。

约莫攀爬了一个上午和下午，实在寸步难行，却仍然什么也没出现。我钻进一处茂密的矮树丛里，想稍稍方便一下，也好歇歇。不料，眼前突然矗立起一所好壮观的大寺，两侧围墙各写着一排莫明其妙的古怪黄色大字。我想，“既来之，则安之”，不如硬着头皮进去借个地方休息，毕竟天也黑了，我这小女生又能有什么本事再走下去呢!

这座大寺，全是男众，师父不是本地人，也不是汉人，讲的国语很生涩。我被带到他面前时，很害怕，手脚一直颤抖不停。他问明我一个小女生为什么深夜到深山来?我一五一十地向他禀报说明，并恭恭敬敬地叩了三个响头，默默地跪着乞求他老人家的怜惜和怜悯。

我把随身带来的所有成绩单、奖状以及老师的介绍函全呈上去，证明我不是坏孩子。说来非常幼稚可笑，我带着这一大堆证件上山，只是想断气时，一起焚化，一起带到天上去。除了这些，我还带了一大包我喜爱的小玩具和小娃娃。师父很奇怪，满脸疑惑。我说：我一生很孤单孤独，真怕到了阴间，一样没有人理我，所以为了保险起见，这些与我自小便相依为命的贴心小玩具、小娃娃，已是我不能分割的连体婴，当然，我要回天国永久的家，也要陪着我一道走，彼此依偎在一起，搂抱紧紧地，至死不分离。

师父是个大男生，不懂小女生的小小世界，他认真地倾听我讲了一大堆关于随身携带了一大包小玩具、小娃娃的理由，仍然似懂非懂地一点表情也没有，冷冷地有些怕人，但眼神却很慈祥。他微微地点了点头，并说：“你这孩子，一脸慈悲善良，不会这样短命就死的。你是听话的好孩子，听话碰听话的，只要你想活，你的身体也必会听话，为你好好地活下去。其实，像你

这种好孩子，神是不会、也不可能丢下你不管的。你就安心地住在这里。至于，你的小玩具和小娃娃，师兄会给你安排一个比较安静的小房间，做她们的家。”师父讲完，临走又补了一句：“要听话！”我点了点头。

从那夜开始，我和我的小玩具以及小娃娃们，也就是我的小小一家人，便全在这儿住了下来，以这儿为避难所。我一边打工，一边上大学，有空则帮忙师兄们办点佛事，或打杂，或洗东洗西，大家都很疼我这小师妹，也都爱屋及乌，很疼我的小玩具和小娃娃们。师父大我四十多岁，像爷爷，师兄们像小叔叔，真是一个温馨温暖的大家庭。

我个性十分怯懦软弱，又有自闭症，每天从早到晚，都秉持一个原则：乖乖听话，无论何时于何地办何事，都百依百顺，无怨无悔。这样一年又一年，我总算完成了学业，并国家考试及格，正式上班。这期间，我几乎一有空就回师父身边，这样上上下下，来来往往，真是有如飞鸟恋巢，游子思家，转眼就是十八年。

有一天深夜，师父突然传我进他寮房，要我跪下来。他仔细地一个字一个字地慢慢讲，似乎他老人家在交代遗言。我看师父的眼眶红红肿肿地，我也忍不住哭了。

师父说：“女生是不能接掌佛门传承的。但你很听话，不但听我的话，更听神的话，所以，你的人品与人格，修得十分完善完美，不愧为我的入室弟子，也不愧为我的衣钵传人。我这一生所传给你最珍贵的法宝，便是听话。你是个非常听话的好孩子，当你接掌传承，你所带领的本门弟子和所有信众都会听你的话，就连佛、菩萨和众神，也都会听你的话。听话碰听话的，听话的也生听话的。将来，你会很顺，很幸福，因为你会有听话的子子孙孙，听话的长官与同事，听话的学生和弟子，听话的车船飞机，听话的身体……。”我频频点头，我感谢师父的祝福。

师父走了，我也下山。直到今天，也没有再回去接掌传承。因为，我只想平平凡凡地当个老老实实的小人物。一个女人，所在乎的是一个幸福的家庭，包括父母、先生与儿女，其它都不重要。我认为我的家，我的厨房，就是我今生个人修行的最好道场。

我转眼已六十二岁了。这些年，神听了我的话，身体也听了我的话，才能一天撑过一天，而这些可说全是师父所赏赐给我的。我很知足知止，因为我的婚姻、家庭、儿女，都很平顺平安，我的生活过得好圆满幸福，好宁静、和平、安祥。

师父的传承，我恭请大师兄帮忙延续，而我随时待命。毕竟出家人的传承归出家人，这是天经地义的事，也是祖宗家法。我一向以为师父的真正传承，主力点应该不在山上，而在民间。这些年，我一直随侍在师父身边，早晚观察师父的一言一行，我只能说师父应该不仅仅是一位普通的出家人而已，师父有血、有泪、有情、有义，他老人家看六道众生都是自己亲生骨肉，都是一家人。我从还未满十八岁便投入师父的怀抱，像摇篮一样地被他老人家摇大，宠大。师父比我亲爷爷还亲爷爷，甚至比我父母还父母。我可以保证师父不是独善其身的人。所以，我希望由我下山来弘法，才能真正与苦难的芸芸苍生一起打拼。师父所期许的，是我能跟正常人一样过正常生活，他老人家要我成家立业并养儿育女。不过，万一我因为地中海贫血症而无法出嫁，则何妨出家，剃度当个和尚尼。

我会听话，但不是盲从地回山上去，因为我所懂的，仅只是一般门外汉的一些皮毛而已，留在寺庙里，必使自己成为佛门中的千古罪人，而无地自容。所以，我选择真正的听话，把师父真正的传承，深植民间，并以一生一世的努力，来推动师父的理念，把师父的爱，把师父的光和热，分享给全世界各个角落的人。

我曾经为了想治好我的病，而学了很多密法，并读很多黄教正统的法本和仪轨，也深入研读蒙藏大藏经，但师父所留给我的，那最为珍贵的，也最值得怀念的，却只是两个字而已——听话。

有很多人，自己不听话，却奢想别人能听他的话，但这是缘木求鱼，是不可能的。

有很多人，搭上不听话的飞机、火车、汽车、机车，
而不幸死了。也有很多人，身体不听话，手脚不听使唤而进了医院，结果身体也不听医生的话，手脚也不听医生使唤，而告医药罔效。更有很多人，员工不听话，股东不听话，客户不听话，甚至家中的妻子儿女也不听话，事事不顺心，处处不如意，一生过得很悲惨。

师父说：“听话碰那听话的，不听话，碰那不听话的。”

如果您寿命要长，事业要顺，身体要好，家庭要幸福，儿女要好、要有成就，都只有一个秘诀：“自己必须是个听话的人。”

您认为呢?

拿香的手·念经的口

小时候，不知道为什么，我的肚子很大，而且越来越大，跟一般女孩子怀孕，几乎完全一样。日本大夫坚持要动手术，拿掉“肉瘤”。但这个会长大的硬块，也有大夫说是肝肿大，或脾肿大。

爸爸因为从事抗日活动，被当时统治台湾的日本政府抓去坐政治牢，家里只剩和外婆相依为命的可怜妈妈。到底这个手术能开吗?这么小的孩子，真能动大手术吗?

外婆和妈妈，到处求神问卜，祈求神明做主，告诉她。后来，我开了刀，因为大夫说："开或许会活，不开则一定死"。外婆和妈妈只好认了，因为当时那般紧急，已别无选择了。

我自出生没多久，便严重缺血缺氧，所以，一直长大，一直在生病。大夫告诉外婆和妈妈说："这么虚弱的孩子是铁定养不活的，即使硬撑，也不可能长大成人，又纵使能长大成人，也是没用的药罐子，一个废人罢了。"

外婆和妈妈还有爸爸都为我吃长斋，并且虔诚皈依佛门，每日烧香念经。

我到了小学四年级，不知为什么，整整躺在床上一年，全身一点体力也没有。

外婆和妈妈每天扶着我下床，教我学习三跪九叩，教我打起精神拿香，教我念经念咒。可是，我一直动不动就 高烧到胡言乱语，两手不听使唤。

外婆和妈妈轮流守在病床。

外婆习惯喃喃有词地念些小段经文，加持一些短短咒语，为我祈求神明的庇佑呵护。或许，又烧又烫的体温，使头脑热昏了。我很令老师失望，竟然都已十一岁了，连基本一、二、三，都教不会。

外婆安慰妈妈说："这孩子能活就好，其它就随缘了。"外婆相信我只要能保持一双干干净净能拿香的手，和一张干干净净能念经的口，这一生就可以平安了，其它懂不懂都没关系。

我早晚静静躺着，似懂非懂地听外婆缓缓解说什么是拿香的手，什么是念经的口。

外婆说："拿香的手，要干干净净，不偷不窃外，还要不杀生、不伤害任何有生命的东西、不攀折花草树木、不打人、不拍桌子、不做对不起父母的事或坏事。

又说："念经的口，要干干净净，不说脏话和谎话，也不说气话和骂人的话，不挑拨是非，不欺不骗，老老实实，原原本本，只真不假。"

我每天听，每天昏沉中，一字一句地尽量吸收，这样反反复复，直到外婆九十二岁逝世为止。但这些千叮咛、又万叮咛的庭训，直到我今年六十二岁了，仍在我耳朵里萦回不断。

我因为身体太弱，一直到大学毕业，在家里都由外婆陪我睡，每次外婆都十分不放心地紧紧搂抱着我，怕我半夜突然断了气。

外婆临终告诉妈妈说："这孩子一定会活下去，因为这孩子有一双拿香的干净手，和一张念经的干净口。"

其实，从小到大，我的病都没改善，也没什么进步，除了输血、吃药、打针，还是输血、吃药、打针。

我高二升高三时，因缺血缺氧而无法发育，导致身体失常，又病了一年多。

在我三十六岁时，我因延误输血，而昏迷长达十一个月，成了植物人。

到了四十四岁，我整年高烧不退，找不出理由，前后病了十多个月才下床。

五十四岁到五十八岁间，开了一刀又一刀，以医院为家。

六十一岁因缺血缺氧，引起下肢严重溃烂和坏死，一样开了一刀、一刀又一刀，治疗十六个月，到今天出院回家，仍然下半身瘫痪，无法自己行走。

以上就是所谓的海洋性贫血成绩单。

医生说："这样的身体真值得您活吗?"

大家都不相信我能在这样的生生死死中，苟延残喘地活到今天这个年纪，而且还成家立业，儿女成群。

外婆说："每个人都有天生的任务和使命，也都有他降生世间的特殊理由，谁也不能取代他的角色，所以，无论如何都要勇敢地活下去。"

很多人问我撑持到六十二岁的秘诀，我说："一双干干净净够格拿香的手，和一张干干净净够格念经的口，如是而已!"

您相信吗?真的，就只有这样而已!

新年

新年要有新脸。

经典上说："佛心佛相"。也就是说：存什么样的心，便显现出什么样的脸，而什么样的脸，便过什么样的日子、出什么样的事，碰什么样的命与运。

美国总统林肯说："自己的脸、要自己负责"。当然自己的幸与不幸，富与贫、或成与败、或顺与逆、也都是自己主导出来的，当然也都该自己负责。

新的年要努力出一张新的脸。不是愁眉深锁的苦瓜脸，而是充满喜悦的圆满脸，是既幸福又幸运的慈祥脸，这样，您改变了您自己，包括：健康、财富、名誉、地位等等，也改变了您周边

的整个世界。
为什么要戴佛珠

“佛珠”的本意是“弗诛”，戴在身上随时提醒我们，不可诛杀任何有性命的东西，包括人、动物、植物，而且要想尽一切办法来维护对方的生存，让他们也能安心地活下去。

有些人原本有很长的寿命，可是他却诛杀太多的小生命，使这些小生命都没有能够活到他们该活的岁数，所以，神把这笔帐记到他身上，把这些小生命短少的岁数，从他的寿命中，扣除了，因此，他便变得很短命。

有些人原本只有很短的寿命，可是他不但很疼惜一些大小动物、植物的生命，而且很有爱心地照料他们、呵护他们，使他们的寿命延长了、增加了。这些延长的、增加的寿命，神也分毫不少地算在这人的生死簿上，使他的寿命也随着延长了、增加了。

人之所以会死，不是因为他得了不治之症，而是因为他的阳寿已尽。很多人车祸死、坠机死，或各种意外，而突然一命呜呼。这些人并没有得什么不治之症，但该死的时侯，也一样死了。

人应该自己去努力一点一滴地延长增加自己的寿命，为延长寿命与增加寿命最好的方法，便是不杀生，而放生。

当您不杀生，阎罗王也必不杀您，而当您放生时，阎罗王也必放您一条生路，让您活下去。

我是一名绝症病患，出生时便得了海洋性贫血，而被医生宣告死亡。我的骨髓没有造血功能，所以，不到周岁便靠输进别人的血液来维持危脆的小生命。我外婆和我母亲，曾走遍全省各大小角落，访求名医和秘方，希望能泊好我的病，但直到今天，仍然是“医药罔效”，除了消极地输血外，还是输血。

我外婆和我母亲千叮咛、万叮咛，总是要我不可伤害任何有性命的东西，要我想尽办法来保护一切有性命的东西，让他们平安地活下去，这是一命抵一命，并为我带上佛珠，以提醒我，千万不可犯杀生戒。

我从小便经常昏迷不醒或休克。医生总是警告我妈说：“这孩子没有明天，没有未来。养也是白养，活也是曰活，何必花这么多钱来硬撑呢?不如放弃算了，也才不会拖垮一家大小的生活和生计。”

但我还是活了下来，虽然很辛苦、很辛酸。很多人间我：“您能存活到今天到底靠的是什么?”我说：“佛珠：永不杀生的誓言和终身戒严

希望您也能戴上佛珠，也能守不杀生戒，这是自己对自己的誓言。只要能如此，相信您必能增福添寿，而顺利成家立业，儿孙绕膝，并长命百岁。
谢谢您!
附：杀生的定义：
1、杀人性命：杀死有性命的东西，使活生生的动植物，丧失宝贵的生命。
2、夺人生机：剥夺别人赖以维生的机会或工作。

3、断人生路：使人或动物无路可走，而陷入死亡，如塞蚂蚁穴等。或买卖杀价，使人血本无归，无法养家活口。
4、逼人走上绝路：或言语，或肢体行为，使人受刺激或严重伤害，而活不下去。
5、抢人生意；买卖时，不择手段，或争或抢，使别人之生意，落入自己手里。
6、窃占救济金：服务公职，窃占救济苦难之公款，使等待救济的人，失去救济。
念佛
我从来不相信念佛会有什么用。

小时候，外婆为我每天念佛，妈妈也为我每天念佛，但我总觉得这只是愚夫愚妇的迷信，哪会有什么用呢?输血还是输血，排铁还是排铁，根本没有念出什么效果来，所以，外婆念，妈妈念，要我跟着念，我也听话，乖乖跟着念，但在我内心深处，我可说很不以为然。
毕竟，一张嘴巴，整日念个不停，就这么简单，真能治病救命，岂不太过便宜了?

今年七、八月间，我因地中海贫血症，引起下肢严重溃烂而逐渐坏死，经过三家大医院诊断，都认为非截肢不可。我因“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而请求主治大夫准我请假回家以征求父母同意。大夫说：“如果您父母不同意，就可不用截肢了吗?”没想到我爸妈很开明，认为下肢既已溃烂到这般地步，大夫说该切也只好切了，又能奈何!

我排定次日清晨七时开刀。我想，明天起我就是一名没脚的残障者了，我如何自己调适呢?我请家人用轮椅推我下楼去散散心，因为开刀后，最快也得再躺二十五天才能下床。我到了中庭有阳光的地方，我看着来来往往的人，个个都有脚，我好纳闷唷!或许，越看越触景伤情，我便要求回病房休息。就在这时候，有个人丢了一卷不要的录音带，据说是为家人助念佛号的，但家人已经往生了，所以，拿下来，打算丢了。

我捡了起来，觉得从自己出生到今天，身边总是外婆喃喃不断的念佛声，现在外婆也往生了，不禁唏嘘地自己叹气。为了怀念外婆，特别是明天一大清早便要截肢了，更加怀念疼我如命的外婆，于是顺手便把捡来的录音带放进录音机里，跟着唱念阿弥陀佛圣号，隐约间似乎外婆就在我身边。

就这样，我六神无主地一遍又一遍地念，想着外婆，想着明天就没了的脚，我好无奈、我好无助唷!

当天深夜，好几个大夫还来小心查看伤口，研究截肢之切割部位，与清除烂肉之细节等问题，并由实习医师在伤口上打了好几层弹绷，据说这样才不会在明早刷洗时，不小心被消毒水溅湿弄脏。第二天，我一大清早六点多便被推进手术室，我的脚被倒吊着刷洗，一次又一次，细心到几乎连皮都快被刷掉了一层。这般刷洗后，大家便静静地等候着主刀的大夫，和麻醉师以及其它重要的助手。当时，我早已怕到有点神智不清，朦朦胧胧中，透过满眶泪水的眼睛，看着自己被倒吊着的脚，活像被宰杀的畜牲被倒吊在屠场上或市场肉架上一样。我不禁自己暗暗饮泣，我想，我一生从没伤害过任何人或任何有生命的东西，为什么今天会凄惨到这般地步呢?

终于，主治大夫来了，带着五名助手。打开裹在脚上溃烂伤口的弹绷，突然一声惊叫，把我从半昏迷中吓醒，原来是主治大夫的声音："这会是烂脚吗?怎么好好的?"一大堆人全围了上来，你一句，我一句："明明是烂脚，怎么不见了?"

奇怪固然奇怪，主治大夫还是决定原封不动地把我推出手术室。随后会诊的大夫，也与主治大夫多次会商，并一再复验伤口，一致认为目前这种情况应可确定不用再动任何手术了。于是，正式通知我第二天办理出院。

我到今天仍然不能自由行动，也不能自己行走，因为内部溃烂掉的肌肉，受制于地中海贫血症严重缺血缺氧的影响，一直不能顺利长出新组织，但我外部的伤口却已完全自己愈合了。我实在不知道，或许永远都没有人能够知道，我那溃烂坏死到无法收拾的伤口，到底跑哪里去了?

我真的是念佛念出神迹来了吗?如果我这不曾念佛的"现代科学人"所念的佛都这般有用，那一生十二万分虔诚礼佛念佛的外婆和妈妈所念的佛，无疑地，必然更有感应。我想，我能存活到今天，或许这就是其中的一大理由吧?

您念过佛吗?真这般有用吗?科学上可解释得通?医学上站得住脚吗?

我一头雾水，十分莫名其妙，到今天虽然请教过不少宗教大师，却仍然百思不得其解，无法找到真正的答案。我听某些修行人说："这是心诚则灵，无足为奇"，也有友人说："这叫无念念，无修修，当然可以感应天地，而化腐朽为神奇"。不过，这些大道理似乎都太深奥了。整个事件对我而言，只是偶尔捡到一卷录音带，随口跟着念罢了。

附注一：本文所述手术进行过程，乃系病人亲身之现场记忆，如有不合医学专业知识之处，亦非病人所能过问。或许每位大夫之手法与处理方式各有千秋，而病人之病情，又人人不同，故未能墨守成规而一丝不变吧!

附注二：我念佛只是念佛，从没有任何其它念头。我不知念佛有什么用，所以，不为任何目的而念，自始至终，一片空白。

成人与成佛

最近有很多读者到一行慈善之家来探望我，他们都很热诚地劝我要好好修行，要好好念佛。

说来惭愧，我不但一点也没修行，而且从未想到要成佛，所以，也很少念佛。

有一些慈悲的师父更是告诉我只要肯认真修，来世必定会转生更美丽的小姐，并有享用不尽的荣华富贵，如果幸运的话，说不定还能女转男身，修得一副大丈夫相。

我说："感谢师父，但我这一生已很知足，很满足，不再贪求了。来世我还想当女生，当我现在这个角色。特别是我还要继续当我外婆的宝贝心肝肉，当我爸妈的女儿，当我另一半的终身伴侣，当我五个孩子的妈。真的，就今世这样子，我便很知足，很满足了，因为我时时刻刻都感到我好幸运、好幸福。"

师父听了，大多摇摇头，觉得我实在太不上进了，甚至觉得我已无药可救。

古人说："钟鼎山林，各有天性，不可强也。"或许我只配成人，不配成佛。

记得我师父还未弃我而去时，就每每问我："你想成什么?"

"成一个人，如果可能，成一个不折不扣的真正义的人。"我毫不犹豫地回答。

圣经创世纪第十八章第廿三至第卅二节说：一个地方，若有一个真正之义人，神决不毁灭这地方，而且为这义人的缘故，神还会庇佑这地方，让所有的百姓，都能和平、安祥、圆满、幸福。

我十分笃定地向我师父保证："我一定要以一生一世的努力，来使自己成为神心目中，真正不折不扣的义人，这样台湾就有救了。神是真语者、实语者、不诳语者，神一定不会说谎的。只要我能做到，神也必定会信守他的应许，而庇佑台湾，决不致让台湾灭亡或毁于战乱兵火，这样我们台湾所有的百姓，也就可以永保幸福了。"

师父听了，摸摸我的头勉励我说：“小尼姑呀!好好加油吧!成人可是比成佛难哟!”

附注一：圣经创世纪第十八章第二十三到第三十二节：“亚伯拉罕近前来说，无论善恶、你都要剿灭么。假若那城里有五十个义人、你还剿灭那地方么。不为城里这五十个义人、饶恕其中的人么。将义人与恶人同杀、将义人与恶人一样看待、这断不是你所行的。审判全地的主、岂不行公义么。耶和华说、我若在所多玛城里见有五十个义人、我就为他们的缘故、饶恕那地方的众人。亚伯拉罕说、我虽然是灰尘、还敢对主说话。假若这五十个义人短了五个、你就因为短了五个毁灭全城么。他说、我在那里若见有四十五个、也不毁灭那城。亚伯拉罕又对他说、假若在那里见有四十个怎么样呢。他说、为这四十个的缘故、我也不作这事。亚伯拉罕说、求主不要动怒、容我说。假若在那里见有三十个怎么样呢。他说、我在那里若见有三十个、我也不作这事。亚伯拉罕说、我还敢对主说话、假若在那里见有二十个怎么样呢。他说、为这二十个的缘故、我也不毁灭那城。亚伯拉罕说、求主不要动怒、我再说这一次、假若在那里见有十个呢。他说、为这十个的缘故、我也不毁灭那城。

附注二：如果我百年之后，可以选择的话，我最想做的就是当土地婆，我要保卫台湾这块土地，并呵护这里的百姓。我要让台湾永远成为风调雨顺，且人人和平、安祥、圆满、幸福的人间净土与乐园。

又如果还可以兼的话：我好想当台湾六道众生的亲妈妈，即“恒以诸佛之悲心，永为众生之慈母。”

放生与成全

由于，承接的案子，大都是日本客户、德国客户、或美国客户，要求的水准比较高，所以，我的国际专利事务部门，一向采用非常昂贵的世界级制图仪器，并投保了巨额的安全险。

有一天，突然，发现一套全自动的新型电脑制图仪不见了。为了自律自清，全体同仁都主张尽速报警，以便早日把窃贼给逮捕起来，也好在对方销赃之前，找回失踪的制图器材。

但我不希望自己的同仁，成为阶下囚，而毁了一生的名节，我认为自己同仁的人品人格，比这昂贵的制图仪还昂贵。我实在不忍心去报警，也不请求保险赔偿。

我约略知道会起贪念的大抵是那些人。特别是我收容的一位越南难民，他从越南逃亡来台湾，举目无亲，潦倒到流落街头，且贫病交加。我给了他一栋差强人意的宿舍，给了他一个可以糊口的缺，但他似乎很不满意，随着生活的改善，需索越来越大，真是欲壑难填。

仪器丢了，这位越南同事也辞职了，这哪会是巧合呢?

有同业来查询这同事的言行资料，我都不准我们的人事部门揭他疮疤，希望放他一条生路，给他重新做人的机会。我一生不伤害人，也不背后出卖自己的同事。

约莫一个月左右，有个同业经好友辗转介绍来拜访我，因为有人向他们兜售一种非常昂贵的全自动新型电脑制图仪，他们不懂如何使用，也不知开价合理不合理。

这位同业说：这么高级的器材很少有人舍得用，但他知道我曾进口过一套。

我听了这同业的简介，我心里有数，但我知道向他们兜售这仪器的人，目前的处境很拮据，很紧。我实在狠不下心来断他生路，也实在狠不下心来毁他名节，我真的做不下手。

我告诉这同业：“这个价钱很便宜，值得买。如果有不会用的地方，还可以找我们支持。我会派我们的人去免费指导，就请放心把这仪器买下来吧！”

后来，这同业果真接受我的意见把这仪器买了下来，但他们没有人会用，卖的人也不知道怎么用。

我派人去支持，并带了一大堆重要组件，这些全是我怕失窃的心脏部分，特别秘密收藏在金柜里的，没有这些，即使偷走整套仪器，大不了也只是一堆烂铜废铁而已。我说：“以前，我进口过这种仪器，后来改换别种厂牌，留着这些也没用，就送您们吧。”

这位同业好是高兴，而我也很高兴，因为我从此再也不用看到这些伤我心的东西了。

随我前往支持的同事，回到事务所很不平衡地告诉我：“这明明是我们丢的那一套全自动新型电脑制图仪，机件批号也全对，为什么不报警把人给抓起来，把东西给追讨回来呢?”

我说：“丢仪器是小事，丢人可是一生的大事，仪器可以再买，但人品与人格呢?至老至死都无法弥补。别拆穿对方，别为这区区几拾万元，去毁损一个人一生的名节，就放他一条生路，让对方平平安安地活下去吧！”

我这越南同事，现在旅居美国从事越南难民的救济工作，颇有地位，也颇有成就，而且儿女成群，家庭还算幸福。他多次要求我给他机会，让他归还当年他卖那制图仪的钱，他说他当时确有不得已的苦衷，而且真的已经山穷水尽，无路可走，才会做出那见不得人的勾当。可是，“他偷”是他自己说的，我怎能确定真的是他偷的呢?我根本没有亲眼目睹，也没有任何证据，我怎能这样就入他于罪呢?

犯罪的人，自己说自己犯了罪，是不能拿来当审判依据的，除非我们能找出客观的证据。我多年来，一直想忘掉这个人，也真的早已忘掉这个入，但二十年后，他却带了一家大小回台湾来看我，并且把我供奉成恩公来崇拜，很使我为难，始终不知该如何来面对才好。

我说："您说是您偷的，可是我不能说是您偷的。如果您真想赔我钱，就把钱全数捐给您那些越南难民吧!"我告诉我的同仁，怀疑只是怀疑，与事实尚有一大段距离。我希望我们不审判自己的同仁，也不定自己同仁的罪，所以，这人的所作所为，只有他自己心里清楚，为什么不让他自己去审判他自己，让他去定他自己的罪呢!

我很诚恳地告诉我这越南同仁，我期待他永远是一个人前人后抬得起头的正人君子，不管他以前做错过什么。占人说：昨日种种譬如昨日死，今日种种譬如今日生，就让过去的，全都过去吧!

每个人都不免有犯错的时候，但千万不可让自己一时的迷糊，永远成为自己一生无法摆脱的沉重包袱和负担。且一起来努力，让我们大家都忘了过去的他，而他也彻底地忘掉他过去的自己。

当一切都变成新的，我们就重生了，就复活了。成全别人，又何尝不也成全了自己，因为神总是按我们如何原谅别人，来决定如何原谅我们。何况，每个人都难免会有求人宽恕的时侯，您说不是吗?

寿命是自己一点一滴努力来的（中）

难言之隐

我的事务所刚设立时，地点在台北火车站前面，全体同仁共有廿一人，大半为研究所相关科系毕业，个个晶学兼优。

起初十个月，一件案子也没有，几乎寅吃卯粮，支撑得十分艰苦。本来想过不如裁些人，以减轻负担，但每个同仁都这般称职尽职，叫我如何开得了口呢?于是，家里能进当铺的值钱物品，可说能当的皆当了。

有一天，我刚出差回来，掌管出纳的会计小姐花容失色地告诉我："我们抽屉里周转用的公款，全被偷了!"

会计小姐还告诉我，抽屉的锁也被撬开了。她刚请锁匠来修理，并多加了一幅进口的高级锁。

我说："你再找锁匠来"。我请锁匠把抽屉内外的锁全拆卸掉，什么锁都不要。

会计小姐很不高兴，她问："为什么把修理好的锁和刚装上去的进口锁都拆了呢?"。

为此，会计小姐终于辞职了，她气愤愤地说我疯了。

第二天，我们周转用的公款又被偷了。我的手头原本很紧，这下更拮据了。我不得已回自己娘家向妈妈开口借了钱。

第三天，这一大笔周转用的公款又被偷了。我好舍不得，几乎哭了出来。

毕竟我已快山穷水尽了，由于无处伸手，只好忍痛把结婚的纪念金表也给当了，第四天，只丢了一万元，其它一文也没少。第五天，打开抽屉，所有的公款都原封未动，好好的。

我不知为什么，竟然自己失声哭了起来。

这五天，我的同事对我的愚蠢行为，几乎都十分不屑，每天都有一些人辞职。试想：跟随这么没有水准的老板，会有什么前途吗?

娘家的妈妈知道我向她借来的钱，是用来摆给窃贼偷的，更是气得好久好久都不理我，不跟我讲话。

家里的另一半和孩子们看我当掉一大堆贵重物品，所有的钱都拿到办公室去摆给窃贼偷，也非常不谅解。

但窃贼总算偷够了，从此再也没有拿过半分钱。我由于周转金大笔失窃，整个事务所元气大损，几乎发不出薪水，所以，又有一批同仁不告而别。

这失窃的事和发不出薪水的事，很快便传到公公耳朵里，便叫我去问话："你摆钱故意让人家偷的事是真的吗?"

我默默地点了点头。

"你都当了媳妇，也当妈妈了，怎么还这么傻呢?"我说："我担心对方有难言之隐，无法启口，更担心如不及时伸出援手会有生死大灾，所以，每天都尽量多放一点钱来让他偷，希望能暗地帮他忙。"

公公从身上拿出一纸袋的大钞，当面递给我，他说："你天性如此，讲也没用，这些钱就先拿去济急吧！"

大约过了十多年左右吧，我收到了一张三十五万元的汇票，还附了一封没有落款的短函：“敬启者：兹奉上办公室当年失窃之三十一万元，另四万元请充当借用十年之利息，还祈查收。谢谢。”

又过了十多年左右吧，我因为地中海贫血症发作．被送进台北荣民总医院急救了好几个星期。
突然，有位五十岁上下的陌生太太带了三名儿女来看我：“叫，奶奶!”
她比着我，要小孩子赶快向奶奶问好。
我实在想不起对方到底是谁，也一点都认不出来。

这位陌生太太坐在我的床沿一直静静地淌着泪水，一句话也没说，就这样，她耐心地陪着我，也细心地照顾我，陪到下午六点半才离开。
第二天她又来了，跟第一天完全一样。
第三天一样地，她又来了。

第四天她还是准时出现了。可是这一次她开口了。“我能称呼您一声妈妈吗?今天是母亲节！”
她双手恭恭敬敬地递给我一张母亲卡。“请问：您到底是谁?”我问。

“我是您办公室里的小姐，我现在与先生住在美国。听同事说您病了，特地全家赶回来看望您、照顾您。请问：十多年前寄还给您的三十五万元收到了吗?”

我恍然大悟，我知道了。我说：“收到了，真谢谢您有这份心。另外多了四万元，我想等知道寄的人到底是谁时，再当面奉还。”
“不用了，那是利息，不然我内心会很不安的。”她说着说着，禁不住哭了。
“过去的，就让她过去吧!”我安慰她。
“您是我的再生妈妈，是我今生今世的真妈妈，我一定要好好孝顺您，报答您！”
据她断断续续边哭边述说当年的情节，约略是这样子的：

她刚从研究所毕业，便应征进入我的事务所服务，没想到下班途中，被粗野的计程车司机载到山上强暴。她下体全被撕裂，衣裙也被撕裂了。

她刚出社会，没什么积蓄，家境又很苦，真不知道如何是好。这种难言之隐，要找谁求救呢?她在万般无奈下，一天拖过一天，直到下体流脓流血，有生命危险了，才进医院就诊。很不幸地，那位计程车司机罹患有严重的性病，把她给传染了，更不幸的是，她竟然受孕了，真是屋漏偏逢连夜雨。当时，打胎是违法的，合法的妇科诊所是不施行这种违法的手术，一般都找地下密医，但这种诊所几乎全是狮子大开口。为此，她也自杀了好几次没死，可见想死也没那般容易。
她问我：“为什么您要拆掉所有的锁，故意让我偷呢?而且放的钱越放多?”
我一句也回答不出来，我哭了。
真的，我能说什么呢?

一周后，她和先生孩子们准备回美国，夫妻都已是博士，也都在当地公家学术机构上班，不能请假太久。

她跪了下来，拉着我的双手：“妈，请到美国和我们一齐住好吗?我们都很想您，也都很需要您!我有今天，是您赏赐给我的。”
我摇摇头，哭得更大声。
我牵她起来，实在说，我一点也记不起来，她到底是谁。

总算我多了一个好女儿和好女婿，也多了三位外孙，而且都是美国博士，不也苦得很值得吗?
附注一：这件事，您相信也好，不信也好，但为了顾及当事人名节，请勿求证。

附注二：我周转金被窃后，我都低着头进出办公室，我好怕我会认出偷钱的人，更怕偷钱的人看到我的脸会难过。

附注三：我的事务所，在全盛之时期，总人数超过两百人，各组独立作业，除重要干部外，我几乎认识不到多少人。

附注四：我因地中海绝症，经常被送到各大医院急救，而前来探望的好友与好心人，各方面结缘的都有，所以，每每有不少入，我一点也记不起来对方到底是谁，但我也不敢太过失礼，开口问对方：“您到底是谁?”想想，对方可以牢牢记住您，而您竟然可以忘了，这哪对得起人家呢?

血红的婚纱

在我们家，父母亲的命令，就是圣旨，做子女的，绝对不准不服从，或有疑问，或反抗。

当时我为了工作上的关系，一个人单独居住在靠近台北县泰山乡附近的小村落，与父母亲甚少来往，即使与外婆家，也几乎忙得抽不出空回去。

有一天，一大清早，突然接到父亲的电话，他说他今天把我给嫁了，要我赶快先自己打扮打扮

，大约上午九时左右，便会有部男方新娘礼车到我住的地方来接我，新娘礼服会一齐送到。我问：“那我上班要怎么办?”

父亲很生气地回答：“还上什么班?都要嫁人了。”

我又问：“男方是谁?”

父亲听了更加生气地在电话那端，大声训斥我：“要你嫁就嫁，难道还得你同意吗?在这世界上，有哪个父母不希望自己子女幸福的?你有父母做主，真是多世多劫修来的大福气，你高兴都来不及，还有什么好担心的?”

我看父亲真的生气了，再也不敢吭声，便这样乖乖地接受了。本来，做子女的，便不可以让父母亲生气，不能让父母亲稍稍不高兴，更不能顶撞父母亲，可是我内心好想知道：“到底哪位白马王子娶了我?是胖?还是瘦?他为什么要娶我?他是哪个科系?做哪一行的?他到底是谁?”

我的肚子里有一箩筐的问号，当然，也对不可知的未来，产生无明的莫大恐惧，我的心一直忐忐忑忑，然而，“叫你嫁就嫁”，毕竟是父亲的命令，也是“违者杀无赦”的圣旨，我又能怎样?

我陷入一阵阵沉思，坐在梳妆台前暗暗淌着泪水，一脸湿答答地，我已哭到不能上妆了!

曾几何时，一长排车队的喇叭声、鞭炮声，从木人般的痴呆中，唤醒了飘飘渺渺的游魂，我猛然睁开眼睛，啊!我该出门了。

匆匆披上男方送来的婚纱，戴上手套，配上耳环、手链、项链等首饰，我想这些行头应该够了，便闭上眼睛，低垂着头，听任男方来的人，把我牵上车子，又是几声爆竹，便出发了。

我静静地，似乎很安祥。可是，我脑海里却波涛汹涌。我真的不知道，我要嫁到哪里?很远吗?

我们的车队，六部排成一条长龙，向中兴大桥方向前进，这是当年由台北县前往台北市的唯一信道。我们沿途边放鞭炮，好一片洋洋喜气。

不久，车子到了中兴桥头，突然，前面一大堆人潮把整条大马路全给堵住了，司机只好把车子给停了下来，走到前面查探究竟。媒婆则一直叫嚷着：“新娘礼车半路不准停车!”但前面已塞得水泄不通，又能奈何!

这时，有二、三个人快步往我们的车子跑过来，一直用手拍打我们的车窗，向我们紧急呼救。

“什么事?”“前面出车祸了，有个小孩子倒在血泊中，有生命危险！”

我低着头，蒙着面纱，披着一身重重的白色结婚礼服，但我能见死不救吗?旁边的男生一点反应也没有，我一急，便猛然把穿着高跟鞋的两脚倏地从五升斗里往上抽，顾不了三七二十一，便下车快步奔往车祸地点。“啊!好可怜的小朋友！”是一位小学生被大车给撞伤了，全身还血流不止。我马上弯下身子，把小朋友抱了起来，婚纱在地上血泊中拖，又湿又粘又沉重，我一转身，立刻往回跑，上了车，立即请求司机倒车，以最快速度把小朋友送往医院急救。

身旁的男生，一样一点反应也没有。

等小朋友安顿好了，我又被交通警察传唤去做了一大堆笔录。当天，什么吉日良辰全泡汤了。由于新娘婚纱，一穿上身，便不能再脱下来，也不能更换，所以，我只好一身血淋淋地，前往男方的家。

其实，当小朋友急救清醒时，我自己热昏了的头也随着清醒了。

我知道我惹祸了，我已触犯了本省婚姻习俗的严重禁忌，我是注定要吃回头轿了。可是人命关天，我真能见死不救吗?设若时光可以倒流，可以让我重来，我也会一样不顾自己，而全心全力以赴，所以，我深深觉悟，不管我的下场会如何悲惨，这都是我注定无法脱身的劫数，我一定会陷进去。

到了男方，有人打开车门，捧着一盘橘子，接我下车。可是，当我一下车，大家都大声惊叫了起来：“怎么会一身是血?”

“怎么白色婚纱会血迹斑斑，成了血衣?”

我低垂着头，呆呆地站着。婚纱的下摆，满满地全是血，使花童不敢动手去牵。只见男方的人，全往屋内跑，把我丢在外头。他们似乎紧急会商去了。

好久好久，有人大声叫着：“把新娘先牵进去好了，免得围观的人越聚越多，大家不好看！”

我被安置在楼上一处隐密的房间，应该不是洞房吧，我坐在板凳上，冷冷地自己一个人。

媒婆说：“结婚喜宴、拜堂、叁见公婆等等都免了。这一身血淋淋的婚纱，还能出去丢人现眼吗?”

夜深人静，我仍冷冷地自己一个人坐着，我越哭越伤心。但我的命运是谁也挽回不了。媒婆说：“等客人全走光了，我们就派车送你回去，我们已决定不要你了!”

我一听，赶快拖住媒婆，跪了下来，苦苦哀求，但媒婆一点也无动于衷："你不是喜欢救人吗?为什么现在不好好救救你自己?你以为穿了白色婚纱，你就是救苦救难的白衣观世音菩萨了吗?不自量力!"

我告诉媒婆，我若被送回去，我就只有自己投环自尽了，媒婆似乎也楞了一下，但没说半句话就出去了。

夜越来越深，但我仍然冷冷地自己一个人坐在板凳上，没有见到新郎，也没有见到半个亲人。

渐渐地，我哭累了，禁不住靠在墙壁上，昏昏沉沉地睡了。在迷糊中，我隐约看到了我们家因为我的死而经济陷入绝境的惨状，我知道我绝对不能死，如果我一个人死了，我们全家也会活不下去。

一个女人，一生只能嫁一次，只能穿一次婚纱，是我们家世代相传的祖宗家法，而今我已穿过了，我是再也没有机会了。

我终于提起最大勇气，告诉媒婆，我愿意照他们男方的意思，坐回头轿回去。

我也愿意归还我父亲所拿走的钱。

很快，靠马路边的窗子，似乎开始微微亮了。男方仍然没有任何动静。但我已不再挣扎了，我愿意沦落舞厅当舞女，或卖身酒廊当酒家女，一切都不在乎，只要能早日还清父母所积欠的大笔债务。

这时，有位男生出现了。他会是主角的新郎吗?他什么话也没说，只轻轻带过："今天一大早，等天一亮，我们就搬出去外面住，你一身是血，把全家老老少少都给吓坏了，所以非离开这个家不可！"

我点了点头。毕竟嫁鸡随鸡，这是女人天生注定的命运，我还能有意见吗?

就这样，我跟着这位从未谋面的男生，悄悄地走出了这个坐一整天冷板凳的家，没有人与我打招呼，也没有人理睬。

新的家是一个小房间，可以勉强挤两个人。当晚，我们将就地完成夫妻终身大事。我好感激新郎没有拒绝我，而新郎对我这新娘的"救人一至忘我"，也一直赞不绝口。他说，我的慈悲，真是惊天地，而泣鬼神，实在少见。又说，这么漂亮的心，必有这么漂亮的一生，他有一百分之一百的信心。

我原本以为我已世界末日，没有想到竟然奇迹似地峰回路转，有了这么大的转机，我好谢天谢地!

一年后，第一个女儿降生了。依法要报出生，就得先报结婚户口才行。他拿出自己的身份证，也叫我拿出我的身份证。我突然发觉不对，他的名字怎么跟喜帖上印刷的完全不一样呢?当年我爸告诉我的，也不是这个名字呀!

他笑了。他说："妈妈，你真糊涂，你嫁给谁，竟然一点都不清楚!"

我说："爸爸，我哪有可能知道您叫什么名字呢?"我只知道三从四德，百依百顺，全心全意守护着这个家，我一个小女子哪能想那么多呢!

他说了："结婚那天，娶你的是我堂哥。可是，你一身白色婚纱，染得红红地满满是血，可把我堂哥给吓坏了，当然也把我伯父母吓坏了，所以，当晚，大家商量好要立刻把你给退回去。但媒婆说这样你只有上吊自杀路一条，而我也坚决反对他们这般残忍的做法。我一再强调新娘的心地又善良又漂亮，也反问他们："难道救人有罪吗?岂奈，我费尽唇舌，仍然无法改变他们的铁石心肠，只好在救人第一的大前提下，情急智生，自己勇敢地进了洞房，把这婚姻自己一肩挑了起来。反正，你也不认识新郎，嫁给谁不也都一样吗?否则，像你救了别人的命，反倒自己活不了，因而丢了宝贵生命，这世间还有天理吗?"

我听了，真是又气愤又感激，怎么可以做这种事呢?我一连好几天不跟他说半句话，而他也好紧张，一再赔不是，赔了又赔。

两年后，他约我一齐去台大四字头的癌症病房，探望一位长年卧病不起的病人，好象是同宗的亲戚。我第一眼望去，似乎有点面熟。他介绍给我："这是我堂哥，我伯父母的独生子。"

回过身来，他又向着一对两眼几乎哭瞎了的老人家："这是我伯父母。"

我直觉地感到这两位老人家好可怜，就只一个独生子，却得了肝癌，而且已到末期了。出了病房，我问："我见过这个人吗?我见过这家人吗?"

他说："这就是当年娶你的那位真正新郎，而那两位老人家就是当年你拜堂的公公婆婆!"

我说："我能抽空帮忙这两位老人家照顾这个病人吗?我能否给他们两老当女儿，来奉养他们安度下半辈子?"

他点了点头说："百年修得同船渡，千年修得共枕眠，这夫妻缘虽然毁在血红的婚纱里，但总

是一日珍贵的情。饮水思源，我支持你的善心与善念。”我想：这人会是血红的婚纱所克死的吗?我当日真的是一名会令人倒霉的新娘吗?古人不是说：姻缘天注定，半点不由人吗?为什么既已娶了我，却又不要我呢?

三十多年来，我们一家大小，和和乐乐地过得非常美满幸福，丰衣足食，不愁穿，不愁吃，五名儿女，也个个孝顺听话，个个力争上游，一一从国内外一流的研究所毕，业。像这样的新娘，我真不知那里不能娶，又为什么男方当日要那般绝情地逼死我呢?

我们一家大小从未口角，或有任何争吵。我们都很珍：惜这份缘、这份福，都彼此以一生一世的努力，来维持-家的和平，使我们的家，成为人间的一块净土与乐园。

我们夫妻也从未分开过，永远手牵着手，在喜悦中，在平凡、平实、平淡中，一天平安地度过一天。

我们两人都有安定的工作，都有十分宽裕的收入，除了美中不足的地中海贫血症外，这一生应无任何缺憾。可见血红的婚纱，所庇荫的应该是无穷无尽的福，怎么会是祸呢?

当日几乎所有的亲友都不看好我这一身是血的新娘，大家都怕坏彩头，会惹来大灾或大祸，但事实证明，几乎置我于死地的世俗迷信，完全错误。当时我先生敢于冒杀身之血光劫来与我结为夫妻，也只不过是因为我一身是血是为了救人一命，像这样慈悲的心，怎会没有福报，反倒惹祸呢?时间是最好的证明，我先生是对的。

现在，我的儿女都已长大成人了，也都可以谈论婚嫁了。儿女们说：“妈，像您这样的女人，有谁能休得了您呢?即使新郎是我们，而您当天一身血淋淋，婚纱又乱七八糟，在我们心目中，您依然是这世间最为漂亮的新娘，因为您有一颗漂亮的心!而您救人所延误的时间，也才是神所应许的真正吉日良辰!”

儿女们的安慰，每每使我热泪盈眶，摘滴答答，有如永远下不完的苦雨!

问题是：实际迎娶的，没进洞房，而进洞房的，却不是真正迎娶的新郎，我真算嫁了吗?我嫁的是那一位?

附注一：有读者问：“为什么不能退婚回自己的家?”依本省习俗，女儿出门，便是泼出去的水，再回头会拖垮娘家一辈子倒霉透顶，使娘家兄弟姐妹，永远无法抬头出头。至于我的处境，比这更惨，因为我是被父母卖出去的。我父母与人合伙开了一家大型印刷工厂，专门承制月历、报章、杂志，可是时运不济，客户倒了，爸妈也支撑不下去，最后被法院查封拍卖了。爸妈为了救急，曾饥不择食，向地下钱庄，周转了高利贷的黑心钱。当爸妈一无所有时，便落入黑道手里，而爸妈身边除了我这女儿还值点钱可以卖外，可说早已一筹莫展了。这件婚姻，爸妈总算卖到了一大笔钱，也缓解了爸妈一家大小的苦难，脱离黑道，脱离苦海。我绝对不能被退婚。如果我被退婚，爸妈便要退钱，那爸妈不就又陷入一片愁云惨雾了吗?当一个人死，一家大小就人人不用死，我这随时会死的地中海绝症患者，为什么不能自我一了百了呢?只是我不懂事，一时冲动，救人染红了一身婚纱，几乎害死父母再度陷入黑道毒手。唉，穷人家有穷人家的悲哀，这是局外人所无法体会的。(这笔债，我婚后还了十年才还完，真没想到血红的婚纱，代价这般高。)

附注二：这件血迹斑斑的血红婚纱，在我庆祝六十大寿之祭拜典礼中，在全体家人的祝福下，奉献给天地，而当场把它给焚化了。当年，出租的婚纱店坚持不要这件婚纱，而且开价要我赔偿，前后交涉了二、三年，都不肯让步，几乎使我整个小家庭的生活费濒临崩溃。其实，当年我的生活已经很紧了，连我大女儿喂牛奶的钱都没有着落，真是屋漏偏逢连夜雨。当一个人可怜的时候，什么事都会很可怜。

附注三：本文由于部份情节，涉及个人隐私，于校稿时，予以删除，故上下文之连贯，或有不尽通顺之处，或甚至因而与真正之事实，略有脱节，而无法完全吻合，凡此均非得已，还请宽谅。

未婚妈妈

一九六六年九月底，我还在筹措出国的路费和生活费。本来，西德政府所提供的公费，对留学生而言，应该是足够的。但我父母认为我一个人远走高飞，把一家大小的生活重担完全丢给他们两个老人家，实在太不负责任了，所以，希望我能先把家安顿好，再自己前往法兰克福深造。

我一个小女生，历来所上斑或所能打工兼差赚来的每一分钱，都早已一文不剩地全给了爸爸妈妈，我从没自己开过薪水袋，也没自己从薪水袋中拿出过半分钱，我都原封不动地双手呈交给了爸爸妈妈，即使今天，已儿女成群，也仍然一样，因为悲惨的家境，实在太穷太苦，我也不忍心向爸妈伸手要过钱。但由于这样，我这自封自闭的人，更没有能力交朋友或与同事相交往，又如何会有人肯雪中送炭来借我钱呢?又哪会有什么熟人可以慷慨解囊呢!但我虽然未与爸妈一起生活，却屡屡在爸妈的泪眼里，感受到一个贫穷家庭的苦难。说真的，血浓于水，身为长女的我，哪丢得下父母?哪丢得下我这些弟弟妹妹呢?

于是，我提起勇气，前往恳求一位长辈，他家几个孩子全是我家教的学生，特别是老大，差我

两岁，是我大一时所教的高三学生。那时也已大学毕业，并服完兵役，准备前往美国读研究所。这户人家，是很传统的，父慈子孝，兄友弟恭，是非常有教养的书香门第。

在我充当家教期间，两位老人家视我如亲生的女儿，处处疼惜有加，关爱有加。可是，对我这受戒的佛门弟子而言，官宦世家的富贵荣华，似乎太损福份。何况，我又罹患有自闭症，对人总是敬而远之，不敢太过亲近，所以，一直不敢领受他们一家的情与爱。平民总是平民，何必高攀呢!这次，我在父母的逼迫下，实在已经走投无路了。内心深处，好期待真能有奇迹似的奇遇，碰上救星。但站在台北街头，那种孤立无援的感觉，真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念天地之悠悠，独怆然而涕下。”我想，如不硬着头皮，找他们开口，我还能期待谁?

很出乎我意料之外，这户人家的两位老人家，几乎对我有求必应，还马上拿了一大笔钱放在我手里，并且很慈祥地问我：“这些够吗?如果不够，请别客气，随时再回来拿！”我当面点算过一遍，我说：“太多了，不用这么多！”

因为借也得有办法还，不能没有一个底数。然而，他们两位老人家一直要我收下，他们说“等你拿了法学博士回来，这区区一点钱，又能算什么?”

当天晚上，两位老人家非常客气地提到如果我能当他们家媳妇，对他们而言，真是累生累世修来的福气。我告诉他们，我父母不准我嫁给外省人，因为怕我被带回去大陆，将来会每天都看不到女儿。两位老人家听了也很谅解，
　　就半个字也没有再提了。

农历八月十五日是中秋佳节，花好月圆，岂奈我心情很乱，连赏月的雅兴都没有，因为再几天，我就要出发到遥隔数千里外的天涯海角去流浪了，整个人可说非常沉重。

农历八月十六日，月亮比十五还圆还亮。这如父如母的两位老人家，和我所教的几个孩子，决定要为我饯行。那份热情，很令我盛情难却，只好答应了。我一向滴酒不沾。特别是我十八岁便进了佛门，又跟着师父受戒，根本不知道什么是酒。但对方是长辈，一向十分疼我，照顾我，这次又帮了大忙，我怎能拒之于千里之外呢?何况要分手了，一别便是至少七年，真能不喝半滴吗?我轻轻地端起小酒杯吮啜了一小小口，很奇怪的感觉，先是晕晕地，不久我便睡着了。

当我大梦初醒，我发觉我躺在一间漂亮的新房里，布置像洞房，而我的衣服也自内到外，全身都被人换过新的，并且最外边还整整齐齐穿着粉红色的新娘礼服和一袭白色婚纱，我知道我已铸成一生的大错了。男方说：我在家人扶持下，进洞房前，早烧过香，拜过堂了。真是一失足成千古恨，在迷迷糊糊中，我竟然成了这家的大媳妇。我好恨唷!真没想到这种正派又中规中矩的古典书香门第，也会做出种事!
　　我不敢禀告父母，但我的身体很不争气，整个瘫痪了。
爸爸妈妈似乎感觉到我出事了，叫我去问话，越问越生气，干脆命令我先服药把肚子里的东西流掉再说。男方也派人向爸妈提亲，认为反正米已成饭，何不顺水推舟就此结两家秦晋之好?但爸妈破口大骂他们是小人，禽兽不如，当然也就一切免谈了。男方要求我说：“不要去西德了，既然都已烧过香、拜过堂，也进过洞房了，为什么我们不先办结婚，再一起去美国进修呢?”我说：“爸妈不准就是不准，请死了心吧!我这一生绝对不做父母亲不高兴的事。”

我知道我中奖了，可是我是佛门弟子，我不杀生，我哪狠得下心来杀我自己的孩子呢?但我也不能挺着大肚子去西德留学丢脸吧?何况我区区一名女留学生，漂泊在他国异乡，哪还有能力抚养自己的小孩呢?

三个多月后，我的肚子已大得太明显了，父母决定把我赶出家门，不让我再踏进他们这个家半步，而外婆也怕左邻右舍闲言闲语，叫我找个陌生地方避避风头，等肚子平了，再回去。

我写信到西德，向我的指导教授说明理由，因为我今年已经没有办法前往报到了，我还请求教授给我指引一条明路，教导我到底应该何去何从。我的指导教授说：“先把小宝宝平安生下来，明年再来西德读书”。我是女生，爱自己的小宝贝是天性，当然在鱼与熊掌不可得兼的两难情况下，我会选择留在台北，让自己的小宝贝平安地降临人间，毕竟这是我肚子里的一块小心肝肉，也是我在这世间的唯一亲人，当然，更是我一生的全部。

刚被外婆和爸妈扫地出门时，我茫茫然又无所依靠地兀自在台北街头旁徨徘徊，我从没真正离开过家，真不知该去哪里才好。有人告诉我，花莲有个未婚妈妈之家，而台北市新生南路也有一个未婚妈妈之家。不过，这人说，在未婚妈妈之家所。生下的小孩，自己不能抱走。这就太使我为难了。有人建议我先去现场问问看，可是，我哪有脸挺着便便的大肚子，到处丢人呢!我一步一步慢慢地行走着，没有灵魂似地拖着疲累身体，两眼楞楞地看着来来往往的行人和车辆，稍稍有点脸熟，便定睛注视再注视，但直到夜幕低垂，伸手不见五指，仍然没有邂逅半个熟人或亲人。

我想过：何不回山上找师父求救去?可是我肚子内有个小宝贝，已经没有力气走那段崎岖坎坷的漫长山路，也爬不上那断崖绝壁。再说，师父那儿，是个国家级的庄严佛门圣地，全是男众，怎能莫名其妙地冒出一个怀着身孕的未婚少女呢?这样，师父还有脸在佛教界立足?还配称为一代宗师吗?
　　我不能让师父蒙羞。我宁可流落街头当乞丐，也不投靠师父，玷污师门。

到底我该去哪里?身上一分钱也没有，一件衣服也没没带出来，而严寒的十二月，天很快就黑了。一阵阵的冷风，又冻又刺。我好饿，好冰，特别是从小缺血缺氧的体质，一直在抖颤着。有谁肯施舍我一碗热粥，让我填饱饥肠榔辘的空肚子呢?我好担心，这么冷冰冰的气候，会把我肚子里的小生命活活冻死!说真的，我好饿，好冷唷!但我能去哪里?职业介绍所吗?有身孕的女孩子，没有人有兴趣。挨家挨户地问嘛!一样没有人肯伸出援手。有人告诉我：三重有很多任务厂，缺女作业员，缺做饭的女佣。我觉得我应该可以试一试。

我到了芦洲，看园墙上的招贴，边找边问，终于，不到几天，便找到了一份扫地、倒茶、接电话的女工友工作，待遇很低微，但我只要跟肚子里的小宝贝不饿肚子，便够了。当然，能有足够的钱来输血排铁，还有，就是能买些营养品给肚子里的小宝贝补一补，那就更安心了。

一九六七年端午节，正好我肚子里的小宝贝已经满九个月了。中兴大桥有龙舟大会，人山人海。这时，我即使穿着平底布鞋也已寸步难行。腰椎十分酸痛，连站立都很困难。我的医生告诉我，严重恶性贫血症生产时会有生命危险，并且要大量输血，费用十分高昂。他问我：“经济上没有困难吧?”我哪会没有问题，我连吃饭都已快三餐不继了。

“干脆连小宝贝一起死吧?屈原不是跳水一死了之吗?今天好巧，正是端午节，当了水鬼就不必担心饿肚子了，光吃粽子也会饱吧?”我走向人群拥挤的桥中段，穿过人墙，栏杆上也坐满了观众，我争到了一个空位，一上去便噗通往下跳。

我醒来时，已躺在岸边沙滩上，有救生员在为我施行人工呼吸。警察先生问：“为什么会这般不小心被推挤到掉下水呢?”我很累，很困乏，连说话的力气也没有。眼睛一闭，我不自觉地又睡着了。

后来，我又被转送到邻近医院打安胎针、强心针和营养针，我告诉救生人员，我没有半分钱，救生员很和祥地安慰我：“小姐，别担心，你就好好休息吧！”我躺在病床上，没有半个亲人和熟人，我静静地沉思着：“为什么女生遭人强暴，已够可怜了，不但家人没有安慰她，为她好好疗伤止痛，还要把她逐出家门，不顾她的死活，让她流落街头，而自生自灭呢?这样不会太绝情?太残忍?难道我们的社会还是一个野蛮的部落吗?”

很多人一直劝我打胎就没事了，但我想一个人如果可以用自己的手杀死自己无辜的稚弱子女，这社会还有人性，还算人道吗?还叫文明吗?

师父反对打胎，他说：“除非自己与婴儿一起死，任何人皆不准以任何方法剥夺腹中胎儿的小生命。”

我刚出事的时候，没几天，我就发觉我每个月该来的已经没来了。当时，我只须服下一剂中药，便可把肚子里的身孕流掉，但我深深以为生命是无价的，何况这孩子的未来，也还是个未知数，说不定长大后是个对国家社会很有贡献的人，而且这孩子还会传宗接代，衍生出很多孩子，和孩子的孩子。如果我把这孩子给流掉了，想想：我所流掉的，岂仅是一个小小生命而已!

我辞掉所担任的公职，和所兼的各种工作，就为了保住这孩子的小小生命，而沦落到三重芦洲乡下，当人家呼来唤去的下贱下下女，忍饥挨饿地熬到十个月生产期满。这段悲惨的冰冷岁月，除了眼泪还是眼泪，唯一的安慰是黑夜里高挂天空的明月，和围绕在她身边的一群小星星。这小孩如果是女的，将来也会像月亮一样，是个好妈妈吧?而儿女成群，也会像满满的小星星吧!

我罹患有与血癌相似的严重贫血症，医生作产前检查时，一直担心我会难产而死，也一再怀疑胎儿的正常。我真怕我死了，留下孩子在世间会受人凌虐欺负，而万一孩子死了，我将会失去求生的勇气和意义，所以，我选择了跳水来结束我们母女俩在这世间的苦难，或许，在天国，我们会很幸福。

很侥幸地我和肚子里的孩子都平安获救，也没因为动了胎气而流产。我在调养身体的那段日子，开始懂得每个人都没有权利杀死自己，甚至身体发肤受之父母，谁也不能将之毁伤。
　　当女人，一定要比男人坚强，才能活得下去。

一九六七年农历六月O日下午，我的孩子在我哀嚎惨叫中来到了人间。还好是个女的，体积不大，不然我已虚脱而死。将近五天，我在活活被撕裂的剧痛中煎熬，阵阵哀嚎惨叫，震撼了整个产房，我两手乱抓，但我什么也抓不到，我翻来翻去，什么古怪话、脏话、莫明其妙的话全出笼了，可是任凭我又哭又喊，直到声嘶力竭，却旁边连半个安慰的亲人也没有，怜惜的人，也没有。
　　医院问我：“付生产费呢?还是……”我问：“还是什么?”
　　我很坦白地告诉医院，我实在付不起生产费。医院说：
“何不干脆把孩子给医院抵债，你一个女孩子也可省掉好多负担?”

当时，我身上哪会有钱，只好接受医院的条件，把孩子交由医院处理，不得异议。我只恳求医院这三天内，每天一次抱孩子来让我抚摸一下孩子的脸。我因为跳过水自杀，母体和胎儿都有严重的内外伤，我又罹患有地中海贫血绝症，医生担心我会难产而死，甚至也担心胎儿会死肚

子里。我从早到晚都哭了又哭，几乎哭到眼睛瞎了。如果我真的难产死了，孩子怎么活?又如果孩子死了，我又将怎么活!

我能不嚎啕痛哭吗?

我看不见孩子，只能用手摸，护士小姐警告说："再哭，就一辈子瞎眼了！"

我七天后出院。原本以为没了大肚子，没了孩子，便可以了无牵累地单身一人出国读书而与出事前一样地恢复少女的青春活力。

但我发觉我一天比一天想念我的孩子，不到一周便整个人接近崩溃。我回工厂，哀求老板帮忙付费，以便赎回我的小宝宝，我告诉老板，等我回到外婆家，这些代垫的钱，都可以还清楚，我要把孩子抱回去给外婆看看，我所生的小心肝宝贝，有多可爱，多讨人喜欢。

我回去医院，这里的人告诉我，孩子早就给院里死产的客人换走了，也开了出生证明，给对方报了户口了，而我的资料，为了避免纠纷，也全销毁了。

我当场有如晴天霹雳，一阵疯狂嘶喊，便晕倒了。从此我查不到孩子的任何资料，也一求再求，都见不到孩子的面。

前后长达八年，我每天下班或例假日，都两眼呆呆地站在三重天台戏院的门口，看着来来往往的行人，我好想再看孩子一眼，只要一眼就好。

一九六七年中秋节，男方从美国回来了。他到我上班的地方来找我，他看我一脸憔悴，又瘦又小，很是舍不得。他说："老师，真的很对不起，我错了。"

"老师，没想到把您害成这个样子，请您原谅！"他也哭了。但我能说些什么呢?过去的事，真能过去吗?他再三恳求我与他一道去美国，他今生今世会尽心尽力来照顾我，补偿我。他很不了解，这整整一年，我到底躲避到哪去了?为什么他从美国赶回来找好几次，都查不出我的下落呢?他问："我们的宝宝呢?"

我忍不住大声哭了起来，他不敢再往下问。只听他哽哽咽咽地抽搐着。沉默了大半天，突然，他大胆地牵住我的手，紧紧地，任凭我怎么摔，都不肯放。他近乎哀求："老师，请您答应陪我去美国深造好吗?"我摇摇头。

"老师，我会耐心地等待您回心转意，我明年中秋节再回来!"

一九六八年六月底，我奉命进入考试闱场，不能与外界接触。考试一开始，我们就被放了出来。管理员告诉我，这些日子里，美国有位先生每天打好几通电话找我。大约傍晚时候，男方又从美国打来："老师，我们的习俗，今年一定要成家。请您答应我的恳求好吗?"

我仍然摇摇头地说："不"。因为我已经问了又问，哭了又哭，跪了又跪，但爸爸还是坚持不准。

一周后，男方在电话中告诉我，他娶不到我，只好娶学妹了。但这辈子，他永远等着我，随时欢迎我去美国与他一起生活，一起奋斗。

他结婚那天，我接完电话，便头晕目眩，倒在地上，被送医急救。大家都说我主办联考太累了，太操劳了。但有谁知道，我的心早已破碎了。我昏睡了七天，才醒了过来。

他是我的学生，我指导他做功课时，一板一眼，从未彼此交谈过半句功课以外的闲话。难道我在不知不觉中，一颗心已被对方占领了?

他的另一半是我的学妹，是我鼓励他娶的，但学妹告诉我："公公和婆婆只承认您是他们家的大媳妇，坚称永远没有人可以取代。老人家要我尊您为大姐姐，家里上上下下，都尊您为大少奶奶!"

我像黄河决堤般地放声嚎啕大哭，直哭到死去活来。我该何去何从?

我们家从小便不准顶撞父母，不准违抗父母，我们做子女的，只能听话，只能做父母亲高兴的事，而且绝对顺服到底，从不敢有任何自己的想法和看法。

我知道我的对象只能是本省人，至于外省人，则哭到死也不可能准。但结婚有必要在省籍上大做文章吗?只要人品人格够水平，能托付一生，这不就行了吗?

我父母很固执，为此，不知摧毁了下一代多少幸福?但我父母从不后悔："谁叫你是我们家的孩子呢!"

天下无不是的父母，所以，错的一定是子女。"您真这般认命认分吗?""当然，我是认了"。

六十二岁了，我仍然不敢顶撞父母，不敢违抗父母，一切都听从父母做主，因为这一生父母到处受人欺侮凌辱，已够苦的了，我们当子女的，何忍再雪上加霜呢?任何事与其让自己快乐，不如让父母快乐，即使我们自己很不快乐，也心甘情愿地承受，这是我们代代相传的家教，不也

很好吗?

一九七O年，我奉父母之命，和不曾见过面的另一半结了婚，也生了两男两女。但我没有一分一秒忘掉我第一个孩子。我一直睡不着，吃不饱，日子也过不好，也天天去三重等看小孩。
另一半说：“你现在不是又有了四个宝贝了吗?为什么还天天哭，天天想呢?”

只有做了妈妈的人，才能体会做妈妈的心情。孩子每一个都不能取代，都不一样，各有各的可爱。我没看过我大女儿。在医院生产时，我哭瞎了双眼，根本摸不出孩子的真正长相。我现在两眼都看得到了，却不知道我的小宝贝究竟被转卖到了哪里。

我一天盼过一天，一年挨过一年，不分春夏秋冬，每天全神贯注地凝视着来来往往的行人和她们手中所抱着的婴儿，但渺渺茫茫，仍然没有任何讯息。家里的人都劝我忘记过去，努力未来，为什么不珍惜现在所拥有的呢?于是，我开始把全副心血，投入现在这个家，我荒废家务；太久了，也忽略家里四个孩子太久了。
十四年后：

一九八一年，因师父早已圆寂多年，为了师父的慈心悲愿，我必须利用公余之暇，义务代表师父披挂上阵，以求国泰民安。为此，这年我应当地信众之邀，随同师兄们前往三重讲经及办道场。佛教讲究大丈夫相，不准女人碰法器或做法事。即使道场里的同仁，或出家众，男男女女都穿着男装，并以男性之“师兄”互相称呼，即使是女性也不称“师姐”，表示已经修到女转男身的崇高境界，精进有成。当然，我也遵照佛门威仪，与师兄们一样装扮，不穿女装。

我在主持法会时，突然有位国中小女生，强拉她妈妈到我面前，指着我说：“她是我妈妈，她是我妈妈!”这小女生的母亲很尴尬，赶忙捂住她的嘴巴，制止她乱喊乱叫。这位母亲骂她女儿说：“师父是男的，怎么会是你妈妈，何况师父是出家人，怎么会生你呢?”

这小女生很不服气地一再坚持她没看错人，她说：“我一生下来，我就看过，她一定是我妈妈！”

我们密宗在观想时，不能分心，因为万一精神不集中，自己的生命会有危险，所以，我也没有能看清楚这小妹妹的长相，或读哪个国中，更没听清楚，她到底喃喃咕咕些什么。我隐约注意到，这小女生被她母亲硬拖出我们的道场，而这小女生也硬是不肯。此后，我也没有再看到这位小女生，也不当一回事地把她忘了。
十五年后：

一九八二年底，大约十月左右，师兄们又应当地信众之邀，再度前往三重办理法会与道场，以求合境安宁，风调雨顺。由于女生双手比较纤细修长，打起密宗手印，可以十分圆融柔软，几乎天衣无缝，所以，师兄们仍然推我主坛，要我下班后，赶往现场，代表师父来披挂上阵。当我换妥金刚上师的僧袍，戴上五佛冠，俨然一副庄严大丈夫扮相。突然，有位高中女生拉着她父母到我面前来，她指着我告诉她爸妈说：“她是我妈妈，她是我妈妈！”似乎与两年前那小女生同一个人，而她妈妈也一样训斥她胡说八道，因为师父是男的，又是出家人。但这位高中女生却不理她父母开导她的话，还一直坚持我是她妈妈，她哭着喊：“妈!妈!我真的是您女儿呀!”我很错愕，也很手足无措，怎会遇到这突如其来的怪事呢!
我左右的人，怕她吵到我办事，硬拖硬拉把她劝出办法会的道场。
我由于全神贯注在佛事上，无法分心，所以，也没和这高中女生正式见面或说说话。
一九八三年元月：

三个月后，这个高中女生突然带着大包小包行囊找到我家来，她是自己偷偷离家出走的。她说她已经受不了道士们的驱魔斩妖，她哪有中邪?哪有发疯?她只是想找到自己亲生的妈妈，彼此相认，并且希望能从此永远生活在一起罢了。现在已是非常科学的年代，大人们为什么还相信那些道士的鬼话呢?

我说好说歹，一再劝她赶快回她现在爸妈的家，因为她尚未成年，根本不能留在别人家里，何况，我还不知道该如何来向我的家人作合理的解释呢!但她非常固执，她说：“您是我妈，这又是我妈的家，我为什么不能回来自己的家住，还要去住别人的家呢?”一般人家，都不希望有任何外人闯入自己的生活王国，当然，谁也不肯做傻事养别人家的孩子。十六年来，我已习惯目前这个安定的家，今天竟然很突兀地迸出一个素不相识的人，我们一家大小，可真上上下下都乱了阵脚。
我真的很为难。

我想到了我师父。当年师父圆寂时，交给了我三个锦囊。我记得师父曾经说过一九八一年我就会见到我大女儿，-九八二年我还会再见到大女儿，到了一九八三年，我这大女儿就会自己回家与我团圆了。但辗转十六年了，我已重新建立了新家庭，又再生了四个小孩，真不知要如何来向现在的家人作合理的解释?又如何让他们来接纳我这大女儿，而不致伤害到家里的每一个人，也不会破坏这个家的幸福、圆满与和谐。我想：“都已十六年了，我该如何是好呢?又这女生，真的会是我失散已久的大女儿吗?”我好犹豫，好难取舍唷!以前，我哭太久，把两眼都哭瞎了，所以，我摸过孩子的脸，却从没看过孩子的长相，我如何来确认呢?当然，我又想到师父，想到师父的锦囊。我恭恭敬敬地在佛前打开锦囊：“时日已经成熟，养大女儿，高兴重回亲娘怀抱。”最底下还写了一行小小提示：“黄制服，学号OOOOO。”(详附注)

我问：“小妹妹，你叫什么名字?读那所学校?学号多少?”

这小妹妹一一告诉了我，她读景美女高一年级，她的学号是OOOOO。她打开包包，拿出她的制服和学生证。很奇怪，竟然和师父的锦囊完全一样。

我搂着她，越抱越紧，我哭了，一句话也说不出来。我闭上眼睛，摸着她的脸，我泣不成声。就这样，我的大女儿果真自己找回来了。

高三，大女儿选的是理组，而且成绩很好。我看师父留下的锦囊，写的却是文组，而且明明白白地写得很清楚是“国立政治大学OO系”，底下还注明一些小字，是学号。

大女儿看我十分怀疑，便说：“妈，难道我不是您当年那个孩子吗?”

师父从未错过，难道这女儿真的有错吗?大女儿三番五次要求我一起去验DNA，但我坚决反对，我为什么要怀疑自己的女儿呢?

景美女高的老师，有一天通知我们家长，要所有选理组的尽量转到文组，因为这次大专联考，理组的全军覆没。大女儿仍然不肯转组，结果一如学校所料，她落榜了。第二年重考，又落榜了。补习班老师与我商量，希望劝她转到文组，她还是不肯。

有一次，她在补习班模拟考上，与任课老师起了冲突，彼此争得面红耳赤，很使她灰心丧志，半途自己一气之下，转到文组，但考期已近，来得及吗?

因为她怕我反对她的考前变卦，自己很认份地活拼死拼。

放榜了，她也侥幸地录取了。我说：“照师公的锦囊，读O文吧?”

她很不能接受，一来她讨厌语文，二来什么文不能读，偏偏去读这咬牙嚼舌的东西，而且又这般冷僻!

选填志愿了。她找了好多补习班帮她电脑预测，结论却是：“国立政治大学OO系”。

我说：“不到黄河心不死，你还是乖乖听师公的安排吧！”她趴在我怀里，哭着说：“妈，我认了，我知道我逃不过你们的定数，我就照师公的锦囊吧!”

开学后，注了册，学生证的学号，一个字也没错。大女儿目前已留学归国，并已完成博士学位。

附注一：“景”是“时”(日)己(京)，“美”是“羊大”，“女”儿，“高”兴。合起来暗指：“景美女高”。羊大女儿，也指属羊大女儿。一九六七年次，生肖属羊。

附注二：我这大女儿第一次见到我时，因为乱指穿着男装之师父为其生身母亲，而被家人及在场参加法会之信徒，判定为中邪发疯，并被家人多次送往某着名寺庙，由神职人员辟邪收妖，但均告无效。

第二次见我的，虽已间隔两年多，却又历史重演，且大喊大叫，其家人与亲友都一致认为系旧病复发，又再度送往瑶池金母座下，由乩童及通灵之大师亲手作法，挥剑驱魔赶鬼，但依旧每天哭妈妈，喊妈妈，而宣告无效与无救。

第三次见我，已十六岁，读高一，自行摸索找到我家。但我已建立幸福之家庭，基于一家之安定与和谐，实无法相认。但我一劝再劝，一赶再赶，皆不肯离去，只好让其住了下来，直到今日，已逾十八年。古人说：“母女亲情，出于天性”，诚然一点不假。十八年间，骨肉连心，其天伦之乐，使我从此一扫黑暗，重现光明。

附注三：我因日夜哭泣，长达八年之久，对身体健康与一家大小之幸福，影响甚巨，故于人海茫茫中，猛然回头，决心不再寻找无缘之女儿，而毅然予以放弃，故第一次，第二次，我皆无动于衷。

附注四：我在观赏龙舟大赛途中，路边有不少命相摊，都指着我肚子里的胎儿，铁口直断地说：“百日内会克死父母或祖父母”。我不希望这孩子克死我爸妈，宁可我自己被克死，所以，我在十分忐忑不安与惊慌失措下，选择与自己这块心肝肉一齐死。事实上，这孩子降生不到三个月，非常疼我的台南爸爸，竟莫明其妙地突然暴毙，那时是一九六七年的农历八月十八日。算命或许很准，但不可恐吓而使人产生恐惧，这是口德。要给绝望者希望，不可杀人。

附注五：我大女儿回来时，我四十四岁。有位道长说她会克死我，果然，自从她踏进我家门起，我便开始高烧不退，前后卧病十多个月，无法下床，却查不出理由，而我宁可被克死，也舍不得让大女儿再离开我。道长说我要大女儿，不要命，太愚蠢。

附注六：我学的是德国法，会的是德语，到美国读博士，会有困难，因为英文是英文，德文是德文，没有什么相通之处。虽然我也会一些英文，但不够专业水准，所以，我根本不能去美国，

附注七：父亲看我挺着大肚子，才发觉我没把孩子打掉，非常生气，罚我跪在地上，并且拿木

棍打我，由于孩子在肚子里，不到四个月，经不起打，我一闪一躲地，更让父亲火上加油。为了保住胎儿，我只好往外逃命，什么也来不及带，而外婆也不敢救我。

附注八：生产后，从三重痛哭流涕地回到台北，外婆说一定要好好静下心来坐月子，不准乱跑，但我还是想念孩子，半口鸡酒也吃不下。师父到病榻前来安慰我。他老人家说："你的小宝贝在垃圾堆里尸我听了哭得更伤心，怎么可以这般小人，把别人家的婴儿丢到垃圾堆里呢?师父笑着又说："别紧张，今后你只要热心公益，每天早晚打扫马路，清除沿途行人乱丢乱掷的垃圾，等你所经手的垃圾堆到一个量，足够赎回你的小宝贝，他就会出现在你眼前，平安地回到你身边，但你可千万要记住，你这小宝贝的八字非常之重，至少也值好几车垃圾，可别灰心唷!"我坐完月子，恢复不少元气，便开始复职上班，并利用上班前、下班后，每天认养四条大马路，早晚认真打扫清除垃圾，但一天盼过一天，长达八年之久，也没小宝贝半点讯息。师父很不放心，一大早便从山上匆匆赶了下来，他仔细边看着我打扫，边笑着说："凭你这种打扫速度和打扫方法，八年哪会有个着落呢?我看最快也还得再拼八年"，但这是良心工作，我一点也不敢马虎潦草，所以，只好再八年就八年，家人听了，很是灰心，便一再规劝我，不如从此死了心算了。事实上，对寻找女儿一事，我早已不存任何希望了，只是这八年来，我已养成打扫的习惯，已欲罢不能，所以我仍然每天早晚认真打扫清除所认养的四条大马路，风雨无阻，从未间断，直到今日。我的小宝贝在我充当义工的十五年后，才与我相认，已经大到抱不动了。大女儿从团圆之日起，便每日早晚打扫马路，像块粘胶一般，分分秒秒粘着妈妈，直到研究所毕业，出国读博士，才依依不舍地丢下我，不再与我母女档，也不再当跟屁虫。

附注九：我和大女儿每年农历五月五日端午节，都手牵着手，一起由台北这一头步行走过中兴大桥，到达三重那一头。我们带着亲手包的肉粽和碱粽，还有三牲前往当年被打捞上来的沙滩上，母女恭恭敬敬地三跪九叩，来祭拜屈原与河神、江水神，感谢他们当年慈悲地放过我们母女二条命。这是每年固定的大事，即使将来大女儿成了家，也要一直祭拜下去，一代叮咛一代，誓不荒废。

附注十：我大女儿在学校，最害怕的是游泳课，她看到全是水的游泳池，就全身发抖而休克，口吐白沫。我带她看过很多大夫，都查不出病因，也治不好。我每次都被体育老师请到学校去，但我实在也没有办法解决。我后来突然想到：会不会是当年我怀着她到中兴大桥跳淡水河时，把还是肚中胎儿的她给吓坏了?好可怕的胎教。我把这项推测告诉了学校体育老师，请他转求学校特别通融，才勉强过了关。

附注十一：除了人，这世间还有神，而人有千算，神只一算，又叫天算。人算永远不如天算。
　　阿母，您到底是谁?

一九六七年中秋节，我刚坐完月子不久，我要求外婆准我出门到三重找我失散的大女儿。我直觉地以为今天是家家团圆的日子，一定会全家出来赏月。我站在天台戏院门口，这是三重人潮的交集点，我注视着来来往往的行人。这时，远方有一大堆野孩子，跟在一个老太婆后面，一边起哄，一边拣拾路上小石子来丢她，而这老太婆也频频拿着竹子赶这些凌虐她的野孩子。

这老太婆逐渐往我这方向走了过来，我发觉这老太婆疯疯颠颠，自言自语地，时而乱嚷乱叫，时而大哭大闹，那一身破破烂烂的衣裙，连羞体都遮掩不住，从脸上到脚底下，又黑又臭，随着秋天的寒风，那种难忍的气味，使周围的路人，个个拿起手帕，紧紧捂住鼻子，向四处躲躲闪闪。
　　突然，这老太婆走到我面前，一阵放声大哭："女儿呀!阿母找你好苦呀!"

只听噗咚一声，她竟然跪了下来，双手很用力地搂抱住我两腿；怕我会跑掉似地，我几乎快站不住脚了。她看来有点歇斯底里，一会儿大喊，一会儿大叫，好象死了亲人一样。这时，路人看热闹的越聚越多，我好尴尬，但我两腿被她抱住，简直无法动弹。我说："我不认识您，请您马上放开我好吗?"

但她根本不理不睬。她说："女儿呀!阿母找你好苦呀!你不要再跑了，今天一定要答应跟我一起回家，不然，我不放人，我们两个一块死在这里算了!"
　　我两脚都快麻木了，她还是死抱不放，我想，能跟疯子讲出什么道理来吗?

看热闹的人，越聚越多，大家都说我这女儿太狠，怎么连自己老母都可以不认呢?而且，自己打扮得这般漂亮，却让自己老母这般褴褴褛褛，破破烂烂呢?

我看情势不妙，便只好答应了这老太婆，请她放开我两只脚，我才能走路，跟她一起回家。我与她并肩而走，或许怕我溜掉，她一路扣住我的手腕，由于太用力，弄得我好痛，但我不敢叫，即使我沿途有好几次都想吐，也不敢吭出半点声来，我好怕伤害到这老太婆，因为她真的太过可怜了。

大约一个钟头左右吧!我们走到了三重的一处大垃圾场。她的家是一块破布围起来挡风的小违章，搭在垃圾堆上，无论是躺的、坐的或盖的，可说内部什么也没有。这里各种难闻的气味都有，到处死狗、死猫、死猪，发出阵阵尸臭，令你无法忍受，几乎窒息。老太婆用她那双翻垃圾的肮脏手，好亲切地搂住我，抱住我，一会儿哭，一会儿笑，那种近乎碎肝断肠的呻吟，令人不寒而栗。真没想到，她已疯颠到这般悲惨的地步。我知道，我是不能再刺激她了，我小心翼翼地顺着她，想闪也不敢闪，想躲也不敢躲。"来，阿母抱一下，好久没有看到你了，让阿母

摸摸！”

我想，天底下竟然有想女儿想到发疯的可怜母亲，而我呢?万一我找不到我大女儿，我也会跟她一样悲惨下场吗?古话说，“同是天涯沦落人，相逢何必曾相识”，在她激动到不能自己的抚抚摸摸中，我更意识到她的内心已千疮百孔，已经不能再忍受些微的伤害，纵使不经心的话也一样，当然，她也已无法承受再度失去宝贝女儿的严重打击。所以，除非见死不救，我这宝贝女儿的角色，已成了今生义不容辞的份内事。我想到师父的悲心慈肠，和师父期勉救苦救难的句句叮咛，我知道我对这老太婆已责无旁贷。于是，我决定在她有生之年，从此充当她的宝贝女儿，以尽一己之所能来安慰她，来为她疗伤止痛。我随便她爱怎样就怎样，要搂就搂，要抱就抱，我是别无选择，既然碰上了，就乖乖认了。当天，我很晚才走。我到巷口叫了一些面，喂她吃。我告诉她，我要回去带行李，明天再来与她一起生活。

回到外婆家，全身阵阵恶臭，外婆以为我掉到乡下人储存水肥的大粪池里，我只有默默点头，什么也不敢说。那一晚，我一直呕吐到天亮，连肚子里黄黄青青的水，都吐光了。

第二天上班，到了办公室，我们全体同事都还人人捂着鼻子，觉得我身上有难闻的阵阵恶臭，大家都叫嚷着，受不了啦!

我向公家借支了一笔钱，利用中午休息时间去附近租了一间小房子，并买了一些日常生活用品，包括棉被、衣服、脸盆、肥皂……等等。

下了班，我请有善心的同事助我一臂之力，开车到三重垃圾场把老太婆接到我租的那间小房子。结果，见了面，这老太婆竟然不理不睬，跟从来不认识的陌生人完全一样，她根本不认识我，这下，我真愣住了。回家后，我请教我的一些朋友，她们也不晓得为什么会如此，才隔了一夜，便把搂搂抱抱的亲情全忘了。

后来，我又天天去站在天台戏院门口等着我失散的大女儿，而这老太婆也几乎天天路过同一个地方，但她一次又一次，都只不经心地望了望我，就一点反应也没有地走过去了。而我呢?想到天气一天比一天冷，总忍不住为她着急。然而，疯子就是疯子，又能怎样?

有一天，我一样站在天台戏院门口，而这老太婆也一样地走了过来，突然，她又一个箭步跑了过来，好紧好紧地搂住我，抱住我，又歇斯底里地像哭丧一样地大哭大闹起来。而我也有了上次的经验，乖乖地陪她回垃圾场。

当天深夜，我仍然在巷口叫了一大碗热面，切了几片肉和卤蛋，慢慢喂她，等她吃饱了，才离开。她说：“你这次可一定要再回来，不能骗我唷!”我点了点头。

回到外婆家，又一次跟跌到浇水肥的臭毛坑一样，令人捂紧鼻子，也难以忍受。外婆很不理解，我为什么会这般狼狈。

第二天，下了班，我再度央求有善心的同事，陪我一道去三重垃圾场接她，但跟上次一样，她根本不认识我是谁，连带去的冬衣，也不肯让我换，真是又倔又强。这样一连好几天，我还是站在天台戏院门口，而这老太婆也还是只对我望了望，就一点反应也没有地走了过去。但她真不怕萧瑟的秋风吗?

有一天，我一样站在天台戏院门口，这老太婆又突然地急速跑了过来，搂住我，抱住我，而我也别无选择地陪她回垃圾场，她搂搂抱抱，好是温馨，一行行眼泪滴湿了我冬天厚厚的衣服。当然，我仍然例行公事地在巷口叫了一大碗热汤面，一小碟子的肉和蛋，喂饱她以后才离开。可是，秋末了，她一身这般单薄，我怎舍得丢下她呢?垃圾场一片空旷，刮起风来，特别凛冽，她真受得了吗?

回到家，外婆看我又一身臭臭地回来，好是生气：“别再穿这件衣服了，每次穿这件衣服出去，都跌得一身臭臭地回来!”

我猛然惊醒，原来，这老太婆记忆中的女儿，穿的正是与这款式相同的衣服，有了这衣服，我才像她女儿。啊!我懂了。可是这件衣服每次都沾满一身粪便污秽，即使换洗，也得在大太阳下晾好多天才能吹尽阵阵恶臭，不换怎么行呢?
　　我似乎知道问题出在哪里了。我好高兴，因为我总算有办法接她回家了。

一周后，我和我那善心同事又去三重垃圾场，由于我穿着的是那件她念念不忘的衣服，她一眼就认出我来，她好高兴，又搂又抱，简直哭到不成人形，我很不忍心，不自禁地依偎到她怀里，不停地安慰她，终于她答应跟我回家了，我把她接到我租的那间小房子。我先帮她洗澡，换衣服，然后一样叫点吃的来喂她。当晚，她就在这儿住下来了。这一晚，我守到天亮，她睡得好熟、好甜、好安祥。我两眼不停地注视着她，我不禁哭了。唉!天底下，竟然还有这般可怜的人!

我这件衣服，是拯救这老太婆的唯一信物，所以，我每天一换洗，就马上快速用熨斗烫干，然后随时带在身边，以备前往照顾老太婆时，母女相认之用。

我请了一位欧巴桑(指保姆)，全天候代我照顾她，我又柔言细语地一次再一次告诉她：“阿母，我要上班，不能天天在家里陪您，但我每两天，一定会回来看您一次。”

她什么人都不要，她只要我这女儿。她要我亲自帮她洗澡、换衣服、按摩、擦药，并要我带她出外逛街散步。我想，我这宝贝女儿应该是她唯一的亲人，也是心肝肉。或许住垃圾场太久，很不卫生，她一身是病，而且脾气非常之坏。偶尔有些时候，她像正常人，但大半时候，都是神经错乱地频频发作。我屡屡跪着挨她的毒打，直到她心满意足才肯干休。每次毒打我一阵后，她总是责问我：“看你还敢不敢背着我这老母，跟男人偷跑，而且竟敢丢下我，久久不回来，你好大的胆子，以后还敢不敢?”

我知道她实在不能再受任何刺激了，所以，随她高兴，爱打就打，爱骂就骂，只要她不再可怜就好了。我想，或许她一肚子怨气，能越早发泄光，她就能越早清醒，我好期待唷!真的，挨点皮肉之痛，又算什么?

我每次挨打时，或挨骂时，我都跪着，一边哭，一边道歉，更一再赔不是，一再认错，就这样，好多次我发觉她开始有了一丝丝的笑容。她似乎已经懂得笑了。这些年，我每每遍体鳞伤，但我看到她一天天地恢复正常，我总感到无比的欣慰，十分值得。我从小便罹患地中海贫血绝症，时常要输血排铁。可是有一次我忘了输血，竟因为缺氧晕厥而成了植物人，在太平间躺了整整十一个月，才苏醒过来。当时，所有亲人都以为我快死了，没指望了。

我成了植物人的这段没有知觉的死日子，当然，这老太婆也断了金钱上和生活上的定期接济，而花钱请来的欧巴桑，看我一连失踪好多个月，也不告而别了。

　　我苏醒后，到那小房子时，早已另租了别人，而那老太婆也已不知下落了。

我到过三重垃圾场好多次，都找不到她，也请教过警察单位，一样没有讯息，即使报了失踪人口，也没有什么下文。关于，这老太婆，我始终不知道她是谁，也不知她女儿是谁。以前，我请求过各地警民服务机关帮忙查寻她的家人，但好多年，一点消息也没有。

我问过她：“阿母，你叫什么名字?住哪里?阿爸叫什么名字?做什么行业?”但什么都问不出来，她已错乱不堪，说出来的话，几乎全是神经病患的胡言乱语，问也自问。所幸，皇天不负苦心人，我终于在台北近郊的一处偏僻垃圾场意外地发现了她，但可怜的她，已经病倒了，而且病得很重，奄奄一息，又瘦弱，又憔悴。

她远远看到我，好是高兴，一再勉强挣扎起身，紧紧抓住我，一样又搂又抱，哭声十分凄厉悲惨，令人不寒而栗。似乎这段日子，她着实受尽了不少委屈。我仍习惯地依偎在她怀里，安慰她，并立即在松山靠近山脚下租了房子，把她接回奉养。我想尽办法，延请高明的中西医师来为她治疗。她没有名字，没有身分证，没有劳保，昂贵的医药费、看护费，好几次，几乎使我破产，但我已分不清她是别人的阿母，还是我自己亲生的娘了。

大约五年左右，她都卧病在床，全身瘫痪，没有能够再爬起来，加上感染病毒，始终高烧不退，导致不少并发症，很令各科大夫束手无策，我转院再转院，想尽办法来寻求奇迹，希望能有一位华佗再世的名医，可以真正治好她的病。我请了长假，分分秒秒守在病榻旁，陪着她，侍候她，岂奈，天不我予，仍告医药罔效。一九八一年，她终于倒在我怀里，紧紧抓住我的手，咽下了她最后一口气，而依依不舍地与世长辞了。我呼天不应，喊地不灵，只好在捶胸顿足的哀伤中，以她亲生女儿的名义，为她办了后事，并依照本省习俗，为她服丧。墓碑上：“亲娘无名氏之墓。”

此后，一七接一七地过去，直到做完百日，不知为什么，我仍然每天痛哭不已，一直哭到我都瘦了一身肉，还是哭。真的，我好想她，而且时常梦见她，似乎她已是我生命中不可欠缺的一部分，但树欲静，而风不止，悔恨交加，又有何用?我们母女俩，已经分不开了。超渡时，我哭着问做法事的道场师父：她会认出我不是她真正的女儿吗?她会知道她叫做无名氏吗?可以让幽幽孤魂，回到她自己的亲人和家人身边吗?或许她一上了天，便回复清醒，早就什么都清楚了，当然她也不会再要我了，那我一七接一七地、一年接一年地祭拜她，这样还有用吗?这一生，除了外婆，她应该是这世上疼我最深，也是爱我最真的人。她的搂搂抱抱，抚抚摸摸，使我了解什么是妈妈的手，什么是妈妈的心。

屈指算算，总共我奉养她老人家大约十四年。很可惜，这中间我成了植物人十一个月，使她再度流落垃圾场，而一病不起，否则，她的晚年一定可以更幸福，也一定可以活得更长寿。虽然，我不知道她真正的年龄，但以她的女儿年龄大致与我相当，加上她那般衰老，应该至少长我三十岁吧!

不少人问过我，她是谁?我都坚定地说，她是我亲生的妈，但她到底是谁，我真的一点都不知道。这十多年来的朝夕相处，我只有一点是绝对可以确定的，也是我真正可以知道的，她与我血脉相连，是贴心窝心的亲娘，是阿母，而我则是她失散多年的不孝女儿!

　　补注一：写这篇文章，整张稿纸都滴满泪水，但我还是强忍内心的悲恸，把它写完。

补注二：我奉养这老人家，前后大约十四年。前期为从第一年到第九年，而后期则为第十年到第十四年。前因为神经错乱时常发作，引起左邻右舍害怕，屡屡被检举。可是，她来路不明，又无任何身分证件，根本没有办法移送公家收容所，即令神经病院也拒绝这种病患。我告诉这

些人，她只听我这女儿的话，如果我不在她身边，她会频频发作，而且疯疯颠颠，非常危险，谁也控制不了她，包括她自己。她脾气很坏，很焦躁，对任何人都怀着深仇大恨，甚至非常恐惧。我常想：我是她女儿，她很疼，所以，对我发作都似乎还有分寸，然而，我这女儿都已几乎无法忍受，何况是外人或神经病院或收容所，会有谁能禁得起她的攻击和完全失常的粗言恶行?我听说神经病院都习惯使用电击来制伏这种失常的神经病患。但她是我阿母，天底下哪有女儿把自己亲娘送去给残忍的外人电击的?母女连心，电妈妈的时候，真不会痛在女儿身吗?

为此，我与管区与里干事以及左邻右舍等争执很久，我都不让这老人家离开我。请问，她如果是您亲生的妈，您真舍得把她送进收容所、医院，而让她在举目无亲的可怜情况下，孤孤单单地被陌生人欺压蹂躏?让她被人电击吗?

她是我妈，就是我妈，即使疯到不知道她自己是谁，也还是我妈。她可以疯，但我能疯吗?她可以不知道，但我能不知道吗?

补注三：《圣经》告诉我们，要“凡事包容，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凡事忍耐”，因为真正的爱是永不止息的，是永不变质的。这世间，能令我们常存到如今，而不致被天地所灭的，总共有三样：有信、有望、有爱，而其中最大的，就是：有爱。

天主谆谆告诫我们：内心没有爱，是盲；眼神没有爱，是瞎。即令世间一片光明，对心盲眼瞎的人，仍然是永远的黑暗，一生都在绝路上痛苦摸索。

补注四：对没有爱的陌生人，这老人家或许只是垃圾场中，人人所不屑的臭垃圾。但她与我之间，因为彼此有爱，一切欠缺，都自然变得如此圆满完全。爱是神，不是人，所以，人会发疯，爱不会发疯。她对女儿的爱，不但很真，而且很深，很令人震撼，是值得我孺慕一生的好母亲，也是我心目中的圣母化身。她的死，使我一连好多年，几乎夜夜哭泣到天明。

老天爷没眼?

一九八一年，大约五、六月间，天气很闷热。孩子们想出去走走，而我也想顺道去日文书局找些最新出版的编织手工艺教材。我们经过衡阳路交通银行走廊，忽然跑出来一位老先生，要我给他算命，我摇摇头，也摆摆手，一再地拒绝他，没有想到这人竟然变得好颓丧，似乎有难言之隐。大女儿(附注)不忍心，便拉扯着我的手：“妈，给他算算命好吗?捧个场，让他赚点钱好吗?这老伯伯好可怜唷！”我本来很讨厌算命，对这些摆地摊的江湖术士，也从来没有什么好感，但孩子们的慈悲善良，使我不敢见死不救，只好让孩子们拉扯到算命老先生的摊位上。算命老先生端详了我很久，看过我的双手，也一一看了我每个孩子的双手。他说：“不用再看下去了，不必收钱，万般皆是命，半点不由人。”

我的孩子们很过意不去，坚持要我给这算命的老伯伯一些钱。我从皮包里拿出三千元来，双手恭恭敬敬地奉上薄仪，但这老先生比我更坚持，他一定不收我的钱，这样一来一往，几乎把孩子们给急哭了。最后孩子们一齐苦苦哀求这位老伯伯，告诉他这不是算命钱，这只是孩子们孝敬他老人家的一点点小小心意罢了。

这算命老伯伯终于收了下来，突然两个眼眶红红地摸摸孩子们的头，他哭了，他喃喃自语地念念有词：“唉!老天没眼，老天真是没眼！”

孩子们跟他说再见，他挥挥手，却一句话也说不出来，神情显得非常哀伤。

后来，我们路过新公园，看到大门口围观了一大群人。孩子们爱凑热闹，一个箭步便赶上前去，钻进去大人墙的夹缝。没多久，孩子又跑回来，硬拉我去看。我总觉得人多的地方不要去比较好，但孩子们一直吵个没完，我只好跟着前往查看究竟。

原来，有位太太跪在地上，向大家求救，她的孩子出了车祸，在台大医院急救，需要一笔巨款。我这些宝贝儿女又走不开了，他们一定要我伸出援手，还告诉那位太太：“不用跪了，我妈来了，她一定会帮您忙的。”

他们合力把那位太太扶了起来。

我那天不但身上所带的钱全给掏光了，还向邻近开眼镜行的客户周转了一笔巨款，陪那太太到台大医院缴清所欠庞大医药费。这些事都办妥当了，孩子们才肯放过我：“妈，谢谢您!我们不再找您麻烦了，我们回家吧!”

一个月后，我们家突然四面八方全是大小蚂蚁，成行军队伍，向我们家一路攀爬过来，布满我们家每一片墙壁，我怕踩到他们的行列，赶紧去买了二十多张小板凳，排出一条条康庄大道，遍撒白糖及其它食物，还洒一点水，来犒赏他们一路行军到我家作客的辛苦。

孩子们看蚂蚁密密麻麻地布满整个屋子，好是害怕，连办公室的小姐，也非常害怕。但孩子们都很听话，不敢伤害他们，也不敢打扰他们。孩子们知道“来就是客”，也知道待客之道。就这样，约莫十来天，蚂蚁一群群地蜂拥而来，几乎挤破了我们的家。夏天真的到了，孩子们全放暑假，也全留在家里，而我忙进忙出，总抽不出时间来陪孩子们度假，只好找办公室的小姐来帮忙照料孩子们的功课和日常生活。

有一天，我去开会。电视上正在播报新闻。据说，台北市中心地带，靠仁爱路段，正发生一场

大火，十分猛烈。由于我正在主持会议，没有办法分心去听清楚到底什么地方出了什么事。直到下午四点半左右，我们散会了，我才随着爱看热闹的同仁，一起前往火灾现场。

路上，我问开车的同仁，“我不急着回家，我要去看哪里发生火灾，您为什么往我家走呢?”
　　那同仁没有回答。或许距离火场不远，我们很快就到了。
　　邻座的同仁，把我摇醒，我可能太累，竟然在车子摇摇晃晃中不自觉地睡着了。
　　我一张开眼睛，突然哇地大叫一声：“这是我家呀！！”

我顾不了一片火海，便往三楼冲，但消防队员和警察先生制止地抓住了我。“我的孩子呢?我的孩子呢?”

后来，消防队为我喷洒出一条小小火巷，紧急派了三个人陪我上了三楼。我们家的门已烘得热腾腾地，不能碰，也膨胀到不能开。消防队员用力把门敲破，踢倒，我们才小心翼翼地侧身闪了进去。里面全是浓烟，什么也看不到，我大声哭喊着孩子的名字，一个一个叫，但却一点声响也没有。这下，我已两脚酸麻人也快晕倒，我真的快疯了，我真的撑不住了。

突然，消防队员踩到一堆人，原来，我的孩子搂抱成一团，吓昏在地上刚买回来的旧书堆上，办公室小姐则躺在另一端。消防队员、警察、还有我，合力把小孩子及办公室小姐背下楼急救。很幸运地，创伤不重，当天夜晚，便完全恢复清醒了。消防队员说，地板烧得那般烫，连书都烤焦了，要是吓昏后直接倒在地板上，这些孩子应该全成了焦尸，没有可能存活了。消防队员说：“您们家道德一定很好。”

大火扑灭后，左邻右舍的楼房，全毁了，没有幸存的，我们这一栋，从一楼、二楼直到最顶楼，也全烧光了。但很意外地，大火却跳过三楼我们这一家。消防队员说：这一楼烟雾弥漫，想喷水都看不清楚这房子有三楼，好象消失了，所以，这一楼连半滴水也没喷到。我想，我屋子里有十多万册珍贵藏书，如果喷了水，我今天就一无所有了，而那远道前来我家作客的蚂蚁，千军万马，也必然全部死亡，那就太可怜了。又紧紧毗连的左右楼房全陷入火海，把我家的墙壁，及靠壁的角钢书架全高热烫软了，所有的书也烤焦冒烟了，但却未燃烧。消防队员说：“这是奇迹，怎么有可能呢?”然而，这些书要真的闷烤到起火，而真的燃烧起来，那我家还可能有活口吗?我家屋子里满满地全是书，这可是最容易着火的纸耶!

围观的群众争先恐后地抢着告诉记者说：“三楼刚刚在浓烟中消失了，而且在浓烟中，可以看到穿白色衣服的人在空中洒水，并且把火拨开。”

隔壁楼房的人也跑来了，他们与我相接的三楼里，放置有三筒大钢筒的瓦斯，大火时，大钢筒全在高热下熔化成一团团的圆球，但为什么没有爆炸呢?如果爆炸了，我们家四个孩子和办公室小姐，岂不个个粉身碎骨!我听了，整个背全凉透了，一身直冒冷汗，真的好险唷!
　　九月开学，孩子们要买钢琴教材，我们又一齐到衡阳路。

当我们经过交通银行走廊时，突然前面窜出一个老先生，张开双手，一下子紧紧搂住孩子们抱着不放，很激动，又很吃惊地问：“您们怎么还活着?您们怎么会没事?’’

他铁口直言不讳地说，我命中根本没有半个子女，过了这夏天，所有的孩子都会葬身火窟而死。他看我的孩子都很慈悲善良，所以，觉得老天太不长眼睛了，那天我们走后，他甚至哭到不能不收摊而回家休息。他很舍不得我这些孩子死掉。但他爱莫能助，束手无策。因为“阎王注定三更死，谁敢留人到五更”，他说：“我哪有这种留人的本事呢！”他很惭赧疚歉。

我告诉孩子，应该称呼他爷爷，何况这位老先生在台湾无亲无戚，就把他当做自己亲生爷爷吧!他这般疼你们，也曾这般深情地爱过你们。说不定就因为他的眼泪，你们这些孩子今天才能大难不死，而侥幸地活了下来。
　　那一年，我的孩子最大的还没小学毕业，最小的还没入幼稚园，二女二男，一共四个。

最后，关于堆在地板上的旧书，是我们家孩子最讨厌的，时常挡了他们的路，真是碍手碍脚。但这些书是我为了帮忙旧书摊一位生活困难的老先生，把他卖不出去的废书，全数给包了下来，以免他老人家舍不得丢，又没人要，整天搬上搬下，而把自己弄得太过劳累，伤了身体。没想到这些书却救了我们一家大小五条人命。

人的一生，总有一些料想不到的意外事，完全无法做合理的解释，或许这就是我们人所说的神吧!所以，人的营谋计算，时常会失灵，时常会失策，因为人总忘了老天也有一算。我这一生，一路走来，深深领悟到人的渺小，我觉得人绝对不可太自满，不可太自我，更不可太自信。毕竟，人还看不到神，而神对人，却了如指掌。人算什么?

附注：一九八一年，我大女儿尚未找到，所以只有二男二女，此时之大女儿即后来之二女儿。
　　裹小脚

当医生宣告我非截肢不可时，第一个念头闪进我脑海里的，便是我太对不起疼我如命的外婆了。我外婆出生在清朝大户人家，从小便裹着火柴盒般的三寸金莲，她老人家始终坚持，“身为一个女生一定要裹小脚，才算良家妇女，也才算是淑女”。

我是外婆唯一的香火，第三代只有我这个外孙女，所以，在外婆心目中，我一定要按传统规矩与祖宗家法把两只小脚裹成标准淑女，才对得起陈家的门风，也才能不丢人。

特别是我罹患了近似血癌的严重贫血症，如不裹上小脚，一定会触犯天地之禁忌，而养不活。当时，是日本人统治台湾的时期，日本政府严厉禁止女生裹小脚，违者重罚。外婆原以为替自己外孙女裹小脚是自己的家务事，可以神不知、鬼不觉，所以，不管三七二十一，便开始为我缠布条、泡药水，用尽力气把我的脚裹得紧紧的。可是，我有严重贫血症，要定期抱到医院输血，必须出入公共场所，自然很快便被好奇的人发现外婆裹我小脚的愚昧行为，而向警察提出检举。

外婆时常被警察抓到警局，但外婆不死心，一次又一次地裹了又裹，简直把警察大人给惹火了，便警告她如果再犯，就以累犯论处，判她重刑。
　　外婆好伤心唷!

台湾光复了，外婆很是高兴，因为日本人终于走了，她又可以自由地为自己疼爱的外孙女裹小脚了。

一九四五年，我开始进入小学，每天上课，两脚缠着长长的裹脚布，脚趾由于浸泡明矾水都快烂了。小学老师看我寸步难行，十分奇怪，才发觉这个年代竟然还有人在替外孙女裹小脚，实在太不可思议了，便又一状告进警察局，指责外婆凌虐病弱幼童，没有良心。外婆的心愿又泡汤了，更是伤心。

小学毕业，升上初中。外婆说：“你已快成年了，可以自己做主，这下要裹不裹，别人还管得着吗?”

就在初二暑假，外婆又为我裹上缠脚的长长白布条，又一样浸泡药水，再把我两脚用力捏成一团，让左右脚，除大脚趾外，其余四个脚趾头都并在一起，扭压在脚板底下，再把足躁弓起来，用古钱固定，以减少长度。外婆很用心，很苦心，也很细心。毕竟我这外孙女，是她一生仅有的一点希望，她好希望我成为好命的淑女，将来可以享尽荣华富贵，她很努力，只要能让我幸福的事，她一定努力争取到底。

我的脚一天天变形，外婆很高兴，很有成就感。而我看外婆很高兴，我也很高兴，把所有裹缠的剧烈疼痛全给抛到九霄云外了。
　　放完暑假，我们又开学了。

导师和全班同学都以为我两脚摔伤或扭伤，几乎无法自己站立起来，有家人扶着，都还摇摇摆摆。后来，导师很舍不得我这好学生受这种苦，便叫我到医务室，请校医老师详细作个检查。这校医老师解开我两脚的绷带，发觉竟然是缠小脚的裹脚布，好是生气，大骂：“这是什么年代了，还有这种老古板!”

从此，我的两脚又裹不成了。警察要外婆写下切结书，保证决不再做这种傻事。我看外婆很失望、很伤心，我也很失望、很伤心。我告诉导师：“只要能让外婆高兴，我什么苦都愿意受，何况裹小脚也不是什么坏事，一个愿打，一个愿挨，为什么不可以呢?”

我想，外婆这般疼我，从小到大，养我、育我、救我，可谓恩重如山，深如海，而我虽然已是十多岁的小大人了，竟然连报答的能力都没有，甚至连让外婆了却裹我小脚的最大心愿都一波三折，无法顺利实现，实在太对不起外婆了。我告诉外婆，再几年我就十八岁了，到时我已成年，有自主的行为能力，便可让外婆好好裹出她喜爱模样的小脚了。

高二、高三，我功课很紧，整天早出晚归，几乎没有时间让外婆为我裹脚泡脚，而深山里的师父也警告我，女生裹了脚，还能攀爬这崎岖坎坷的登山古道吗?
　　上了大学，有军训护理课，一当掉队便得立刻退学，教官说：“你看过军人裹小脚的吗?”

我很惭愧地禀告外婆，我要再拖四年，才能裹小脚。我看外婆有点要哭的样子，我许久许久都不敢抬起头来看她的脸和眼。啊!我好惭赧、好愧疚、好悲哀唷!

终于大学毕业，外婆很是高兴，我知道外婆眼巴巴地一年望过一年，这下她总算可以满她多年念念不忘的心愿了。

岂奈我刚一踏出校门，竟然又国家考试及格，遵照任职规定，我不能不到阳明山受训，这样一拖，又得要大约半年左右，没有在家。我请求外婆再等我六个月。外婆似乎又落空了，呆呆地瞪着我没有什么表情，我知道我不得已又要再一次黄牛了，我觉得好对不起外婆，不禁自己落下泪来。

不久，我分发了。我报到的第一天便请示长官：“我能不住公家宿舍吗?我能回去与外婆一起住?我能裹小脚吗?”

长官很生气，又很疑惑的训了我一顿：“当然不行!这是什么年代了，还裹小脚，想想：女生裹了小脚，还能上班吗?”

我哭了，我真的很对不起外婆，她老人家一生只有这么区区一点心愿，为什么会这般困难呢!

我只好厚着脸皮，再度回外婆家，当面恳求外婆原谅。我说：“再几年，我当了主管，我就可以自己做主了！”

我一阶一阶地往上升官，而外婆也一年又一年地苦等。可是，再大的官，都有上司骑在上头，永远是：“众人之上，众人之下”，我哪能做得了主?

一九七一年，外婆九十二高龄，已经接近她生命的尾声了，又老又弱，她说：“要裹就要快，我要走了。”我直觉地感到外婆的声音好是沙哑，而且哽哽咽咽，已经低沉到快听不清楚了。

我知道我已不急不行了，便赶忙上办公室，再度请示长官。但尽管我千求万求，一至泪流满面，泣不成声，仍然不准就是不准：“这是什么时代了，还做这种傻事!”

我只好辞职，为了外婆，我已别无他法。因为外婆实在不能再等了。我以最快的速度递上辞呈，并办理移交，几番大小典礼，又留又送，我活像一具失魂落魄的行尸走肉，但无论如何令全体长官部属惋惜，我这算是真正回到老人家的怀抱里了。

但一切似乎都太迟了。外婆已油尽灯枯，不能起床，没有几天，便真的走了。她老人家真的等太久了。

临终，外婆被换铺到大厅前，我跪在她老人家身旁羞怯地用裙子遮盖住两脚，这是习惯，多年来每当外婆提到，“小丫头，这偌大一双脚丫子，真能见人吗?”，我总先跪下来，向外婆道歉说声对不起，并设法把两脚遮掩到裙子里。但这次，外婆已经不能说什么逗我的话了。她只示意要我向后转身，背对着她，我提起裙摆，照着转，正要放下裙摆来遮盖两脚时，我似乎感觉到有只手，正有气无力地挣扎着，并且一再试图触摸我的脚，但才微微地碰了一下子就没动静了。我感到有异，猛然回头。啊!原来外婆已经断了气了。

我哭得死去活来，不停地嘶喊着，“外婆！外婆……”，但一次又一次，我哭晕了又醒，醒了又哀痛晕厥，却仍然没有听到外婆像往日一般亲切回我应我的慈祥声音，我好伤心，不停地自言自语：“外婆，您是在生我的气吗?”

我默默地跪着向外婆忏悔，我向外婆禀告我一定会自己自动把两只小脚裹好缠好，然后来到坟前祭拜，以告慰她老人家在天之灵。

我低垂着头，含着盈眶的泪水，我想：“我这一生，真能这样辜负外婆的亲情与爱心，就只一双小脚而已，真能这样让老人家区区一点心愿落空吗?就只一双小脚而已，不是吗?我真的太不孝了!”

不让妈妈再掉半滴眼泪

国三时，因为忙升学模拟考功课太重太紧，实在抽不出时间到医院输血，心里总希望能熬到考后再去。

哪知考试当天，我已脸色苍白，全身疲软困乏，两眼一片昏花。我虽然心里十分清楚，我的血红素必已降到五以下，很快就会晕倒而不省人事，但我仍然撑到考完，依稀迷糊地听到钟声已经响起。

放榜时，我落榜了，而且还三科红字。回家，双手呈上成绩单给妈妈过目，只见妈妈静静地一句话也没说，双眼红红地直掉眼泪。

我想我这贫血绝症已折磨外婆跟妈妈十多年间，几乎哭干了眼泪，几乎生不如死，怎能再让妈为我的成绩操心呢?如果今后我再让妈掉一滴眼泪，我还算人吗?

我赶快跪下来道歉，向妈说了一句又一句的对不起，我趴在妈妈的膝盖上，哭着发誓，“妈，我这一生决不让您老人家再掉一滴眼泪!”

我已六十二岁，也已成家立业，养育了二男三女，但我至今，从未让妈妈再伤心落泪，甚至，我的儿女，也不曾让我伤心落泪，因为从他们出生的第一天开始，他们便不曾看过自己的妈妈让她的妈妈伤过心，落过泪。

我一生宁苦自己，也不苦别人。宁叫自己哭瞎了眼，也不叫别人落半滴泪水。妈妈说：别人的泪水，也是她的泪水。

我不让小虫虫的妈妈掉眼泪，也不让小蝴蝶、小蚂蚁或小鸟的妈妈掉眼泪，当然，也不会让小老鼠、小蟑螂的妈妈掉眼泪。我还要做他们的妈妈，比他们的妈妈更爱他们。

对方妈妈的眼

用自己看别人的眼睛，来看自己，并用自己看自己的眼睛来看对方。我们自己的妈妈看我们总

是十全十美，毫无任何瑕疵，而对方的妈妈看对方，也总是零缺点。所以一生的不平不满，大多出于我们的眼睛是我们妈妈的眼睛，看不到自己的缺点，也看不到别人的优点。而早晚能时时处处都无怨无悔的，则是我们的眼睛是对方妈妈的眼睛，举目望去，尽是好人好事，这是真正可以看到今世幸福圆满的温柔慈祥眼睛。

爸爸和我

由于参加二二八事变，爸爸和妈妈都被判了死刑。后来，白色恐怖，又不知如何被牵扯上了，爸爸和妈妈就这样不知下落地失踪了。

全台中市民发动万人签名，推派代表到南京向蒋经国先生陈情，总算妈妈被放了出来，而爸爸仍然半点音讯全无。

妈妈回来后，病得很重，一直无法起床。外婆教我煮东煮西，洗这洗那，当时才仅十四岁的我，硬是勇敢地把这个家撑了起来。

有一天，夜很深，突然有人很急地直敲我们家的门。我好害怕，便把弟弟妹妹全叫醒了，一来壮胆，二来以防万一不测。我打开了门，原来台中看守所的伯伯来告诉我，有人在台北六张犁公墓发现了爸爸的尸体，要我半夜赶忙北上查看究竟，否则被人搬动了，就再也找不到了。我才十四岁，又是小女生，而且还是地中海绝症患者，

我哪有这份能耐呢?这位伯伯看我哭了，便说：“我陪你跑一趟吧！”

当天差不多天亮的时候，我们总算找到了爸爸冰冷的尸体，雇了一部车，偷偷运回台中。

我发觉爸爸胸口还有点热热地，便跑去找一位陈伯伯，他是留学东京帝大的名医，我跪着恳求他设法救救爸爸的生命。

爸爸醒了，也活了过来。但已经被处死的罪犯，早已没有户口了。我的爸爸只好躲躲藏藏，过着不见天日的黑暗日子。现在爸爸的冤狱已经平反，爸爸也可以和一般人一样过正常生活了。

这期间以一个政治犯的家属而言，可以说，有多辛酸就有多辛酸。

爸爸回来后，头几年，根本不认识我是他的谁，因为严刑拷打，已使得他的记忆完全丧失。尤其是爸爸不平不满的愤恨心，十分强烈。

我从十四岁开始，每天侍候着神智不清的爸爸和常年卧病在床的妈妈，我每天都挨爸爸的打和骂，也在爸爸的打骂中，坚强地一天天长大。

左邻右舍都不忍心眼睁睁看我这样不挡、不躲也不闪地跪着挨打挨骂，都好想帮我解围，但我都拒绝了，因为我怕爸爸会更生气。好几次管区警察先生也叫我去问话，十分关心，但我都告诉他们：“请让爸爸尽情发泄吧!爸爸是再也经不起任何打击了。”亲朋戚友，还有左邻右舍，还有我的同学，都不赞成我这般认命地挨打、挨骂，他们都怕我会被打出内伤，或被打死。但爸爸呢?

今年我已是六十二岁的老太婆了，但在这漫长的五十年间，对爸爸的打和骂，我从没挡过半次，也没躲过半次闪过半次。我决不伤害我的爸爸，因为他真的已经够可怜的了。为了台湾同胞的幸福，他把他自己的一生给牺牲了。

很多认识我的人都知道，我从不顶撞我父母，也决不做爸妈不高兴的事。我每天不离开父母，守着他们，护着他们，即使当了别人家的媳妇，也利用上下班或假日，每天回娘家去照顾他们的起居生活。

记得大学刚毕业那年，我的教授很疼我，师母又是台北市党部副主委，替我安排了一项非常令人羡慕的好工作。教授说：“争取这职位的很多，你明天准时去报到，知道吗?”

我点点头。

可是，我还得回报爸爸妈妈才行呀!

我赶回家，好是高兴，岂奈爸爸不知去哪里了。我告诉妈妈，我先去报馆打工，下了班再回来找爸爸。

当晚，我回到家，爸爸因为太累，已经睡着了。我看爸爸睡得好甜、好熟、内心好是欣慰。这段日子，爸爸为了逃债躲债，几乎不敢明目张胆地回家，更为了票据通缉，都睡得很不安稳，或许太久没睡好了，今天竟然能睡得这么甜、这么沉，就让老人家难得地补一补睡眠吧!

我坐在床边，静静地看着爸爸，想想他坎坎坷坷的一生，真值得吗?我不知道救台湾为什么会是爸爸的事?又为什么会是我们家的事?

我等到第二天中午，爸爸才逐渐从昏昏沉沉中，醒了过来。当然，我报到的时间早已过了，工作也没了。

教授很生气：“为什么不叫醒爸爸呢?”

我一脸歉疚地直掉眼泪，真的，我哪忍心叫醒爸爸呢?可怜的爸爸已经不知多久没这样睡过觉了

。
如果是您呢?

附注一：我到今天仍然不了解为什么已经被当尸体丢弃在六张犁公墓的爸爸没有死?又为什么从来不信任何宗教的爸爸，会口口声声地说观世音菩萨不让他死，使他变成尸体被丢出来后，又让他活。您相信这世间真有观世音菩萨吗?爸爸说他在死牢时，天天都看到观世音菩萨。
慈母手中线

我知道我这绝症患者，已经来日无多。可是，我实在很舍不得丢下我这五个孩子，我好牵肠挂肚，我不敢想象，当我两眼一闭，这世间会有谁肯来照顾他们?古老有过这么一则脍炙人口的传说，在耳语间，被世人不公开地一代又一代地神秘歌颂着："儿女们如果能穿着亲生母亲亲手编织或缝制的衣服、围巾、帽子，其安全上的保障，远较密教中，最为上乘的披甲护身，更为利害，不但可以有效消解各种大小灾难，如疾病，舟车之祸、水火灾……等等，并且可以招致各种幸运的福报，使儿女们从此一生平稳、平顺、又平安，直到子孙满堂，仍然绵延不绝，无穷无尽。"

我好盼望我能永远和儿女们生活在一起，能和儿女们日夜不分离。只要有任何机会，我一定要呵护他们，一定要庇佑他们，让他们往后一生的日子，都能十分平安。所以，我告诉医生和护士，趁现在尚有一口气在，我要给我每个孩子，各打一件毛线衣、围巾和帽子。他们说："您都病到这般地步了，两手也都快完全瘫痪到报废了，真还能拿得牢毛线针?真还支撑得住吗?"
我很有自信地点点头，并请求他们破例准许我起来半躺半坐。

我每天边吊点滴，边打毛线。孩子们则轮流守着我，也不停地为我捡拾一再掉落地上的毛线针，看来我的左右手，似乎已逐渐不听使唤了。我一针一线，耐心地吃力慢慢打，孩子们很不忍心我如此硬撑苦撑，都你一句、我一句，一再求我别这样折腾自己了。我告诉孩子们："这古老的传说是真的，它让妈妈死后还能活着陪伴您们。"

我不停地赶，有时棒针、有时钩针。好几次，劳累过度了，晕倒又被救醒，也好几次，病情危急。孩子们哭呀哭地，我说："别担心，妈妈还没把您们的毛线衣打好呢!"

今年春节，大女儿从俄国回来团圆。莫斯科已摄氏零下四十五度了。我不眠不休地匆匆赶出一条厚厚的围巾。我想，每个人都是被逼出来的，不这样，我真不知要何年何月才能打出一件像样的成品来呢。

十天后，大女儿又得回学校去继续她的研究。在机场，有不少人盯着她脖子上的围巾，好是诧异，这些人议论纷纷："这围巾怎么打得这般烂呢?而且还湿湿地，这小姐看起来手脚好好地，怎么会打到这般乱糟糟呢?毛线不是拉得太松，就是绷得太紧，突然粗，突然细，怎么会一点章法都没有呢?"

大女儿差点哭了出来。我说："很对不起，妈让你受委屈了。告诉他们，这是妈病危中，含着泪水，硬撑硬打出来的。但妈已尽力了！"我不禁哭了出来。
大女儿赶忙过来紧紧搂着我，哽哽咽咽，也泣不成声。
真正的绝症
一个人如果真正想活，即使得了绝症，也不会死。
一个人如果真不想活，即使轻微到只是蚊叮虫咬，也一定会死。
所以，当一个人真不想活时，他所得的，才会是真正的绝症。

我大学时，有位同学被计程车司机载到偏僻地方强暴了。她很伤心，一直想自杀，后来大家说好说歹不断规劝、安慰，她终于想通了。

但从此她可真的生不如死。因为每个人都很关心她，都很爱她，只要一见到她要出门，或要到哪里去，都争先恐后地提醒她："小心唷!可别再被坏人强暴了!"

你一句，我一句，人人为她好。然而，每天不停地在耳际响起的是永无休止的强暴，再强暴，对她内心的痛，一挖再挖，真不知何年何月何日，一肚子的创伤才能抚平康复。这种二度、三度，甚至无穷无尽的一度又一度的伤害，使她永远活在被强暴的悲惨记忆里，无法过一天正常人的正常生活。结果，她受不了大家的爱，为求解脱，她自杀死了。

另外还有一位同学，在罗斯福路等公车时，被超速的重型车辆辗断双脚，她在急救后，人是清醒了，但好好的"玉腿"却被截肢了。她很痛苦，很自怨自艾，她已经没有求生的勇气了。还好，一些好友不停地规劝、安慰，终于她想开了，很认命地装了义肢，回到学校上课。

每天，好多人关心她、爱她、照顾她。只要她稍稍一动，便有不少同学跑过来，"你是截肢的人，要小心，别摔倒唷!"
她想到操场走走，又有一大堆人来看着她、提醒她：
"你是截肢的人，怎能去操场呢?还是待在教室里比较安全吧!"

每天，你一句，我一句，几乎所有爱她的人都不放心这截肢的人，怕她跌伤，怕她又摔断了脚。但有谁了解，这截肢的人整天在二度伤害、三度伤害……中，一而再，再而三地被截肢再截

肢，一再地被提醒她那有如利刃穿心般的痛，一再地被挖疮疤，她永远不能跟正常人一样地过正常生活，也永远活在别人对残障者的怜悯与施舍中，她真的比当年截肢的痛苦还百倍痛苦，何况，当年截肢，才仅仅不到四个小时而已，但如今却得天天被截肢，时时被截肢，甚至所有爱她的人都有意无意地动不动就截她的肢。

终于，她活不下去，她也自杀了，但了解她内心世界的人，都为她高兴，因为她从此不用再被分分秒秒地截肢再截肢了。

车祸没有杀了她，医院的截肢也没有杀了她，然而，这些爱她的人，却很残忍地把她截肢再截肢地，直到她活不下去，直到她死了，才肯放过她。

任何绝症都不会是致命的绝症，只有对绝症患者的特别关爱，所加诸绝症患者的一度又一度的无心伤害，才是真正的杀人凶手，也才是真正的绝症。现在，说我自己吧!
　　我承认我所罹患的严重贫血症，的确非常严重，我时时晕倒，时时休克。

但我真有必要每分每秒都生活在严重贫血症的阴影里吗?我真不能把严重贫血症的沉重包袱丢掉个几分钟几小时或一阵子，来让自己偷偷喘口气，来像正常人一样地过正常生活吗?我真有必要，每分每秒都要念念不忘我那致命的绝症，而不断地让自己过得那般恐怖紧张吗?

从我八个月大开始，我便是外婆手掌心里紧紧抓着不放的小金丝雀，不能有任何自由，不能飞，也不能自己走。即使我上了小学高年级，也由家人全天候监控着，为什么不能让我自己学习照顾自己呢?我除了到学校上课，几乎都被关在自己的小小房间里，自己一个人默默地玩自己的玩具，不能出外透透气，更不能出去玩。固然，外婆好担心我的生命安全，但我真有这么危险吗?

由于关闭久了，我变得很自封自闭，读到大学毕业，仍然没有跟任何同学一起玩过，也没有跟老师或同学交谈过，我几乎不知道我也会说话。当同学们在玩这玩那，说东说西时，我都只能傻傻地站在旁边，远远地呆望着，说真的，我好羡慕唷，但老师怕我出状况，外婆怕我有危险，举凡一般学生可以做的一切日常活动，我都被禁止，因为我是个严重的贫血绝症患者。

大学毕业时，我们系主任叫我去他办公室，特别告诉我一些做人处事的道理，他说：“我知道你绝对不是哑巴，可是你为什么不会说话呢?你要勇敢地突破你自己，想办法让你自己开口!”我羞惭地点了点头，忍不住哭了，我想向系主任说声谢谢，可是却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只觉得自己不住地颤抖不已。
　　“我怎么有可能会说话呢?”我想。

我每天吃药、打针，都不用说话。读书、写字、抱洋娃娃、玩小东西，也全不用说话。小房间里，像单独囚禁死刑犯的地牢，与外界完全隔绝，每天面对四片墙壁，更不用说话，因为墙壁也不会说话。

家人说：“乖乖待在房间里，才不会有三长两短!”一个人活着，就只为了不能有三长两短吗?

我升上初中，经常楞楞地凝视天空，我问自己：“每天这般单调、枯燥、又死板又公式化，可说十二万分索然无味，但我为什么要活着，值得吗?不活又会怎样?”

我也问过外婆、问过妈妈，甚至也问过难得一见的爸爸，但大家都红着眼眶，满满的泪水，却什么也没有回答。

我们一家大小都很在乎我，尤其是外婆和妈妈。我活着，我很痛苦，因为我每分每秒都被提醒我是严重的贫血绝症患者，而我若不想活，则外婆和妈妈会因为我的死，而从此生不如死。这种痛苦，将比我活着所忍受的，会更加重百倍千倍。我之所以必须活着，正是为了外婆和妈妈，我宁可自己背负十字架，背到死，也不愿让我外婆和我妈妈受这种不必要的苦。他们这般疼我，我怎忍心拖他们下水，怎可恩将仇报呢?

我曾请求我外婆和我妈妈：“请所有家人，不要一天到晚，把我看成严重的贫血绝症患者，也不要这样反应过度，就请放我一马，给我一点自由空间，透透气，好吗?”但不管我如何哀求，我外婆和我妈妈都坚持不准。他们说这样会失去我，因此，他们决不能冒这种险。

我六十二年来，都只乖乖地听话，每天按家人所规定的模式过生活，像家里豢养的小狗狗，主人要它怎么样就怎么样，不准有自己的思想和生活。可是我不是小狗狗，我怎能活得像一只小狗狗呢?
　　严重贫血绝症是块大招牌，每分每秒压在我头上，而我连说“不”的权利都没有。

严重的贫血绝症或许真的很严重，但真正严重的应该是这贫血绝症，而是在这贫血绝症的招牌下，反应过度的亲人与家人剥夺了病患像正常人过正常生活的权利，并且每天不停地给予病患特殊的礼遇，使病患永远走不出贫血绝症的阴影，甚至为此而丧失求生的意义和求生的意愿。

这些年，我的亲人和家人，为了怕我死，而给予我全天候二十四小时无微不至的呵护和照顾，岂奈对我这事事听人摆布的病患而言，由于这些爱我疼我的亲人和家人，使我一直无法挣扎出

严重贫血绝症的魔掌，而一再想一死了之，以求解脱。说简单一点，这些怕我死的人，正有意无意地成了逼我死的凶手。

当一个人真正不想活的时候，他一定会死。

当一个人真正不想死的时候，他一定会活。

任何绝症都不可能死人，除非这人真不想活。所以，很多人，因为爱，而使不会死的绝症病患，因为不想活，而真的死了，这是真正的绝症，与医药完全无关。当一个绝症病患，被看成绝症病患，而必须按绝症病患来过与正常人不一样的生活时，这人必然会因此而成为真正的绝症。

最好的治疗是让病人完全忘记他是病人，让病人活得完全跟正常人一样。

我虽然无力反抗传统的束缚，但我知道我不会死于严重的地中海贫血绝症，而会葬身在这些爱我疼我的亲人和家人分分秒秒紧抓不放的手里。

我的期望

人生不可太过完美，会遭天忌与天谴，所以人人都必有缺陷，只是种类与样式，彼此不尽相同罢了。既然如此，谁都无权希望能跟别人：生得一样、长得一样，或过得一样。由于是天地间独一无二的我，给我的，也必是独一无二的。

每天，我都很认命认分地把我该发作的，一一让他发作完。虽然发作时，这如同冰天雪地般的严寒酷冷，是很难忍受的痛苦折磨，且早晚间不定时，又无限次，但我所日日再三祈求的，决不是拿掉这痛苦或减轻这痛苦，而是请神赐我足够的忍受力与耐力，来成全我一直能活着忍耐下去。

没有红血球，便没有储存或输送热能与养分的功能使我每每突然丧失体温与体能，如陷身冰窖，而全身痉挛拘缩，令我不停地抽搐颤抖，又痛又苦，但家人都爱莫能助地眼睁睁看着我翻来滚去，哭到声嘶力竭，直冻到昏死，仍然束手无策。或许，急救会醒，但那总是神的奇思异典，绝非必然。我好期望能每次急救都一定会醒，而且很快就醒。以免原本几近崩溃的家中大小，又成热锅上蚂蚁而饱受煎熬，那就太过可怜了。

不可出名，不可出风头

一名地中海贫血症患者，最重要的事是一天能活过一天，跟正常人一样，能继续活下去。

输血排铁都是例行的家常事，没什么大学问，但任何治疗过程，不管多么简单，都步步隐藏着无穷的杀机，越公式化的，越不经心，也越危险。

我们家始终由专业医师和护理师来帮忙做这些别人不当一回事的小小事。我父亲怕我一死，会拖累我外婆和我妈等一家人都活不下去。

我们家很在乎能保住我小生命的每一件事，包括大事和小事，所以，我外婆再三叮咛我父母，决不可让我出名或出锋头，以免惊动明察暗访的鬼神，半夜把我抓走。

从小学，而中学，而大学，甚至再更上层楼，我都一路平步青云，即使出了社会，参与各种国家考试，也都十分顺利，但我父母都不准我接受表扬，或公开露面领奖。

我外婆活了九十二岁，便丢下我这心肝宝贝外孙女而自己先走了。但她老人家却留下一大堆规矩，要我父母一定要处处小心，别让我被明察暗访的鬼神，发觉到我还活在人间，以免横生枝枝节节，而增添不必要的麻烦。

“不可出名，不可出风头”，这是我绝对不敢稍稍掉以轻心的庭训。我在任何场合，都不出风头，也不出名，处处含藏收敛，永远默默无闻，做个名不见经传的平凡人。毕竟，能活着，一切才是真的，当一个人一命呜呼时，世俗的荣耀，又能代表什么呢?

我相信外婆的愚和土。我奉行她的每一句话，不亚古圣先贤的至理名言，虽然这些都很不科学，但她的人和她的话，却永远活在我的心中。

“浮露而不深沉者，其寿不永。”

武士道

日本人讲究武士道。一个够格的武士，决不跟比自己条件差的人比斗，而且不背后袭击对手。如围棋，段数高的人，决不与段数比自己低的人较量，除非让子。

我没有受过日本教育，也没学过一字半句的日文，但我崇尚日本的武士道。

我决不与条件比我差的人争，或吵，或较量。所以，时常很多人看我被人无理羞辱欺侮，都从来打不还手，骂不还口，都很惊讶。我说：这些入学历比我低，地位比我差，福气比我薄，家境比我苦，我怎能与他们一般见识呢?我岂能自己作贱自己呢!

我虽然不配当武士，但我坚守武士道。

产前筛检

从医院所提供的刊物上读到，地中海协会很热中于产前筛检及结婚前的健康检查，他们主张以人工流产来打掉地中海贫血症的胎儿，或令同样是带因者的男女不要结为夫妻，以免生下地中

海贫血症的孩子。他们相信只要不断宣导，再几年这种孩子的出生率必可趋近于零。
　　我听了以后，很不以为然。

这个社会需要形形色色的人来共同组成，其中也包括地中海贫血病患。每个人的出生，都必有他不能被取代的特殊任务和理由，每个人都有他求生的权利，不能被剥夺也不能由他人来替他做主，擅自决定他的生或死。

地中海贫血症胎儿，不是杀人放火或作奸犯科的十恶不赦死刑犯，为什么在妈妈肚子里就得被判处死刑，而没有能为自己说半句话，这样不会太不公平吗?不会太霸道，又太不人道吗?地中海贫血症的病患，除了要每月定期输血及每天排铁外，完全对社会没有构成一丝一毫的伤害，何况地中海贫血症病患，不会传染，也没有任何残障，可以完全和正常人一样地上学上班，为社会奉献，为公众服务。这样的人，为什么连降生人间的权利都没有呢?

圣经说：“每个人都是天主的精心杰作，而且每个人的诞生，都有他不能被取代的特殊理由，有他的神圣任务与使命。”又说：“任何人，都没有资格杀人，也都没有权利替别人决定生死。”

我自己是应该被筛检掉的中度地中海贫血症病患。我妈坚持不人工流产，不打胎，才千辛万苦保住我这条小命。我从出生不满周岁便开始靠输进外人的血而活。但我相信，我六十二年间的努力，对国家社会而言，值得这些输进我体内的血，也值得那些昂贵的排铁剂。

我有完整的学历，也有十分安定的职业和事业。我有幸福的家庭和五名健康健全的优秀儿女。说真的，比正常人逊色。我很不能理解，像我们这种地中海贫血症的胎儿，为什么没有降生人间的权利?又为什么在妈妈的肚子里就要被处死?
　　您们不觉得我们冤死得太无辜吗?您们不会太霸道、太不人道吗?您们实在太残忍了。
　　寿命是自己一点一滴努力来的（下）
　　借尸还魂

我妈生下我之后，由于我罹患了中度海洋性贫血症，要每个月定期输血，又要每天打针吃药，左邻右舍都指指点点说我们家不知背地里干下了多少伤天害理的恶事，才会造孽生下这种又吸血又吃药的鬼女儿。后来，我因为缺血缺氧，一直无法正常发育，而头脑也跟初生婴儿一样，到了十一岁仍然不会说自己叫什么名字，不会算一、二、三，也不曾说过一句像样的话来，颠颠倒倒，断断续续，很少有人能够听懂。
　　左邻右舍更肯定，我们家是在报应，否则，怎会生出这种罹患罕见恶疾的低能智障儿呢?

我妈被指指点点，外婆也被指指点点，而我更被当成茶馀饭后的笑话来嬉笑玩弄。但我妈是有知觉的，她会痛苦，外婆也有知觉，当然也会痛苦，偏偏我这孽种，却一点知觉也没有，早晚傻呼呼的，根本不知我妈和我外婆究竟肚子里吞进了多少眼泪。

我十一岁那一年，不知什么原因，突然被感染了一种不知名的病，整年高烧不退，全身虚脱，我妈和我外婆背着我到处求神问卜，到处访求名医，但仍然宣告医药罔效，而断了气。

我妈坚持我还会活过来，不肯装棺埋葬，而且还二十四小时紧紧搂抱着我，想用她的体温把我冰冷的尸体给热回来。由于我妈的不死心，和外婆感应天地的爱，在日以继夜的念佛声中，我终于又苏醒了过来。
　　或许这就是。宗教上所谓的神迹吧!

我活了过来，最高兴的是我妈和我外婆，但我许久许久都不认识她俩是谁，而我妈和我外婆也十分错愕地不知道这苏醒过来的孩子到底是谁。因为，我变了另一个人，不但一点也没智障，没有低能，而且非常聪慧，与断气前的我，截然是两个完全不同的人。
　　我外婆和我妈认为原来的我，已经死了，现在的我，是另一个人借我的尸体来还魂。

左邻右舍也挤得一屋子满满的，大家都来看热闹，几乎每个人都同意我活过来是另有其人借用我的尸体还魂。他们不相信我们家有这种道德，可以救孩子的命，改变孩子的命。

我苏醒过来之后，竟然可以直接升上小学五年级，没有半点困难。本来，家人和老师都认为四年级以前是一片空白，如何能有办法应付高年级艰深的功课呢?然而，人算不如天算，我竟然读出开校以来的最高成绩，到了六年级还领了市长奖，考取一流名校，并囊括了好多个别招生名校的状元。

我所有的亲朋戚友，都人人心里有数，认为我不是人，我是附身的冤死鬼魂，对我都有点毛毛的。何况我每个月要定期输血，更印证了我这死尸本身真的没有造血能力，要靠吸取世间活人的血来维持生命。

我这一生读了很多很多的书，但读得比一般人容易，这是一些教我功课的老师，很不能理解的。其实，我自己也很奇怪，很多我从来没有学过，也没接触过的东西，我为什么会懂?像日文、韩文，我从来没学过，但我能读、能写、能说，跟自己的母语一样好。我上俄文时，俄国教授问我：“你是俄国人吗?”我摇摇头，而她听了也不相信地摇摇头，因为她觉得我的口音必是在莫斯科土生土长的华侨。

我有一次在东京去拜访父执辈时，发觉每条街道都很熟悉，就像我当年到韩国光州公事访问时一样，我发觉我对四周的环境，一点也不陌生，我和当地一些老人闲话家常时，他们也以为我是本地人。

我想，我果真是借尸还魂的冤死鬼或僵尸吗?左邻右舍永远解不开这个谜，医生也解不开这个谜，即使我妈和我外婆也解不开这个谜。

我问过不少大夫，是否可以帮我检测出我是真正的活人，还是一具有鬼魂附身的尸体而已?大夫说："依据你的病情和病史，你应该是早就死了的人，但天无眼，因为这样一来，您弟弟妹妹的书全被您读光了，从此读不上去了。"

后来，我同学的弟弟妹妹，果真一个也没读上去，低学历，低层次，很令我伤心。毕竟他们也是我的弟弟妹妹呀!

当时，这地理老师看见我端茶出来你为什么还存活在人世间呢?"我如果不是真正的活人，我为什么每天还得吃饭呢?

以前，左邻右舍或亲朋戚友，都嘲讽我们家缺德，才会生出我这种废物来，但现在我长大成人了，也在学业上和事业上有了成就，他们都说我不是我们家该有的那个孩子，而是另有其人来借尸还魂，与我们家根本无关!

我活得好委屈唷!我从小到大，活得十分辛苦，也十分辛酸，但很多人都以为我活着没什么稀奇，因为他们认为我原本就不是活人，怎么会死呢?我这人只不过是一具被借来还魂的活动尸体罢了。

医师的眼睛

由于时常进出医院看病，日久天长。与医生越相处，彼此越熟。过年，有大夫问我：如何才算是一位真正的好医师。我说："当一个医生，能很自然地看出每一个病人是他的骨肉至亲时，他才算是一位真正的医师。反之，当一个医生，看每一个病人，都只是一个病人而已，他即使医术十分精湛高明，也只是一名庸俗不堪的三流大夫。"

吸血僵尸

大学毕业已快四十年了。想起刚出校门时的茫茫然，那种真和直，不禁打内心兴起一丝丝涟漪般的微笑。我本来要到西德深造，但我爸妈缴不起昂贵的出国保证金，要我自己设法去张罗，我只好先找个能存钱的工作，来缓解燃眉之急。

我毅然接受了报社的派遣，只身到台南县当记者，顺便找个省中教师来兼差，这样一举两得，很快就可马克马克地成为富婆。

一下新营车站，充满了希望，岂奈人算不如天算，我的贫血症发作了，十分严重，在旅馆一倒就好几天起不了床，我人生地不熟，真怕枉死在异乡，可是写信禀报父母，又怕老人家担心，只好拿起大学通讯录，把住台南县的同学，全抄了下来，用限时明信片寄发S.O.S。

几乎该来的同学都来了。一篮水果，两三句问候话，便算尽了朋友之义。我这病人，还是躺在旅馆内等死。

有一天，来了一位老伯母，问清楚我叫什么名字，便什么话也没说地，把我背起来，随行的小弟弟和小妹妹，也帮忙扛起我的行李，一句话："我背你回我们的家去养病。出外三不便，你也不用客气，就当我是你妈好了。"这就是我怀念一生的台南妈妈，也是我儿女心目中最为尊敬的台南奶奶。

我那同学原本到旅馆探过病，就当没事了，没想到一回到家，他妈妈便责骂他太无情无义，怎么可以把重病中的同学丢在旅馆，孤孤单单地没个亲人照顾呢?

就这样，我成了这家的宝贝千金，也成了两位淳朴老人家所疼爱有加的掌上明珠。这段日子，是我一生中最为甜蜜也最为温馨的幸福岁月。

有一年，我突然接到了讣音，没想到我那好端端的台南爸爸竟然不告而别地走了。我急忙打点行囊，以最快速度赶回台南奔丧。我和我那土土的呆头鹅同学一起睡在大厅灵堂下的草席上，我们两人分别睡在老人家的两侧，陪死去的老爸在地上躺了整整十天，直到入殓出殡。

我每晚依偎在冰冷的尸体怀里，搂着抱着，淌泪到天明：怎么可以不让我看最后一眼就走了呢?
"老爸，您不是最疼我这颗掌上明珠吗?'

为了安排入土为安的地理风水，我那土土的呆头鹅同学，似乎长大很多。他忙进忙出，已经不再是浑浑噩噩的阿舍少爷了。

古话说："男主外，女主内"，我很少跑出大门外来抛头露面，总是陪着我那台南妈妈整理一

些家务，零零杂杂，很难得有时间到晒谷场来透透气。

有一次，我台南妈妈要我端茶到大厅前广场去招待客人。突然，冒出一位骑脚踏车的地理师来招揽生意。他问："您们这里有老人家刚过世对不对?"
我同学说："对！"

他又问："您这人，大不了读法律系毕业，将来大不了当个普通公务员，可是呀!好可惜呀!好可惜呀！"
我同学问："到底有什么好可惜的?"

他又说："您读了大学，真是老，吓得一脸土灰色，从脚踏车上摔了下来。大声叫嚷着："吸血僵尸，吸血僵尸！"
我同学告诉他说："别怕，那是我同学，是个活生生的人！"

那人许久许久才定下魂来，结结巴巴地要求我伸出双手给他看看，并逼问我："你真的是活人?不是吸血僵尸?"
我点点头。

"那你身体里的血，怎么会全是别人的血?而你的脸和你的双手，怎么会这般冰冷，这般硬呢?"他又间。

说来奇怪，我得贫血症要定期输进大量各处来的血，当然会全身是别人的血，只是，他为什么会知道呢?这种知道呢?难道他是通灵的阴阳眼?

他说："你这姑娘的祖宗积了很多德，而你自己更是既慈悲又慈祥，做了很多善事，否则，你早已是死了好久的人了。你的五官没有半点阳寿，怎会留在阳间呢?你应该不是活人，而是一具活的吸血僵尸！"

我后来，回至闺房里，边哭边想，这人的确说得很准，可是我真的不是活生生的人，而真的是一具活的吸血僵尸吗?我又冰又冷又硬，是因为我缺血缺氧，不是吗?诚然，地中海贫血症要靠输进别人的血来延续自己的生命，但输血并不是吸血呀?何况我也活得跟正常人完全一样，既不用睡棺材，也不怕白天，特别是我夜晚也跟丑常人一样必须躺在床上睡觉才行呀!还有，我仍然要跟正常人一样吃饭呀!

人生的际遇，总是充满了万般无奈和无助。我何尝不希望能不靠别人的血而活，又何尝不天天希望有朝一日自己的骨髓也能造出血来，但我真能做得了主吗?啊!我竟然是会吸血的活僵尸，竟然是这般可怕的女鬼!

记得前些年，有一群道家的炼丹弟子专攻麻衣神相，一直尾随我很久。本来，我很想报警处理，后来似乎不打不相识，反倒彼此成了好朋友。
我很诧异地问他们："您们为什么要尾随我?"

他们说："我们只想知道你到底是活人，还是女吸血僵尸而已!因为依照麻衣神相，你早就不在人间了，而且你的五官也显示出你吸了很多别人的血，所以，我们判定你是活的吸血女僵尸鬼!"

我真的好冤枉唷!我明明是活生生的人。为什么这几十年来，有那么多人：包括灵媒、乩童、地理师、命相师、阴阳眼、寺庙住持等，硬要说我是死了的人，说我是女吸血僵尸呢?
披麻戴孝
一九九O年十月底，我在台南的妈妈突然心脏病发作，而永别人世。

本来，全家人都期待这一年春节，台南妈妈能到台北来和我们一起过新年，也盼望她能多住一段日子，和这些不常见面的小孙子，多增进一些感情。
我同学答应回高雄帮我请命，也说定第二天回我们电话。

但接到的却是老人家一大早突然过世的讣音。我们全家都哭了，而我这不中用的小女子，竟然晕倒在地，久久不省人事。

当天，我请人开车送我回台南奔丧，因为我两眼的网膜哭破了，两脚也不听使唤，实在无法自己坐车。想当年在台南县工作时，幸亏有这么好的妈妈，否则早已病殁他乡了。

到了家门口，台南妈妈已躺在大厅前的草席上。我紧爬着进去，跪着禀告她老人家，我这不孝女儿赶回来了。我牵起她冰冷的手，吻着她冰冷的脸颊，我越想越伤心，为什么不肯让我见见最后一面，交代几句话，再走呢?真有必要这么急吗?

我同学告诉我："妈妈的丧事，很快就可以办妥。现在已是科学时代，不照传统那些繁文缛节，一切都简化了。"
我说："妈妈是您的，就由您做主吧!"

不到三天，我台南妈妈的丧事便全部清楚，灵桌也烧了，所有的孝麻和孝服也全丢了，这叫：清洁灵。我那些弟弟妹妹，以及他们的子女，也全清净没事了。

我记得我内祖母过世和我外公外婆过世时，都不是这样潦草的。我便到处请教民俗专家和深研传统丧礼的老前辈，他们都反对我同学那套现代化葬礼，毕竟父母养育之恩，如山高，似海深，怎可这般敷衍交差呢?

我问："会有什么不好的影响吗?"

这些专家和前辈说："又母过世后，要受十殿审判，非常痛苦，所以，儿女要按时"做七"来撑她、支持她，来一审一审地陪她过阎罗殿，这样便得做满七七四十九天，再做百日，再对年、两年、三年，这样还差三个殿，所以，有孝心的子女怕父母熬到最后一关，会有心力交瘁之苦，而寸步难行，时常做了三年之后，加做五年。"

我又问："做七能提早或缩减日数吗?"

对方答："绝对不可以，因为由一殿到另一殿的日期是一定的，一如怀孕，即使科技再进步，也一样要十个月。"

我再问："那披麻戴孝呢?"

对方又答："父母刚过世，在完成审判前，不能升天成佛，也不能投胎转世，或下地狱。这时的父母，幽幽一缕孤魂，可说无依无靠，不知何去何从，加上怕光、怕热、怕阳气，也怕地痞流氓之野鬼，几乎步步危机，而无处躲藏，无处安身。所以，由子女们来披麻掩护父母魂魄，使父母得以子女所披之麻为日夜之庇护所。又戴孝更是父母之保身符，可保父母之灵魂，出外不受野鬼欺凌，于一殿又一殿之审判中，不受酷刑逼供。想想父母过世后，孤孤单单一缕孤魂在阴间受审受苦，甚至无依无靠而自己一人承担千万折磨，我等为人儿女，若不能在阳间为其后盾，为父母撑腰壮胆，则父母辛苦养儿育女，又有何用?"

我听了不禁嚎啕大哭。那这段日子我台南妈妈可就完了，她现在可不知如何来熬过这漫长的十殿审判的苦日子了。

我怎能让这般疼我的母亲在阴间受这种惶惶终日，却无处庇护、无人撑持的苦，及早晚自己孤立无援的悲惨生活，那我不是比禽兽更不如吗?

我同学很科学，听不下这么不科学的事，可是，万一这些事是千真万确的，那可怜的必是我在阴间的母亲，那时谁来救我母亲。何况，纵使这些不科学的事，只是一种揣测的想象，我也没什么损失呀!我宁可上当受骗，也不拿自己母亲的幸福去冒险!

我开始遵照传统古礼，替我台南妈妈做七，从头七到满七，又做百日，再做对年、两年、三年，而后五年。我家的孩子，每天三餐，按时端饭上灵桌给奶奶吃，跟活着的奶奶一样，而且每餐都奶奶先吃，等三炷香烧三分之一时，我们全家大小才开动。每天，五个孩子上下学或出门，都跟奶奶禀报清楚，平常有好吃的，或生日蛋糕，都先孝敬奶奶一份。这样一年又一年，直到十年后的今天，这慈祥的台南奶奶仍然是我们家最大的长辈，仍然是我孩子心目中最值得怀念的"阿嬷"。

我也遵照传统古礼，为我台南妈妈披麻戴孝。有人说亲生子女守孝三年，可是我不是她亲生的，她没义务养我，却跟自己亲生的一样疼，一样爱，所以我应该守孝五年，以加倍报答她的救命大恩。前后五年，我每天披着粗麻做的孝服，为台南妈妈守灵守孝。我从不敢脱下来，我怕妈妈受伤。我替人办案，或上任何班，我都请求对方谅解我穿麻衣不能脱的苦衷，如果对方不同意或太介意，我便不接这些案子。我觉得妈妈比金钱重要，岂可为了赚钱，让妈妈无处安身，而多受不必要的苦!

整整五年，为了台南妈妈，我没有一分一秒不披着麻，戴着孝。起初有不少人指指点点，以为我神经错乱，后来也见怪不怪。我告诉孩子，不可为了帕别人笑话，而让奶奶在阴间受苦，只要奶奶平安走过十殿，在阴间有保护伞，我们什么都不考虑，什么都不怕。孩子们在学校，我告诉老师这是我们台南的习俗，不能废，老师也都能谅解。

我台南妈妈过世时，我五十二岁，等五年守孝期满时我五十七岁。我守孝第三年，在大医院开刀，其后又一刀接一刀，都是致命的绝症。我五十八岁才正式被宣告脱离险境。

我曾经在全省各地，被不少名命相家铁口直断，他们都算定我活不过五十六岁。

我朋友的师尊是济公大师的得意弟子，他毫不犹豫地打包票，如果我能活过五十六岁，他愿意拆馆收摊，并三步一跪地．由彰化拜到台北我家。

我堂兄是茅山道士的衣钵传人，他在家族祭祖坟时当众夸下海口，说我如果能活过五十六岁，他愿意割下脑袋，让我当足球踢。前几年，我这堂兄在与人斗法时，当场吐血而死。

我有位长辈，拿我的八字到台中县一位名师那儿去算算看，我一刀又一刀的大手术，是否能平安过关?这位名师说：最多活到五十六岁，再下去就没有阳寿了。

至少有大师级的高人，不下二十人，都坦言不讳，我最多活到五十六岁。但我今年已六十二岁

了，可见寿命不是天注定的，而是自己一点一滴努力来的。

回想我五十二岁到五十七岁，这段整天披麻戴孝的哭丧岁月，我所生的病都是不会活的绝症，但我不也平安地活下来了吗?

难道这是披麻戴孝救了我的命?或我台南妈妈躲在披麻戴孝里，她暗中救了我?

天律与定数

一九九O年的夏天，我的朋友杨先生，娶了二媳妇，并在松山中坡南路购置了一幢房屋，据说这是他二媳妇的嫁妆。

杨先生一直邀请我去参观他的新房子，因为这是他这一生第一次拥有自己的窝，他很高兴。

我罹患有先天性严重贫血症，身体没有保存体温的能力，而且动不动就晕倒，很令人束手无措，所以，我很少出门，一来怕给家人添麻烦，二来不愿意惊扰四周的亲朋好友。

杨先生好希望我能到场，实地帮他了解一下这新房子的阳宅格局，可是，我根本不是什么堪舆专家，一点也不懂什么地理风水，即使我到了现场，一看再看，我想我又真能看出什么端倪呢?所以，我推辞又推辞，始终觉得能尽量不去比较好。

不料，杨先生请他的一大堆朋友，到我家来强拉我出门。我只好恭敬不如从命，由二位家人陪同，跟随他们上路。

到了中坡南路新宅的门口，我已上气不接下气，实在走不动了。那知，杨先生已在门口招呼我们。大家想，既已到了，干脆不用休息了，就直接进去里边坐吧!岂奈，我的身体已经累到寸步难行，好想就地先停下来休息。

大家扶着我，终于，把我扶进杨先生客厅的沙发上。突然，我全身发冷，开始颤抖不停。真奇怪，这里怎么会这般阴呢?我连牙齿都上下打颤，杨先生一看情形不对，赶忙去找电热器，但我已等不及地休克了。

我自己一个人，飘飘渺渺，似乎置身在一处又黑又暗的陌生地方，我没来过，也没看到半个人可以问，我很害怕。这时，隐隐约约地听到有个声音：“文曲星君快要到了，大家准备出来迎接”。我想：今天好巧，怎么会碰上文曲星君呢?我从没看过天上的神到底长什么个样子，很好奇，特别是在这没有半个人的黑暗地方，要真有个什么文曲星君，那不就得救了。我倒想凑他一阵热闹，看看文曲星君的风采。

时间过得好慢，一分一秒，滴滴答答，简直比一年还难熬。果然，逐渐有了一阵说话的嘈杂声，你一句，我一句，可是我却害怕到听不清楚他们在说些什么。

又过了很久很久，一群人出现了。我想问问他们，究竟这是什么地方。便慢慢地向前走上去，我很小心，因为当下的情况，太过神秘，也太过恐怖，实在令人吉凶不明，敌友难分。

这时，为首的一个人，一看我靠近他们，也向着我走过来：“原来是文曲星君驾到，失礼!失礼!”

我回头向后看，除了我孤零零地一个人，哪有什么文曲星君?我说：“先生，您认错人了！”

对方摇摇手：“没错，文曲星君啊!我们迎接的是您!”

我说：“可是，我只是一名很普通的家庭主妇，是很平凡很平凡的人，怎会是什么星君呢?”

对方说：“文曲星君啊!您有所不知，且请先进里面小坐，再容下官为您慢慢解释！”

我不知为什么眼睛突然一亮，发觉置身在一处很庄严的神殿里，刚刚那个人坐在正中，我坐在他的左侧，神殿四周，满满的坐着很多人，有大官，也有小官。有文的，也有武的。

“到底这是什么地方?”我问。

“是地府！”答。

“我是不是死了?”我又问。

对方点了点头。

我不禁放声大哭。我只应朋友之邀，来参观他的新房子，竟然这样不明不白地就死了，我好冤枉呀!我好无辜哟!

“文曲星君呀!请别伤心。我们只是有事请您来地府商量，等一会儿，彼此有个结果，就马上送您回去，只是死几分钟而已!”

对方说，我时常晕倒不省人事，可是我的元神和三道灵光却一再把他们要抓的人给放走了，使他们十分为难。他说，他们是奉命办事，所执行的是天律和定数，所以，不希望我的慈悲，成了他们的绊脚石，这次，他们看到我竟然出现在这幢新房子里，他们以为我是来插手管闲事的，因为他们要在这儿抓走的人，有好几十个，是大案子。我很奇怪，我哪曾做过他们所说的那些事?我只是一个忙于家事，养儿育女，早晚侍候公婆的小女子而已，我哪有这份能耐?这份本

事?

但对方说：“天机不便泄漏，我们只请求您尽快离开这房子，并从此不要再出现在这个地方，不知道可以不可以?”

我说：“当然可以，您们不是说这是公务公事吗?”

那人说：“这当然，请您看看这公文！”

我接过来一看，地府果真也有公文，而且一项一项地，列举得十分清楚。所有要抓走的人的名字，也一一写在上头。我看到地点栏所记载的是：“X之不动产内”，事件是：“坠机摔死，与压跨地上物及压死地上住户及行人。”我看了名字，发觉我的朋友一家全在上面，好是难过。

我说：“我好朋友一家大小都要死吗?”

对方说：“是的，这是天律和定数，我们只负责抓人，不做任何决定。”

我知道求这些人求到我由黑发变白发，也没有用，他们只是执行单位，做不了主。

我告诉他们，我不知道他们所说的文曲星君到底指的是谁，而我是否真的是他们要找的文曲星君，我自己也从来不知情，当然，我也不会相信。但我答应他们的请托，决不再出现在这地方。我说：“我能离开了吗?”

没有任何回答。我听到了大家叫我醒过来的声音，和我家人紧张的哭泣声。“好了，已经醒了，已经醒了！”

可是，我才刚恢复清醒，却又再度休克。只觉得我又在那神殿，看到了刚刚那些人。

我问：“我能求佛菩萨救这些人吗?您们能手下留情吗?又出事地点能换吗?这里是市区，是闹区，会殃及许多无辜，真不能换个地方吗?或许这X人的不动产还有好几笔，真不能基于慈悲，给予通融吗?”

对方没有回答。我一急，忍不住便哭了起来，我狠狠地告诉他们，坠机那天，我一定会提早来这儿与我好友杨先生一家人一齐死，我既救不了人，我只好赔上自己一条命来赎罪。我这话一说完，他们倏地又从我眼前消失了。而我又清醒了，大家又叫着：“清醒了，清醒了尸”。

但很快，我又休克了。那些人，又出现在我眼前：“文曲星君呀!请不要这样求我们，也请不要这样一意孤行，我们地府是您下属，会承受不了这天大的罪。今后，只要您能不插手管我们的事，我们也决不管您的事。您想念经礼佛，求菩萨救苦救难，一切都由您自己全权来做主。总之文曲星君有文曲星君的尊严，下官们只能言尽于此，就此告辞了。”

顿时，我又清醒了。像一场大梦，脑海里只浮现出两个大大的字：“黄东”。

我不禁怀疑，这两个字代表的是什么?是个地名吗?还是人名?还是什么宗教术语?

我请教我的好朋友杨先生，他不知道。我又请教所有在座的人，也没有人知道。这时，有人建议，会不会与这房子的房东有关?因为：“黄东”与“房东”发音很像。

我这朋友马上打电话问他二媳妇，果然与她有关，黄东正是她父亲，住在中南部的云林县东势乡。

我告诉我的朋友杨先生，如想住这房子，一定要先念个经，把每个角落都绕过佛，洒过净。我的朋友是老人，完全同意，但他的二媳妇是现代科学人，却坚决反对。我不得已，才又告诉他们，不念经，恐怕这房子会死很多人，而且念经不能惹左邻右舍的骂。有了“骂”，就“四马难追”，一切会无法挽回。经过这番说明，所有他们的家人，总算人人同意了。当时，我曾哭着恳求他们换地点，并手下留情来放过我的朋友杨先生一家大小。他们的答复是“黄东”。我脑海里浮现出的“黄”字，是顶上，“廿一”，底下“八”，中间是，“由”，而“由”是酉，是地支的第八个字。所以，时间应该是八月廿一日上午八时左右。”

我又说：“其次是，“东”字，我脑海中浮现出的字是上下“十八”，中间一个“田”字，所以，应该是十八人，地点：田的中间。”

好多人说：“我们赶紧打电话通知空军吧!’’

我摇摇头：“我们只是小百姓，哪有资格打这种电话，何况，这是国防机密，也轮不到我们说话。”我答应过地府的人，决不插手管这件事，充其量，我只能恳求他们不要伤及无辜，而坚持换地点，这样我就可救活我朋友一家大小的生命，这就是我所能做的，说来说去，什么文曲星君，也不过如是而已。

一九九O年八月廿一日上午七时馀，一架空军运输机失事坠落在云林东势乡的蔗田里，三少将、八上校及飞行官等总计十八人不幸全部罹难。这块地正是我那朋友杨先生的二媳妇所继承的土地。真的，地点换了，但十八名军官仍然死了。

我哭了好多天，但我又能如何?

什么是天律?什么是定数?

梦中，那些地府的人告诉我，无论是天上的官或他们地府的大大小小，都很尊敬尊重文曲星君，所以，没有人敢把文曲星君的话当耳边风，只是他们所作所为都是奉命行事，至于负责抓人

归案，更不准有任何差错。我听了，很觉汗颜，我知道，我实在太为难他们了。不过，我一直耿耿于怀的是：到底是谁在做主下令办这种事?而这人又为什么要这般残忍呢?他不是天上的一尊神吗?我想，我如果真是文曲星君，我一定要亲自上天庭一趟，与这人好好理论个一清二楚。但什么是文曲星君呢?我一头雾水。

附注一：如欲知详细情形，请看一九九O年八月廿二日各大报头条新闻。

附注二：我梦中离开地府时，我看到一副对联："黄土有幸埋忠骨，绿水无语泣英魂"。

附注三：子不语怪力乱神。我觉得阴阳是无凭无据的事，虽然，我对这十八位军官的罹难，很感疚歉，但我们生活在这么科学的时代，又能如何?

附注四：坠机的这块蔗田，在我的要求下，已正式捐给空军作纪念碑塔，以表哀思。

附注五：杨先生一家大小之所以能死里逃生，应该是因为他们的良心和慈悲心吧!当时，知道这房子会死很多人，便有不少亲朋好友极力劝他赶紧把这房子卖掉，而这房子的地点实在不坏，只要张贴广告出去，马上可以高价脱手。但杨先生坚持自己一家被压死在这里，也不肯开溜，让别人莫明其妙地搬进这房子替死，而杨先生也坚持不搬迁到别处，以免冤有头，债有主，换地方仍要被压死时，反倒害死了搬迁后无辜的左邻右舍。我听了十分感动，也深信杨先生一家，必会得救。

补充说明：

1．作者绝对不是文曲星君，也不懂什么叫文曲星君，根据中国传统观念，天上的星君应该不会是女的。

2．作者不会算命，也不会批八字，更不会阴阳眼，所以，没有能力帮人解决任何疑难。

3．作者晕倒时，偶尔会在现场碰巧看到以前死在那个地点的人，但那是不小心撞上的，机率很低，并不是想看就可以看到，更不可能想到阴间看谁就能看谁，这是不可能的。

4．阴间与阳间完全没有两样。有住阴间的台北，也有住阴间的高雄，在街上行走，也是挤来挤去，十分热闹，要碰到热人很难，要想找人更是比海底捞针还难。

5．我听过有灵媒和乩童，能帮人下阴府，找已故亲人，但我没有这方面的经验，实在不知道这些人是真还是假。我只能说，我出入阴间，从来没有遇到过阳间来的"活人"。

和平共存

张先生是台北有数的一家着名建设公司的总经理，盖了好几座大楼，也赚进很多钱。

他开了一部上千万的世界名车，很神气，也很威风，有一次，他开车回家，经过平交道，突然车子熄火了，就不偏不倚地卡在平交道中间，他和司机怎么推都推不动，好是紧张。为了担心被火车撞上，邻近商家的人，全被请出来帮忙，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方才把他的车子推出平交道，而这时不远处，火车已呜呜地疾驰过来，真是好险!

大约隔了一周，他刚换过的新车，又一样地在同一地点，卡在平交道上，熄火了，怎么推也推不动。最后，还是仰赖邻近商家的大大小小，一齐合力把他的新车推出乎交道，而火车也间不容发地疾驰而过。张先生可真吓得一身冷汗。

这样，又隔了一周，他又换了更高级的轿车。但好不了多少，又在同一地点熄火，卡住了，怎么推也推不动，这次，仍然集合路人、邻近商家的人，大家同心协力，总算侥幸地又逃过一劫。

张先生很害怕，因为这平交道是他回家必经之路。于是，他请他高中时代的同学带他来办公室见我，他边说边颤抖，似乎已经惊吓过度。

我虽然开的是国际法律事务所，但很多董事长都知道我从出生便罹患有严重的贫血绝症，时常死去活来，而昏迷不省人事。他们都觉得我是屡屡进出阴间的人，可以看到他们所看不到的另一个世界。特别是我十一岁时，死了一次又复活，而三十六岁时，成了植物人，也在太平间躺了十一个月。

我在阴间碰到过一些人，他们问候我，而我也问候他们。我清醒后，为这些人着急，每每想尽办法来提醒这些灵魂已进入阴间，而人却还在阳间的活死人，希望他们能逃过生死劫。很多董事长或多或少帮我与这些活死人连系，都很惊异我所说的死因和死期竟然丝毫不爽。但能听得进这种不科学的鬼话的人毕竟不多，因此能获救的也很少。

张先生的高中同学是我的客户，知道我是阴间路上的常客。于是，带他来问我究竟哪里出了问题，好几次差点死在平交道上。我把张先生的出生年月日和地址、电话写了下来。当我再度贫血过度而晕厥时，我或许会进入另一个世界，问问看是否有人与张先生有所过节。

一个月后，我请我那客户把张先生约来办公室。我告诉他，有一对老公老婆很生气，因为张先生挖掉了他们的家，把他俩的骨头当垃圾倒掉了。我把老公老婆的家告诉张先生。

张先生恍然大悟地一声："哇!知道了"。

原来，张先生盖大楼时，兴建了一座温水游泳池，那时，挖地基时，挖出三、四座古坟，由于

年代太过久远，无人认领，只好把这些骨头打包，交给垃圾队给拿出去丢了。

我说：“阴间的人，有阴间的想法，我们要与他们和平共存，不要去惹他们，因为我们看不到他们，而他们却我希望张先生与阴间的这对老公老婆和解，以免彼此结仇。但张先生竟然一阵哈哈大笑：“这是什么时代了，还来这一套。坦白告诉你，我现在已移民美国德州，开了一家现代化的科学仪器公司，接触的全是美国一流的现代科学家，我哪会相信这种不科学的鬼话呢?’’

我知道我再讲也没有用。

七天后，我的客户告诉我，张先生明天就要回美国去了。问我有什么要交代的?我说：“既然不信，说再多也没用。不过，我仍然坚持阴阳界要和解，不要结仇，而且一定要和睦和谐地和平共存。”

我又说：“那老公老婆很生气，决定这一周内想办法收拾这位张先生，所以，还是暂时不要回美国，等彼此和解了，再走，以免万一有了三长两短，就太不好了。

当天下午五点左右，这位张先生约我在忠孝东路见面，他很不高兴地说：“我人在美国德州，有种的话，叫那老公老婆，飘洋过海，来美国找我算帐好了！”

我知道我这些话，全是无凭无据的鬼话，面对生活在高科技美国的现代科学人，又能有什么用?

第二天，张先生回美国了。我的客户说那张先生临走还嘲笑我很没知识，他很不理解，我读了那么高的学历，到底读到三重哪处粪坑里去了!

大约张先生出国后的第四天吧!我那客户带那张先生的母亲到我办公室里来见我，老人家哭得很伤心，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我那客户是电脑公司的大董事长。他也哭了。过了好一阵子，我那客户终于哽哽咽咽地说：“张先生在回德州的高速公路上，撞车死了，一家都在车子上。”

我听了，差点休克，为什么会这样惨呢?

张先生的母亲为了这件车祸，后来一直卧病在床，今年春节前后，也走了。

想长命百岁，一定要与阴间的人，和睦、和谐地和平共处。别以为您很科学，毕竟除了我们这个科学的世界，还存在有另一个不科学的世界，您若惹上了，您那些科学，都会变得很不科学。

附注：老公老婆希望让张先生“车撞车”而‘渗死，所以，让张先生的座车熄火卡在平交道上。但我期期以为不可，因为张先生的座车很大，很坚固，是有名的欧洲车，如果火车撞上这部高级轿车，火车必会脱轨出事，无辜的乘客也会死伤，实在太过残忍。何况，张先生一看到轿车卡在平交道上，便马上弃车而逃，火车根本撞不到他，这样不该死的死了，而该死的却反倒一点伤也没有，真的不会触犯天条吗?老公老婆听了，认为不无道理，便改让张先生在高速公路“车撞车”而七孔流血而死。老公老婆说，他们是跟随张先生一起前往美国，一直没有离开过半步。

背姓弃祖(一)

要长命百岁，不可背姓弃祖。

所谓背姓弃祖，就是该姓人家的姓，而不姓，该拜人家的祖先，而不拜。比较常见的例子是本地人的招赘。女方因为没有生育男丁，招赘男子来入赘，约定来日所生的儿女，双方各分一半，是为“抽母税”。但大多数的男人，都对入赘引以为耻，或怕颜面无光，而半路反悔，甚至连该承继女方姓氏与祖宗牌位香火等等，都一概死不认账。有位大学教授，三个孩子在美国上大学，暑假约齐兄弟一道回台湾，不料，却在下桃园国际机场时，搭计程车要回家途中，在高速公路上发生严重车祸，而全部被撞死在车内。

这位大学教授很痛苦，托我的客户来问我原由，因为他认为自己从未做过任何缺德的事，也不曾做过见不得人的恶行劣举。

我是严重的贫血症患者，时常晕厥休克，而进出阴间世界。我说：我如果碰巧能查出答案，我再托我的客户转告他。

大约一个多月后，他自己亲身来我办公室，而我刚好晕眩无法站立，躺在床上由医护人员进行急救。在迷迷糊糊中，看到了这教授的身影，也看到了他的亲人在他左右，正争争吵吵，原来，他的姓氏有问题。

他姓廖，但他不姓廖，他应该姓赖。他的爷爷被他奶奶招赘，答应第一个儿子归女方，第二个归男方，依序公平分配，这是招赘的通例。岂奈，结婚后他们只生了一个儿子，再也没有男丁，男方父母坚持先归男方所有，如再有喜，才归女方。后来，除了这儿子外，一直再也没有生出半个男丁，所以，女方便绝子绝孙了。

女方父母很不甘心，便一状告进法院，可是官司缠讼多年，仍没下文。

数十年后，这儿子又生了儿子，就是这位教授和他的兄弟。但他们这一代也没人姓他们奶奶家的姓，现在，他和他的兄弟又生了儿子，也没有半个人去姓他们奶奶家的姓。这公平吗?招赘时，立誓说男女方各分一半，而今，一大堆全是男方的香火，而女方却半个子孙也没有，任其祖先饥寒交迫，连个祭拜烧香的，都分不到。

第一代是OOO他爷爷OOO约定儿孙两姓彼此各半。

第二代是OOO他父亲OOO归男方。

第三代是OOO他和他兄弟OOO全归男方。

第四代是OOO他和他兄弟的儿子OOO全归男方。

这样大小通吃，使招赘男方入赘的女方，从此绝子绝孙，想想：女方的历代祖先，怎有可能不会不平不满呢?两姓在阴间打官司，阳间吃人的，在阴间一定吃瘪，所以，这教授的男方祖先输了，除了赔女方当得的配额外，也该还女方该得的公道。然而，阳间的人根本不知道上一代的恩恩怨怨，因此，儿女一个接一个被对方给抓走了，还不知道究竟哪里出了问题。

我告诉那教授，下次再生的孩子，一定要姓赖，也就是当初他奶奶一方的姓，这样孩子才会活。他说，他兄弟也一样，养一个死一个，几乎下一代全夭折了。

目前，这件事还没解决，因为已经隔了那么多代，要如何去让自己的孩子，能姓到年代已经十分久远的奶奶姓呢?

您知道，您有多少祖先吗?

如果您已第三十代，您的祖先便有2的30次方”，请算算总数有多少人?约十亿七千万人，所以，每一方在阴间的亲人，都一定比阳间的多很多，而父方与母方各一半，这两造打起官司来，你可知道到底各有多少人马吗?请别不当一回事。

我的朋友有不少人就为这事，而一个接一个，不明不白地冤枉死了。

平安的天课

缴过天课的钱，才能买到平安。所谓天课，是把自己所赚的钱，捐出十分之一来帮助别人，或救济贫病苦难。只有缴过天课的钱，才叫做钱，才能用来购物、置产、或生活，也才会有真正的平安和真正的幸福。譬如：买房屋、搭车船飞机、购交通工具等等，都不宜忘记应缴之天课，这是平安的最佳保险。若亏欠天课，必有天谴，这是无法逆料的祸源，千万别掉以轻心。一句话：您施舍过一万，才有资格买十万的房屋。您施舍过一千，才有资格花一万。这种钱没有副作用，也没有后遗症。

您有痛苦吗?您是否漏了平安的天课?想补破网吗?治标是天课，治本也是天课。

背姓弃祖(二)

在医院第二次手术后，医生建议我练习下床走路，才不致引起肌肉萎缩，而变成终身残障。

我由家人推轮椅到医院一楼大厅，然后，改换拐杖学着自己站立并缓缓步行。当我刚从轮椅上自己挣扎着站立起来时，突然迎面跑来一个奔奔撞撞的大男生，以非常快的速度向我狂奔过来，我因为两脚寸步难行，无法躲闪，便在一声惨叫后，被撞倒在地上，而晕厥不省人事。

我醒来时，已躺在我的病床上。家人说我昏迷了好多个钟头，现在总算清醒了，而大家也都放了心。

病床边，站立着一位六十左右的陌生男子，我问：“他是谁?”

家人说这人正是撞昏我的那位莽撞男子，他来道歉并表示关心。这位陌生人再三向我说对不起，并告诉我说：

“我最后一个儿子，也是现在仅剩的一个孩子，今天出大车祸，正在紧急抢救，是死是活，还不知道。所以，我跑得很急，人也很乱，根本看不到前面有人。”

我问：“您有过多少孩子?”

他说：“我原本生了四个男孩。前三个都在二十四岁左右，一个接一个死了。老大刚上船实习当船员，没几个月就落海而死了。老二当警员，执行临检时，被歹徒用枪打死了。老三服役时，突然死了，真正理由不清楚。现在只剩这个孩子，这是最后一个希望，也是仅有的一炷香火。”

我又问：“先生贵姓?”答：“敝姓何!”

我还没听明白，便感觉整个病房天旋地转，我眼前的景物全在大圆圈里绕个不停，我支撑不住，又晕厥了。

醒来时，医生和护士们正忙着急救。

我很累，有气无力的告诉他们，我好了，没事了。

我忽然想起我刚刚不是请问对方贵姓吗?那位先生不是说他姓何吗?我说：“这位先生，您的祖先刚刚在我梦里告诉我，您家不姓何，您们家大大小小都应该姓郑，如果不赶快把姓改正过来，这姓郑的祖先会把您们家的孩子，一个接一个抓走，一个也不会活。”

对方听了，以为我昏头昏脑，还没清醒过来，所说的全是“昏言昏语”，根本不值得他理睬，

什么话也没说，只打声招呼，道个再见就走了。

大约隔了三天吧。这撞昏我的陌生男子，带了一位八十多岁的老伯伯一齐来，据说是来探望他们在加护病房中的宝贝孙子。我说：“老伯伯，您也姓何吗?”
对方很生气地顶我：“我不姓何，姓什么?”
我说：“神告诉我，您姓郑!”

这老伯伯非常生气。他说：“我自己姓什么还要你这外人来教训我?难道我活了七老八十，竟然连自己姓什么都不清楚吗?”

我说：“改不改都可以，可怜的是您这孙子，会死得很冤枉，还有您这儿子，会从此绝子绝孙，断了香火。”

这老伯伯看我这般严肃认真，终于楞住了。他也问过大夫护士，知道我不是江湖术士，逐渐有点相信了。

这老伯伯在他儿子和媳妇的哀求下，决定回去一趟出生地，深入了解他自己的身世。他先回育幼院，找寻他当年的出生资料，再申办入山证，回深山中的父母老家。

他请求那山的管理单位协助他明察暗访。赫然在日本政府留下的档案资料里找到了好几页令人惊讶不已的可怕资料。

他的生父姓郑，与他生母同在这座深山里当木材砍伐工人，他三岁时，他生父在砍伐巨木时，不小心被倒下的巨木压死。他的生母在无依无靠下，后来又与另一木材砍伐工人结婚，并办了户口。这位砍伐工人姓何，也是他的继父。这姓何的。是名烟毒犯，为躲避追捕，持假证件遁入深山内充当木材砍伐工人，所以，这姓何的户口也是假的。

据日本政府留下的资料，这姓何的烟毒犯因吸毒太重，不能生育，也没生下半个孩子。大约在这老伯伯六岁时，这姓何的烟毒犯被捕，连他生母也被株连，一齐被处死。

这老伯伯一生十分可怜，六岁就成了孤儿，而他的儿子也因幼年太苦，没有读什么书，而颠颠簸簸，坎坎坷坷，非常悲惨。

我说：“该姓的姓，要赶快姓，不该姓的姓，要赶快改!这样整个人生才会有好的转机和生机！"

我四十天后正式出院。这四十天中，我虽然是个近乎残障的废人，但我也帮助了一个悲惨的家庭获得重生，甚至拯救了一位青年人的一生，使他从鬼门关活了过来。古人说：“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可是，对我这罹患绝症的患者而言，这救人一命所造的七级浮屠，是否能救我自己一命?

出院前，这家人来医院与我道别。这撞昏我的陌生人两眼红肿地哭着告诉我：“如果早十年能遇见你，我的三个孩子就不会冤枉死了！"
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我能奈何!
背姓弃祖(三)

胡先生是某宗教团体的总干事，为人认真负责，又十分诚恳，很受大家尊敬爱戴。他于一九七九年结婚，第二年生了一个漂亮的男娃娃，他好高兴。

由于，我也在这宗教团体里教授宗教语言，他要我帮他的小宝宝命名。我告诉他，从小我便罹患严重的贫血绝症，随时会死，恐怕不吉利，但他说这方面他不在意，我也只好勉为其难。

有一天，我刚吃过中饭，从餐桌上站了起来，不知为什么，发觉整个房子都在大漩涡里打转，而我也似乎要被卷进去，终于，我晕到什么也看不清楚，不久一阵发黑，我就倒了下去。

好久好久，我醒了过来。家人和办公室同仁都劝我今天最好不要上班，要我留在家里休息。我想这样有了空档，闲着也是闲着，不如替胡先生的小宝宝命个名，也好早日了却这人情债。

当办公室同仁把小宝宝的生辰八字送来给我批时，真的头好痛，家人怕我支撑不住，便赶快扶我进房间，让我平躺下来合眼小睡。
我醒来后，面对这小宝宝的生辰八字，总觉得有点不对，只是我讲不出来。
我打电话，请教这小宝宝的父亲：“胡先生，请问：您真姓胡吗?”
对方答：“我当然姓胡呀！”
又问：“爸爸呢?”
又答：“当然也姓胡呀！”

这时，隐约有个人影，在我脑海里若有若无，一会儿摆摆手，一会儿摇摇头，背后是王家的祠堂。我说：“胡先生，您跟姓王的有什么关系吗?”

胡先生很斩钉截铁地说他与姓王的，一点牵扯也没有，语气非常笃定。我迷糊了，于是，我告诉胡先生，我不批了，也不为这小宝宝命名，因为我实在有很多“不懂”，没办法解开。第二天，胡先生与夫人亲自来我办公室，一直恳求我帮他这个忙。我说：“我观想到的是王家祠堂，而您却姓胡，我怀疑您的姓一定有错，因为您这小宝宝是王家子孙，要接的是王家的血脉，如果错姓了胡，这孩子就养不活了，顶多三岁，不会超过一千日！”

我请他赶快回家乡去找他父母亲查询清楚。据说他的父母亲非常生气，还破口大骂他不孝，甚至他妈妈还要自杀给他看，以表明她烈女不嫁二夫的心迹。

胡先生很沮丧地又回来办公室与我研究。我说：这种事，不是买卖，没有讨价还价的余地。我把小宝宝的死期和死因写在一张白纸上，交给胡先生，请他务必在死日前完成认祖归宗。

大约在出生后的九百多天，这小宝宝真在死日当天夭折了。

胡先生的妈妈看到他们丧子之痛，一哭就是好几年，而且憔悴到瘦了一身肉，很不忍心，便在丧子后的第五年，找胡先生回去。并叫他进房间里悄悄告诉他：“你的生父姓王，是我青梅竹马的情人，但我怀了你，却仍无法与你生父成亲而被你外公外婆逼迫改嫁给你目前这个爸爸，所以，你一出生便姓胡。这期间你生父曾三番五次来找我要你这孩子，可是我不能让自己的先生知道这件秘密，当然也没办法帮你认祖归宗。”

胡先生坚持不伤害他父母，所以他说等他父母百年之后，再想办法吧!至于，这段无法认祖归宗的不来电日子，所发生的任何悲剧，他都为了不让他父母亲为难，而愿意自己坦然接受，背负这十字架。

胡先生一直没有能认祖归宗，也一直没有转机和生机。目前，生活很苦，事业也很惨，而他母亲则因不小心跌倒，成了植物人，十年来，一直没有再醒过来。

人生总有诉说不完的无奈和无能为力，即使明知山有虎，也不能不向虎山行。

天地默默不尽千言万语

小序

这本小小附册是《寿命是自己一点一滴努力来的》一书的补遗篇。

在这书中，我们提供了数篇很短的小小故事，这是早年在我们公务机关里，所严厉禁止对外宣扬传播的怪力乱神案件。当时，我们绝对不准说、不准讲、不准承认，因为在威权统治时代，这是很混淆视听，动摇社会人心的。

很快，三十多年过去了。时移势易，我们终于进入了更开放、更民主的自由时期，按理说，这些禁忌，也应该可以完全抛诸脑后了。

目前，残忍的谋杀案件频频发生，很令人忧心，为了能让行凶者充分了解：纵使置人于死地，亦不能真正一了百了，而冀其及时悬崖勒马，迷途知返，我们特地选出数篇发人深省，也颇值深思的陈年往事，来与各位读者，互相勉励，以期人人皆知彼此血脉相连，而无分尔我，于时时处处，真心真诚来相疼相惜，使社会从此化暴戾为祥和，不再你死我活，是为放下屠刀立地成佛，舍杀生而放生，则社会幸甚，尔我幸甚。

通讯处：

407台中市东海大学邮政第119号信箱 陈女士收

代序：无用的废人

假日，从台北搭自强号到嘉义，打算由嘉义换车回台雨乡下一趟。

在火车上，两位满面春风的年轻人在对话，似乎是新科法官，既得志又得意：

甲：“听说好几十年前，有个没用的废人，竟然也能通过国家考试，坐上庄严的审判台。”

乙：“对呀!这种人怎能考上呢?”

甲：“或许考试碰运气吧!”

乙：“大概八九不离十。”

甲：“提起这人，你知道他多没用吗?他多废人吗?’’

乙：“我也从别人的笑话中，听到过一些，不过你先说说看!”

甲：“他们告诉我，这人审判时，每每被告没哭，他自己倒哭了，而且哭得很厉害，真够烂!把我们当法官的脸全给丢光了。又听说他的每张判决书，都一五一十不厌其详地向被告解释清楚为止：为什么判这样的刑期，为什么被告非关不可。你想，当法官的，还得看被告脸色吗?更贱的是这人还很歉疚地告诉对方，他只能办到这个地步，因为对方给的证据只有这么多，他已爱莫能助了。被高犯罪判刑是他自己作恶的报应，凭什么向被告道歉!还有被告被送去服刑，他都亲身到场相送，并给予安慰鼓励，而且向被告保证在这段服刑期间，他一定会尽一己之所能采照顾被告的家人，让他无后顾之忧，真令人有善恶不分的挂虑，难道他不知道这些罪犯，全是坏人吗?”

乙：“我也听说他到监狱上课，一定去探视他所判刑坐监的被告，看看他们的适应情况，也了顷便转达被告家人的口信，你说他岂不成了坏人的传声筒?他习惯定期打电话给被告的家属，垂询他们有否困难，有否需要他帮什么忙。会面日，他也轮流与被告会面，还口口声声向被告赔不是：“我关了你们，真对不起”，你看，堂堂一名法官，还自贬身价去会面，去向受刑人赔不是，这是什么世界?还像话吗?”

甲：“还有更不像话的，他与被告通信，保持联系，还为这些被告代办他们不方便办的大小事，也帮处决的死刑犯养家，当被告服刑期满，他甚至一个一个都亲自去接、亲自带红蛋、面线去为他们脱壳去霉运。这社会不接受再生人，是罪犯的报应，是自作自受，但他都为他们担保、为他们奔走。你想，堂堂一名法官，竟然与这些被告狼狈为奸，这怎会让人看得起呢?”

乙：“我们的教授说：当法官要像个法官。但我听他以往的同事说，他连当打杂的，都不像。”

甲：“唉!这种人真够悲哀，真够贱，还好他没干多久就被赶走了，否则，我们司法界的脸可要被他丢光了。”

我坐在这两位大人的后面，句句如雷贯耳，真的令我十二万分汗颜。想想，我是读过书的人，竟然连法官是个官都不知道，还一直以为法官是救苦救难的苦难者救星呢!真是“打杂的”只有打杂的水准，好悲哀唷!我不是法官，也不配当法官，我只能算是打杂的。但我一生从未把被告当被告，把罪犯当罪犯。师父说：“如果不能把被告当自己亲人，就不算俯仰无愧。”这世间，有谁不会犯罪?有谁愿意犯罪?天主教的主祷文说：请庇佑我，请千万不要让我陷于我无法战胜的诱惑。师父说：“你处在对方那种处境和遭遇，你真不会跟对方一样?谁有这份把握?这份能耐?”说真的，连当法官的，都未必，何况一般芸芸众生呢!我觉得判刑未必能遏止犯罪。死刑不是很重吗?但不怕死的，还是不怕死。只有爱，才有力量。现在当法官的敢大声说：“凡我所判过的，都没有人再犯”吗?大多刚出来，便又进去了。我虽然只是打杂的，但我好想告诉您：三十多年来，我所爱的这些难兄难弟与苦姐苦妹，重新踏入社会以后，连对我这打杂的，他们都从没有任何人丢过我的脸。您看过这无用的废人吗?您认识他吗?您是否也觉得他是一个败类?一匹害群之马?因为他竟然把原本一头光环和一脸光芒的神圣职位给糟蹋了。您觉得他真够悲哀，真够贱吧?

圣经说：“你之所以为大。是因为你在神的眼里算为最小，你要做众人的奴仆。”

佛经说：“欲为诸佛龙象，先做众生牛马。”又说：“忘失菩提心，修诸善法，是名魔业。”

法官的心，是亲生妈妈的心。

服刑不是惩罚，而是还对方一个公道，也给自己良心一个公平的交代。

(一)天知·地知·你知·我不知

大约三十多年前吧，我奉派到基隆服务。

我是台中市人，从没到过这北台湾的雨港，这里每月至少下二十多天雨，而且不停地下，很令人不舒爽，不开朗，整日阴阴霾霾。

有一天，我们突然接获民众报案，说靠县市交界处的深山里，发现有一具无名女尸。由于刚好是我值班，便约同法医及两名助理，前往现场查看到底出了什么状况。

我们一行人，坐车到山脚下，便没路了。大家只好下来自己走。我是外地人，完全不熟悉基隆，何况这罕见人迹的偏僻荒山，处处天雨路滑，真是步步艰难。我们走到天都快黑了，仍然走不出迷宫般的山间小径。法医和助理不禁摇摇头地告诉我，再走也没用，因为我们真的迷路了。

我们都十分着急，这时，意外地发现有位妇女朝我们，走了过来：“先生小姐，您们要去哪里?想找谁? ”对方问。

“我们是来办案的，听报案民众说，这深山里有位妇女死了，原因不明，我们要找这妇女陈尸的地方。”我答。

“哦!我知道在哪儿，我带路。来，请跟我来!”对方很热忱，很亲切。

我们颠颠簸簸，又转又绕，不知走了多久，总算到了，而这位妇女也挥了挥手自己先走了。我们朝林内进去，果然发现树底下平躺着一具穿着女装的尸体，脖子上的绳索腐烂了，手电筒一照，好恐怖的脸，早已腐烂成坑坑洞洞的骷髅，似乎只剩骨头了。我请助理再照亮一点，以便把整具尸体作个全面观察研判。

当我们把灯光打到最亮时，我们大家都不自禁地异口同声惊叫了起来：“这身打扮，不就是刚刚带路领我们来这儿的那位妇人吗?’’

我全身起了疙瘩，直打哆嗦，一再发毛发抖，甚至两脚都僵硬了。同行的法医和助理，更吓得面如土色，一张脸缩得像小橘子一样。

天色越来越暗，我们四人真是归心似箭。所幸很快就到了山下，一坐上车，便安定了不少。不久，总算看到了我们的办公大楼，我们互道再见，便各自回自己的单位去了。我也跑步进自己的办公室，先向上级作个概要的报告
然后喘口气，便开始寻找失踪人口的申报资料，盯着照片一张张看，默默不发一语。好多同事看我魂不守舍，都知道我在山上，一定被什么给吓倒了。他们都是过来人，心里必然有数；他们问：“你不是说那尸体早已腐烂成骷髅了吗?你连她长个什么样子都没半点概念，又如何能从照片中核对出她到底是谁呢?”

他们原已觉得我傻到这地步，有点好笑，那知我的回答竟是：“我看过她本人，而且彼此有说有笑，同行走了很久很久，直到陈尸现场才分手，怎么会不认得呢?我相信这带路的，和那平躺在树底下的，应该是同一个人。”他们听了，更是人人哈哈大笑。但他们后来都真服了我，因为我果然真的找到了死者的照片，也查出她的姓名、住址。当然，也破了案，因为这妇人不是自杀上吊，而是被人活活勒死的。

我问同事：“您们真以为人死就真死了吗?”

我十八岁便入佛门，并随师父受戒。我尊重死者和她的遗体，有如尊敬佛，决不把对方当死人看待。师父说：灵台三寸，永保一息于一念间，肉体虽死，魂魄永远不灭。

(二)卿惜三世缘、我流七孔血

基隆八斗子临近的海滩上，突然漂来了一具腐烂不堪的死尸，全身被大鱼小鱼啃啮得几乎体无完肤，连脸部也无法辨认了。这死尸浮浮肿肿地，胀得好象一具充气玩具人，可说整个变了形。

来辨认的民众很多。但大家看了以后，都表示：实在腐烂得太厉害了，不管他们怎么样地仔细看，都一点也看不出来。

我请警察先生拜托民众们排一下队，尽量成一直行，然后再依次一个接一个来，并请大家再靠近点，尽量看个仔细。

许久许久，仍然没有人认得出来，或许尸体那张脸已完全变了形，加上尸臭太难闻，使人受不了，以致大家没有办法停留太久吧!

正当我一筹莫展时，警察先生突然跑来告诉我，现场外有位中年妇人，由读初中的女儿陪同前来辨认，但不敢进来，不知如何是好?

我说我亲自出去带，毕竟女生跟女生比较没有距离。

这位中年妇人到了现场，还是不敢靠近。我便不敢太过勉强，只好先牵着她女儿，陪着她一起，一步一步地跟着队伍慢慢向前行。

当她女儿靠近时，突然，在场围观的民众大声惊叫了起来：“尸体怎么流血了!尸体在流血了!”

我定睛一看，真的好怕人唷!只见那尸体：一双睁着大大的眼睛，两个鼻孔，两个耳朵，还有嘴巴，都淌了一大堆鲜红的血，从眼角、嘴唇角、耳门、还有嘴唇上两道鼻孔，缓缓地流了出来。

真的好可怕唷!

我赶紧请那中年妇人靠近前来看看这情景，并请她一定要仔细好好端详清楚，因为见了她女儿会七孔流血，应该不会没有关系才是。

那中年妇人才刚靠前，弯下身，突然失声嚎啕痛哭了起来，而那初中女生也倒在她妈怀里，跟着大哭特哭。

那中牟妇人终于认出死者的假牙，她对着尸体喃喃自语地讲了一大堆，但海边风太大，海浪又吵，加上哽咽涕泣，根本不知道她在说些什么。

然而，这尸体听了这些话，他原本睁着大大的两个眼睛，竟然奇怪地自己慢慢地闭了下来，并且从眼角里迸一滴一滴的眼泪，连上下两片嘴唇都在微微地颤动，似乎有什么话要交代一般。

我觉得好害怕唷!这人不是死了吗?

我回到办公室，心里还有余悸。真的，我有千千结：“这人不是早就死了吗?甚至也腐烂了，为什么还跟活人没有两样，会流血、流泪呢!”

我越想越害怕。我问一些较年长的同事：“人死了，不是死了就死了吗?”

大家都不说话，只对着我笑，好诡谲唷。

(这事件是海钓客被疯狗浪卷走，没有他杀嫌疑。这中年妇人，后来经证实为死者之妻，而小女生为其幺女。)

(三)在信的人，凡事都能

焦黑的尸体，赤裸裸地，缩蜷成一团，好是僵硬。显然是杀人灭迹，被人用汽油等易燃物烧过。

当时，死者已面目全非，不知如何辨认。我们的主管认为举凡疑难杂症，还是女生出门比较细心，所以，又指派我陪同法医前往验明死者身分与死因。

我们透过媒体，发布新闻，并呼吁民众前来帮忙辨认。由于天气非常晴朗，而好奇又是人人都

具有的天性，来凑热闹的民众很多很多。
我和法医忙着做笔录、测量、绘制现场图记。
民众越聚越挤，也越靠近死者尸体，我请求警察先生别让越逼越紧的民众，破坏了现场。

突然，不知什么缘故，这焦黑的死尸，竟然翻转身躯站了起来，瞬间又扑向前方，伸展开两手，紧抱住一位围在第一线的年轻小伙子后，这尸体很快又与那年轻小伙子一起向前倒了下去，我亲眼看了这一幕，吓得目瞪口呆，几乎已吓破胆了，我失常地大声喊叫又喊叫：“这人不是已经死了好多天了吗?这人不是早就死了吗?......”
随着，我便不省人事了。

我醒来时，已发高烧在医院躺了快一周了。听护士小姐说，我好几天都一直尖声惊叫着：“这人不是已经死了吗?这人不是已经死了吗?”

十天后，我逐渐恢复语言能力，一句一句慢慢讲，结结巴巴，而全身也仍然不自禁地颤抖不已，我想我这一生已注定永远不可能走出这令人恐怖的阴影了。

同事一个接一个来探望我，据说被紧抱不放的那位民众被救开时，已断气了。焦黑的死尸，两手又僵又硬，像上了石膏，没有人能扳动一分一毫，后来，请来了专家，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勉强把活人给硬拖了出来，但早已没有生命迹象了。

这次事件，使我们单位的主管，从此改变了男女平等的观念，再也不敢让我去验这类含冤横死惨不忍睹的尸体，毕竟小女生连小小蟑螂都怕，怎么能碰这种大场面呢?

这个案子明察暗访，耗时约一个多月，总算破了。很令人难以置信的是，凶嫌竟是那被焦尸掐死在现场的年轻小伙子。

我近四十年来，一直在想：“人死了，就真死了吗?”到今天，我还会不寒、而栗，还会做恶梦，也还会突然不能自主地尖声惊叫：“这人不是早就死了吗?这人不是早就死了吗?”
医生说：我这病是瞬间刺激太大，被惊吓过度引起的。

唉!谁能解开这个谜，谁就必能为我收魂压惊，因为我的病还一直治不好，但世上真有这种高人吗?
(四)我思故我在
我有一个朋友在新店经营电子零件工厂，业务非常兴隆。他决定扩厂，并到大陆投资。
他打电话高雄跟他父母商量，他父母也为他的鸿图大展而欢喜不已。

他打算在星期六公休日，与他太太抱着不满三岁的小宝宝，一起回南部省亲，并向父母禀报他的新计划，希望
父母能全力支持，以免将来在资金调度上会发生不必要的困难。他父母虽然不是什么大财主，但手头尚握有祖产几甲地，只要老人家肯，要多少钱应该都不是问题。

他来找我办点公事。我说：“打父母念头是很不好的，稍有邪念，说不定还会遭到天谴。”
他说他是独子，将来这些田地，也一样是他的，早给晚给都是给。

我很郑重地告诉他，祖产是有毒的，不能花，会遭祖先惩罚。他很生气地顶撞我说：“太迂腐了，太迷信了，简直读的书全白费了。”
我知道再讲也只徒惹人厌而已，干脆闭紧嘴巴不说了。
星期六，他们一家三口就照原订计划出发了。
星期天，我们事务所不上班。

星期一，他的父母上台北来找我了。两位老人家都一把眼泪、一把鼻涕。我听了也忍不住哭了。因为我这朋友在高速公路上出车祸了，在伸手不辨五指的浓雾中，被两部大车一前一后夹死在中间，车子成了一堆废铁，而他们夫妻也成了一团肉酱。

两位老人家哽哽咽咽地总算把这一段话给交代清楚了。接着，两位老人家要求我陪他们去高速公路警察队领回孩子，因为他们实在不懂法律手续。
我好惊讶：“孩子没死?这哪有可能?”

原来在连环车祸现场，当大家忙着救人之际，据说有位年轻太太自称叫OOO，双手抱着这不满三岁的小儿子，亲身快步跑来托付给收费站的小姐，说她有事十万火急，等忙完了，再回来带走小孩。车祸现场终于一一清理完毕，死的、伤的，也全救了出来。但好久好久，却一直没有人来抱回这小孩。警察透过手提扩音器来大声呼叫，也没看到这位年轻妈妈出现。
这时，警察先生突然想到，会不会是车祸中的受伤者?

果然在名单中找到了这年轻妈妈所说的名字。不是伤者，是死者。她是被夹死在撞烂的车子里头，而且是一小块一小块地被夹出来的，所以，认也无法认出来。

警察先生把一大堆车祸现场捡拾的各死者证件全汇集在一起，然后叫收费站小姐前往指认，是否确实是在死者里头。

这堆遗物有很多卡，也有皮包里摔出来的驾照、身分证......等。收费站小姐看到一张信用卡上照片正是那年轻妈妈，一点也没错。就这样，警察队找到了死者的家人，也正式通知他们来领回尸体、领回哭闹不已的小宝宝、领回死者遗物。

收费小姐一脸困惑地问："那位年轻妈妈如何把小孩抱出来给我?收费站离车祸现场很远，用跑的能到吗?她从头到尾都被夹死卡在撞烂的车子里面，而且是一小块一小块被夹出来的，她怎能好端端地自己单独一个人脱困地走了出来，而小孩又为什么半点伤也没有，连轻微擦破皮都没有，到底这小孩怎么被抱出车子的?"

不只她一想再想，都没想出什么合理的解释，即使交通警察、死者的公婆、还有我，也一样找不出任何答案。现场记录也查不出半点蛛丝马迹或线索。回程，在小孩哭闹声中，我好纳闷："人死就真死了吗?"

(五)我死我生死复生

这件事发生在一九四五年，台湾刚光复，当时我才六岁。

台中市有一位非常有名的助产士，接生技术十分老练、十分老到，所以，我们都尊称她为"老产婆"。当然，我也是老产婆所亲手接生到这人世间来的。当时，我爸是抗日的激进分子，也是日本政府的头号通缉犯。每次，日本政府抓不到我爸时，便抓我妈去充当人质，并严刑拷打，以逼问我爸的下落。我就是在日本政府的政治监狱里被踢出来的，这老产婆在我掉到一半卡住时，赶来救我妈和我的命。所以，老产婆也是我们的救命恩人。我出生不到一年，便罹患地中海贫血症，也因此而变成低智障。老产婆觉得很歉疚，每次都告诉我外婆和我妈说："真没想到把您们的孩子接生成这副样子。"

我六岁时，突然肚子一天天大了起来，像怀了身孕似地。我外婆和我妈便央求老产婆为我检查，是不是有了孩子没生出来。譬如双胞胎或连体婴等等。

由于老产婆很忙，一会东家求，一会儿西家请，根本连坐下来喝杯茶的时间都没有，她哪有可能为我作详细检查呢?她要我外婆和我妈把我交代给她，随在她身边，这样她一有空档，便可随时随地为我一项一项地作必要的检查。因为肚子胀得太大，便会有生命危险，所以，我外婆和我妈只好勉强同意了。

这老产婆似乎与我有缘，一直非常疼我。

有一天，夜已经很深了。有一对老阿公与老阿婆来找老产婆，请她赶紧去为他们难产的媳妇接生。老产婆匆匆忙忙牵着我，背着一个黑色有十字记号的大皮包，叫醒拉三轮车的伯伯，马上就出发了。

老产婆与那对老阿公、老阿婆约在大里乡快靠近七将军庙的地方相候。这条路不大，但由台中往雾峰，这是一条必经之路。

我们到指定会面地点后，又拉了一小段路，便没有办法坐车了。眼前全是弯弯曲曲的羊肠小径，好多矮小房子很杂乱无章地挤在一起。老产婆紧紧地牵住我，好后悔带我这么小的孩子来走这么小的路，何况天色又黑又暗，连一盏路灯也没有。甚至，有些地方，又坎坷、又颠簸，还是拉三轮车的伯伯背着我才能平安地走过去。

我们终于到了一间又矮又小的违章式平房。有个女人躺在床上呻吟哀号。老产婆立刻打开黑色医药箱，拿出一大堆医疗器材。她叫我到外边等，不要进这房间。

老阿公、老阿婆拿了好多颗大糖球(又叫金含)给我吃，但我却好想睡，因为夜已这么深了。

不久，那位阿姨已经不叫了，反倒是哇哇地一阵又一阵的小娃娃哭声，好吵好吵，几乎把我的睡神全吵走了。我觉得好讨厌唷!

老产婆说："恭喜您们喜获一位麟儿，是小男生，好棒唷!"

老阿公与老阿婆很高兴，但也很不好意思地告诉老产婆说："我们家境不好，实在没有钱付您接生费，请您原谅。"

老产婆说："不必担心，只要孩子能顺利生了下来，母体也平安，就可以了。至于钱，有没有，给不给，都没关系。"

老产婆说明天、后天都会准时来帮小娃娃洗澡。老产婆转过头来又叫拖三轮车的伯伯，把带在身边的婴儿服、睡袍、褁毯等，全拿进来送他们，好让小娃娃也能温温暖暖。

我们照规矩，如期为小娃娃洗了三次澡，也帮产妇换药、修补撕裂的产道伤口。总之，老产婆很尽责地帮那阿姨做了所有该做的一切事，那阿姨很感动又很感激。

临走，那阿姨对老产婆说："这小女孩是您的吗?她的心很漂亮，将来非常之好，学问很深，地位很高，福气很大，寿命很长。"

老产婆摸摸我的头，要我向那阿姨敬个礼，大声说谢谢。我真的做到了，我这低智障，傻傻地，哪懂什么?但那天，我真的会敬礼，也会大声说谢谢，老产婆好高兴。我相信那时的老产婆一定暗暗笑在肚子里，像我这种小孩子，能活过年底就够庆幸的了，怎会有什么学问、地位、福气呢!

第二天一大早，天才刚刚有点亮，有警察来找老产婆说：“大里公墓上，发现有一个男弃婴，身上裹着一条婴儿小毯子，印有您产房的名牌。”

老产婆听了很着急，马上叫拖三轮车的伯伯，赶快准备出门。老产婆问：“现在小娃娃放在哪里?”

“在派出所。”对方答。

老产婆以最快速度赶到了派出所，抱起小男婴，小心检视，正是那老阿公、老阿婆的媳妇所生的，一点没错。

老产婆把小男婴抱到我背上，要我背小弟弟，我好高兴。警察先生拿了一条小背巾，帮我捆得紧紧地。

我们一起去找那老阿公和老阿婆，问问看他们到底怎么了，为什么连自己亲生的小宝宝都可以丢掉呢?

我们来来回回地找了又找，就是找不到那一大片的低矮小平房，也找不到老阿公、老阿婆的家。我们请教了七将军庙附近的住户，大家也都说不知道，甚至连听都没听过。

警察先生说：“这里是我们的管区，为什么我们也从来没听说过呢?”接着又说：“会不会就是发现弃婴的那处大公墓?”

老产婆说：“我接生的地方，明明是一排排小平房，根本是一般人居住的小社区，哪会是死人的坟墓呢?”

老产婆说我也跟着每天去，如果是坟墓或公墓，我这六岁小女生岂不早就吓死了。

警察说：“何妨试试看，不也很好吗?”

老产婆说：“可是我不知道对方的名字，连姓什么都不清楚。”

警察说：“您想想看，那老阿公、老阿婆叫她媳妇什么名字?”

老产婆静静地慢慢想，终于想出对方叫什么。于是，警察们开始一一核对墓碑上的名字。

果然不出所料，找到了生产的那女人的墓。

警察根据那墓，查出他先生的姓名和住址。

老产婆和警察大人一起按址拜访了这小男婴的爸爸。老产婆说：“这小男婴是您夫人四天前所生，是我亲手接生的。”

对方很疑惑，怎么说都不相信，他说：

“我太太已死了一百多天了，怎能再生小孩呢?难道她还活着吗?可是，她是我亲眼看她被埋葬的，怎会有错呢?”

老产婆说：“您太太死的时候，有身孕吗?”

对方答：“有，大约七个月左右。”

老产婆说：“那就对了，到前几天，不正好是满十个月吗?如果您坚决不信，是否可以请人开棺，验验看您太太所怀七个月大的胎儿，是否真的生出来了?”

对方还是面有难色，一点也不肯同意。

警察大人说：“我们可以发强制命令，到时您不开，我们还是一样照开。”

那人只好认了。

第二天，由派出所派出了好几个警员到场，请来的工人也来齐了。挖开坟墓，开了棺，那躺着的女人，正是生产的那位阿姨，她的胎儿没了，肚子平平的。身边还有一些老产婆给的药和纱布、棉棒。这下谜底揭晓了。

老产婆说：“我真的是进了坟墓，真的是为死人接生吗?”

对方似乎哭了，眼眶里全是泪水。

对方说：“死人生的婴儿，会是活的吗?如何证明这小男婴真正是我的亲骨肉呢?

老产婆说：“您的父母不是也过世了吗?他们的坟墓不是也在这附近吗?是您父母到台中下来请我为他们难产中的媳妇接生的!”

对方便带我们一大堆人，一起去看他父母的坟墓。警察先生也早已约到了一位法医，请他帮忙监定这小男婴是不是对方的真正骨肉。

法医说：“挖开坟墓，开棺!”

法医又请老产婆从我背着的小男婴身上抽出一小针筒的血，把这血滴在对方父亲的骨头上，一下子全吸进去了。

法医一本正经地告诉对方说：“这小男婴绝对是您的至亲骨肉没错。”

回到家后，老产婆要开出生证明，连同小男婴送去还给对方。我哭了，因为我好想留下这小弟弟。老产婆说：

“人家的，就是人家的，怎能不还呢?”

我们到了对方的家，那古老的房屋中间有个大厅，摆祖先牌位，墙上挂着一张张大照片，我好奇地抬头一一仔细看了。我告诉老产婆：“您看，拿大糖球给我吃的老阿公，泡茶请我喝的老阿婆，还有生产的那位阿姨，全在上面，拍得好象唷!”

对方静静地听我边称呼边指，楞楞地注视着我，而当我看完照片，低下头来看他时我发觉大人也会哭，并且一哭就没完没了。

我把小弟弟还给了对方，我已背了一天又一天，我真的好舍不得。

老产婆看我哭成泪人儿，对着我说：“请你妈也为你生一个小弟弟，不是更好吗?就别再哭了!”

后来，我一想到这小弟弟就哭，我妈怕我罹患严重贫血绝症的虚弱身体会崩溃，只好在我病情最为危急的十八岁，为我生下了一个小弟弟，但我还是想念我六岁时所背的那个小弟弟，到今天仍然一样。

屈指算算，那小男婴也该是五十多岁的人了吧?好神奇的小弟弟现在不知住在哪里?他会记得我这小姐姐吗?这世间第一个抱他、背他、爱他的人。

附注一：写这篇回忆，我是边哭边写的，所以，显得很杂很乱，还请读者原谅。当时，我从没有背过小娃娃，包括真的娃娃，或玩具娃娃，而这小弟弟一出生时，那阿姨就让我抱他、背他，这是我今生今世所抱所背的第一个小娃娃，而且是真的小娃娃，我怎能不想呢?我有自闭症，从六岁到今天六十三岁，我不知买过多少小娃娃，抱过多少小娃娃，背过多少小娃娃，但最为温馨甜蜜的，还是我六岁时所抱所背的那位小弟弟小娃娃!

附注二：这位阿姨是这世界上在我六岁还低智障时，便相信我“心很漂亮，将来非常之好，学问很深，地位很高，福气很大，寿命很长。”的第一人。对我今日的成就，影响非常之大。当时，连我父母都对我不抱任何希望。

附注三：经典上说：看到对方死的人，不能再看到对方活，只有不知道对方已死的人，才能不知情地看到对方活。老产婆和拖三轮车伯伯，还有我，都不知道那老阿公老阿婆以及那阿姨已死，所以，我们都可以看到他们为了应付紧急状况而复活的真实情境，这绝对不是幻觉。但当您拆穿时，对方就破了。

附注四：活在阳间多久，便可积存多少的阳气与太阳光子。当一个人死了，在坟墓里的魂魄，便只能靠他所积存的阳气与太阳光子来延续他的阴间生命。所以，埋葬后再挖坟开棺，都会使已充塞的阳气与太阳光子外泄外漏，一至点滴无存，这时，那人的阴间生命和魂魄，就很危险了。

活人只吸收正的阳气与正的太阳光子，而死人则吸收负的阳气与负的太阳光子。活人活多久，他于吸收正的阳气与正的太阳光子后所存留的负阳气与负太阳光子就有多少。死人害怕正阳气与正太阳光子，所以怕活人，怕白昼。

附注五：我背这小弟弟时，他的身体是温温热热的，而那老阿公、老阿婆则是冰冷的，那位阿姨的手也是又冰又冷。至于我自己的手呢?当然也是一样冰，一样冷。所以，那阿姨好几次疼痛难忍时，都紧紧握住我这小女生的小手，而不会受到阳人热气的伤害，但那阿姨却不敢碰她自己所生的小弟弟。

附注六：我们去帮小娃娃洗澡时，左邻右舍一个接一个来找老产婆看病拿药，老产婆都很有耐心地为他们诊治，也帮他们打针、擦药。老产婆说：这些人是不是没钱上医院，为什么病得这么痛苦，还不看医生呢?有什么困难吗?

附注七：您可认真思考过：亲人车祸死了，重病死了或其它不幸事故死了，就只需埋进土里或火化就没事了吗?谁来继续治疗他们?谁来照顾他们?在阳间是病，在阴间还是病，在阳间是伤，在阴间也是伤。

附注八：枪决是很残忍的暴行。因为枪伤使死者在阳间无法疗伤止痛，而受尽折磨，十分悲惨。即使埋葬这类受刑人，也要先敷药、包扎伤口、止痛，再入土。别以为人死了就死了。

(六)昨死今生悔已迟

赖OO是死刑犯。案发时他是某工地的主任，把前来预订房屋的一位小姐给强暴后杀了，而且把这小姐身上所带的巨款，全搜光了，真是恶行重大，令人发指。

赖OO在警局所作的笔录，对他非常不利，但他全一一自己招认了。不管这些笔录上所记载的是什么，他似乎都无所谓，既不喊冤，也不申辩一言半语。现场模拟时，他还一直请教警察们

，这样对不对，那样对不对，真怕与警局所作的笔录不符。

或许我自己是个贪生怕死的软弱人吧，我始终认为贪生怕死是每个人都具有的本性，哪有犯了死罪，还这般认分认命，毫无挣扎的迹象，很令我百思不得其解。死刑犯不可能一审定案。我们的公设辩护人，也抽丝剥茧，寻找出好多有利的证物和证人，都可以证明他不是这件凶杀案的嫌犯。但赖OO不愿意再上诉，他拜托检察官别再为他的事费心了。他也拒绝公设辩护人的好意帮忙。

我好纳闷，他到底怎么了?为什么活得这么不耐烦?我一向都把被告当自己亲人来关怀照顾，与他们感情很好，没什么大距离，所以，对于赖OO的毫无求生意志，我很不能了解，也很不能谅解。说真的，坦然面对死亡，岂是一件容易的事，他真能修到老僧入定吗?

我很舍不得，我深信赖OO必有隐情。深夜，我由看守所所长带路，从睡梦中把他叫醒，一起到会客室密谈。

他刚开始，什么话也不说，静静地低着头，听着我一句又一句的真心话，但任凭我怎么讲，他都不发一语。

后来，我忍不住哭了，越哭越失控，几乎哽咽到哭不出声来。他楞住了，呆呆地瞪着我：“请别哭了，我是死刑犯，哪值得您为我哭呢?我的生命连蝼蚁都不如，而您怎会这般为我牵肠挂肚呢?”

他也掉着一滴一滴的泪水，他说：“我告诉您好了，二十年前，我在高雄当兵，利用放假，和部队的同胞一起到高雄大贝湖(现在的澄清湖)玩。大约下午四点多左右，我们看到两位穿得很时髦的小姐，长得很漂亮，便动了歹念，合力把他们胁迫到一处游客罕到的偏僻地方，施予轮暴，再把他们杀死，弃置在非常隐密的地方。我们把两位小姐的衣服财物全部剥光、搜光，然后从容赶回部队报到。不久，部队移防，我们便远走高飞了。”我问：“您这样不会我心难安吗?”

对方答：“我会，但我那朋友一点也不会。退伍后，我找我那朋友一起去自首，但他坚决不肯，因为他知道这是死罪。当然他也不准我自己一个人去自首。我多年来，时常对空祭拜这两位小姐，祈求他们能原谅我。真的，我好忏悔，也愿意接受国法制裁，一命抵一命。”
　　我问：“您应该已成家了吧?我看过您的资料是已婚。”

对方答：“我退伍后就成家了。我太太很贤慧，生有一男二女，大儿子在国立大学就读，大女儿也在国立大学就读，二女儿快升高三，在省女中就读，明年可望保送国立大学。”

我说：“我听他们说，您应该是冤枉的。我真想不通，您有这么幸福的家庭，这么优秀的子女，为什么一点都不想活呢?”

对方说：“我二十年前在高雄观光区杀死那两名小姐，就已经死有余辜了。那时，我就该接受国法死刑的制裁，但我却一直苟且偷生，不敢面对自己的良心。最近，我那朋友的两个女儿都被奸杀死了。他的大女儿毕业旅行时，因为不小心脱队，而被歹徒盯上了，死状很惨。他的二女儿读夜校放学时，在自己家里的巷口被绑到偏僻地方，强暴后分尸了，死状更惨。”
　　我问：“难道您开始害怕了?”

对方答：“我看我那朋友的女儿，就想到我的两个女儿。再下去，可能就找到我家来了。我怎舍得我两个女儿因为我所犯的罪恶，而无辜被冤魂索命呢?我知道，杀人就该偿命，也愿意自己偿命，但我只希望被我杀死的那两位小姐，千万别抓我两个女儿去抵债，我愿意自己被处死，来赎罪。”
　　我又问：“如果您不死，会怎样?”
　　对方答：“我两个女儿一定会死，这是恶有恶报，是绝对逃不掉的!”

我听完后，一脸全是泪水，而对方也泣不成声。我请守所所长先把他带回去，而我自己则在那儿静静地淌着止不住的泪水。
　　我决定成全他的心愿，也请同事们别再深入追究了。

赖OO处决后，一家大小的生活，顿时陷入困境，我在赖OO处决前，曾告诉他：“您请安心走吧。”
　　赖OO死得很平和、很安详。

我请朋友开了一个小会，帮助他夫人做点小生意，并每年帮忙三个孩子注册，直到大学毕业。其中，最小的女儿还出国读到博士。这三个孩子应该都已五十出头的人了。
　　我因三个孩子都已能自立，觉得责任已经完成，便没有再与他们来往。

这三个孩子，对他们父亲的无罪被判处死刑，都一直耿耿于怀，很不能谅解，也因此对我抱持不共戴天之仇。但我接受他们的恨，从不为自己作任何辩解。毕竟，这三个孩子总有一天，会自己长大而懂事。

每个人都或多或少会有失足的时候，但哪里跌倒，就从哪里爬起，要勇敢面对，不要逃避。

本文赖OO为假名。每个人都有他的尊严，不容侵犯，即使是死刑犯也一样。赖OO的子女非常上进，更不该受到伤害。无论您知否真实姓名，皆无权对任何人宣泄。

附注一：赖OO于处决前，留下三封绝笔书，一封给家人，一封给在高雄一起犯错的朋友，另外一封给一名同事。据赖OO之夫人后来告诉我，那位在高雄一起犯错的朋友，仍然不肯自首，有一次在卡拉OK店，碰到两派兄弟火并，被不长眼睛的流弹所射杀。

附注二：赖OO知道这凶杀案是他的一名年轻同事干的，被害人的钱也是他拿走的。但据赖OO的夫人告诉我，这名同事的妈妈是寡妇，他的爸爸车祸死时，只留下他这名遗腹子。这名同事的爸爸是独子，爷爷也是独子，而且早就过世，留下他奶奶，三代就只有这一注香火，所以，赖OO心甘情愿为他顶了，无怨无悔。

附注三：高雄那个案子，不归我们管辖，无权过问。

附注四：赖OO的三名儿女，问过我："阿姨，我爸为什么非死不可?"我都告诉他们："你爸为了挽救一个年轻人的一生，而替对方死。"我不能让三个孩子一生所孺慕的父亲形象，为此而破灭。我坚持给三个孩子一个伟大的爸爸，让他们一生都能以自己的父亲为荣，站在人前人后，都能毫无愧色。

附注五：赖OO的冤情，以当时罪证之明确，要为其翻案，似乎非常之难，所以，没有人有把握。何况，赖OO本身不想活，即使神仙也救不了他。赖OO想一举两得，既为自己赎罪以保自己女儿之命，又为自己同事留住香火，按理也算值回票价，死而无憾吧!

附注六：赖OO的三个孩子都认为我养育他们、辛苦教育他们，只是在为我自己所误判的冤狱，作良心上的赎罪罢了。

附注七：圣经说："王啊!请您原谅他们，宽恕他们，因为他们不知道他们所作的。"

(七)黄梁一梦谁先觉

这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了，我想应该可以公开了吧!

大约三十多年前，那时还是威权统治的图腾岁月，我们的最高领袖在我们心目中是一尊崇高的神，我们被禁止谈论无凭无据的妖魔鬼怪等迷信，也不提地理风水或灵魂轮回等等，举凡任何事，讲的全是科学办案。

我奉派到基隆服务。那里是个热闹的大海港，各国人与形形色色的人都有。舞厅、酒吧、咖啡馆可说比比皆是，所以，治安上的大小问题也层出不穷，真是五味杂陈。

在同事中，我是唯一有宗教信仰的人，日常生活里，点点滴滴，都严格持守戒律，从不敢稍稍随便。

有一天，午觉时间，我做了一个怪梦：有位小姐站在一处独栋房屋的门口，像是公家宿舍，从她身后还清清楚楚地可以看到街名及门牌号码。这位小姐哭得很伤心，一直以哀求的眼神注视着我，似乎有事求我的样子。不久，突然一声惨叫，这位小姐的身体像爆开似地裂解成一小块一小块，令人惨不忍睹。

我时常作梦，而且时常是莫明其妙且毫无任何意义的乱七八糟梦。所以，睡醒后，便不当一回事，一古脑儿把这梦全丢到脑后去了。

然而，从那天起，我每天都做同样的梦，看的都是同样的情境，简直看烦了，吓得几乎不敢留在办公室里睡午觉。

但只要稍稍阖上眼，这位小姐就又出现了。甚至一天比一天清楚。我把这事告诉年长的同事，他们都劝我别太介意了。做梦是家常便饭。

令人百思不得其解的事是：天底下哪有连续七、八天都在同一时间做同样的梦呢?

我终于忍不住把这事向上级禀报，请示这中间是否另有文章，毕竟我年纪还太轻，阅历还太浅。

长官说："梦中不是清清楚楚地有门牌号码吗?何不找两名同事陪你一起去现场查访，说不定去了就一切都有了答案，何必闭门造车来瞎猜呢?"

长官很疼我，也很信任我，就这样把这梦当正事交办了。

我们按址找到梦中所显现的那房子，。具的有，而且与梦中完全一样。可见梦中那位小姐也必真有其人，应该真正存在。

因为这栋房子，外观很像公家宿舍，而公家单位的宿舍，必须照会公家单位才能搜查，我们所掌握的，只是一场梦，怎能出公函呢?

我们客客气气请教这栋房子的主人，他说这是一般住家，不是公家宿舍，也不住公务人员，我

们总算放下了忐忑的心。

我们先出示证件，然后很有礼貌地问这房子的主人，详细说明我们的来意，我们告诉他，目前只是初步拜访，我们尚没有充分的资料得以进入法律程序，所以，就他的立场而言，他可以拒绝我们。

真没想到，这房子的主人非常憨厚善良，他很愿意与我们合作，很愿意帮助我们。

他还告诉我们，他这栋房子，是没多久前，才透过掮客，向一位姓崔的人顶过来的。而这姓崔的资料，只需找代书查询，就可问到。我们连络到了代书，对方说这姓崔的已移民美国，早就离开台湾了。

我偷偷请教同事：光凭一场梦，就可以到别人房子里，查东查西吗?还好这家主人很帮忙，又很合作，他陪着我们仔细地一间一间地看了再看，但我们竟然什么都没看到，连个蛛丝马迹也没发现，真的没有半点令人值得怀疑之处。

我们垂头丧气地回到办公室，一五一十地向上级禀报我们实地勘察的结果。我说："真有梦中那栋房子，而且完全一样，也真有那门牌号码，一点没错。可是，为什么却怎么也看不到梦中那位小姐呢?她到底是谁?又在哪里?"

长官说："别急，慢慢来。只要因缘成熟，自会水落石出。说不定那位小姐还有难言之苦处，尚不便现身。但可以确定的事，是那位小姐必有冤情，要我们为她平反。千万不可放弃，用点心，再接再厉!"

可是，我已经不知道下一步该怎么办了。

说来惭愧，这事我们已忙了快半个月了，到今天，却什么头绪也没有。我觉得我好对不起同事，我好想放弃，毕竟这只是一场虚无缥缈的幻梦而已!但我的长官不仅一点点责怪也没有，反倒慈祥和蔼地一再鼓励我，别灰心。

第二天，我又请求长官派两名男同事陪我去现场。我请教那栋房子的主人：是否有位年轻小姐，住在这里的地下室?那主人感到很奇怪，这栋房子哪有地下室?他拿出产权证明及平面图，让我们了解这房子的全盘结构，果真没有地下室。

我又很失望地回办公室，也再度很没脸地向长官禀报，我一无所获。

长官说："你确定没有地下室?你确定地下没有住人?"

我回到座位上，把长官的两句话转问同事，听听他们的看法。

其中一名同事若有所悟地哇了一声，说："我们明天多带一些人手去，大家帮忙动动脑筋。"

又一大早，我们好多人出发了。

我们有两件任务：

1、确定有没有地下室?

2、确定地下有没有住人?

到了现场。我们请求主人让我们再次一间一间地详审细查。这房子是老式的，但大厅却装潢得很高雅，连地上的水泥都是新铺上去的。

同事说："这大厅的水泥是新铺上去的，但为什么只铺大厅，其它一房一房都已破破碎碎，为什么却连修也不修呢?"

我们请求主人准我们明天请师傅来敲开这水泥，我们觉得这水泥有点不寻常。

回到办公室，我把所见所闻，一五一十禀报给长官，请他表示该如何下手。

长官出了手谕，正式出搜索票，一道陪我们去那现场。

长官说：那水泥底下，应该有玄机，可能是地下密室或不能公开的秘密。

那天，我们正式依法执行公务，敲开了那大厅的新铺水泥，挖了大约一个人深，赫然发现埋有两个马口铁打造的大储藏桶，加盖，而且密封。

我们请那主人前来说明，他说他一点也不知情，也不知里面装的是什么?我们通知有关单位会同前来开验，以防百密或有一疏。

两个储藏桶终于打开了。令人不敢置信的是一堆小肉块，好好地没有什么腐烂。我们请法医及助手们把小肉块全部拼凑出一个人的样子，十分完整，就是少了这死者的头。

我们开始缉捕杀人分尸的凶嫌，但他已移民美国，我们有什么办法呢?

长官说："我们一点办法也没有。"

这时，我们可真的很扁，因为不只拿凶嫌无可奈何，甚至连这死者究竟是谁，都还查不出来。

我们全部陷入胶着了。

好几个月以后，基隆关查到了烟毒走私犯，逮到了主嫌，解送到我们这儿来。

在看守所，这主嫌一到夜晚，就不知何故，吓得魂飞魄散，哀号惨叫，而且嘴里不停地喊着："救命啊!有人头要杀我!有人头要杀我!"听说那人头一到夜晚就一定出现，在半空中飞来飞去，一会儿瞪眼，一会儿伸出长长的舌头，一会儿吐痰，还不停地骂个没完没了。

长官说：“或许这人与分尸有关，带他去冷冻库看看尸体，再押去那房屋看看他的反应。找那房东来指认，他的前手是这人吗?”

当这人一眼看到被分尸后再拼凑成的尸体时，他禁不住自己跪了下来，后来到了那命案现场，他更吓得胡言乱语，有如中了邪一样。
终于老天有眼，明察秋毫。这件分尸案果然自己破了。

人头也循线索找到了，正是梦中那位小姐，是位大舞厅的当红大舞女，由于知道烟毒走私的重要秘密，被杀人灭口了。

全案到此，总算告了一个段落，这杀人凶嫌，既贩毒又杀人分尸，实在太过凶残狠毒，经过一审再审终于伏法了。
这件刑案，从头到尾，应该不是我们破的，而是被害人自己托梦、自己显灵破的。

经典上说：“犯罪的手法，无论如何周延，都必有破绽，所以，不要心存侥幸，以身试法。”
“凡您所知道的，天一定知道，除非您让自己也不知道。”
附注：本文之叙述与公家之正式记录或有所出入，此乃不得不尔，尚请见谅!
(八)道成肉身鬼神钦
台中市民权路火灾，整排楼房陷入一片火海。

一名妇人，从火场内匆匆跑了出来，手上抱着一个小孩，只见她把小孩往地上一放，马上又回头往火场里跑进去。

没几分钟，这妇人又从火场内匆匆跑了出来，手上又抱着一个小孩，只见她一样把小孩往地上一放，马上又回头往火场里跑进去。

又过没几分钟，这妇人又再从火场内匆匆跑了出来，手上仍然抱着一个小孩，她习惯地又把小孩往地上一放，马上回头又往火场里面冲进去。

当时，火场的火势已猛烈到极点，不管是谁，只要稍稍靠近，便必死无疑。大家看着这妇人正要冲进去，人人不禁失声喊叫了起来：“快拉住她，快拉住她!”
说时迟、那时快。两三个消防队先生赶忙冲到前头，挡住她，有的则从后头紧紧拉住她。
“啪!”的一声，这妇人的手断了，手腕上的肉与骨剥离，掉了下来。
“啪!”地又一声，这妇人应声倒了下来。这时，令人惊奇的事出现了。

这妇人的头发全部变成灰，瞬间瓦解崩散，掉了一地，而妇人的衣服也一样，全部变成灰，掉到身上一丝不挂。急救人员匆匆赶到。不料才一摸，这妇人的肉已是稀稀烂烂，全被火场内的大火煮熟了，没有一处仍是活人的生肉。
好多人哭了。好可怜的妈妈，为了抢救自己的子女，就这样牺牲了。
法医说：“您们说这妇人是往火场里跑时，被您们阻拦下来的?”
消防队的几位先生说：“是呀，一点也没错!”
法医说：“煮熟的人，怎么还能跑呢?她很早就已被大火煮熟了，”
后来，清理火场，不幸还有一个小孩被烧死了。围观的群众和消防队先生都很自责：“当初为什么要阻拦她呢?害她不能冲进火场里救出她最后一个孩子，反正她早已烧死了，再跑进去几次，也没关系呀!”

这时，有人好奇地问：“她第一次从火场里冲出来时，她已经死了，但一次、二次又冲进火场里，救出她两个孩子，她真死了吗?她真是死人吗?”

她所救所抱出来的孩子，个个都是从熊熊烈火中．硬是挣脱出来，却没有哪个孩子受到半点烫伤或烧伤，到底她是怎么把孩子呵护出来的?
头发、衣服全烧成灰了，为什么在倒下前，依然完好如初?

太多的疑问，只能无语问苍天，我们都是非常科学的人，怎会有答案呢?因为这是很不科学的。
(九)似真若幻，如影随形
在大排水沟的涵洞内，有人闻到阵阵恶臭，似乎有人死在里头腐烂了。

起初，有人以为或许是死猫或死狗，但死猫的可能性比较不大，因为本省习俗，都把“死猫吊树头”，而遇到死狗，才“放水流”。

涵洞的洞口，流出小小白白一条条的东西，密密麻麻，好多好多。看热闹的群众说：那是蛆。有人很有胆子，就探头进去瞄了一下，赶紧又捂住鼻子缩头回来。就这样一直呕吐不止。
这人说：一堆白骨，是个人。白骨一根一根都掉开了，被水冲得零乱不堪。
派出所的警察先生忙着把现场圈了起来，以免好奇的民众越聚越多，破坏了现场。
法医终于到了。他戴上口罩与手套，还有头套。这涵洞很杂，尘封已久。
法医是我们所佩服的福尔摩斯，阅历多，经验丰富。他是我们的希望。
但面对这散落一地的白骨，他也楞在那儿，直摇头。

法医说：“应该是个男的，中年人”，其它则莫宰羊。法医决定先送到殡仪馆处理，再作定夺。

这件事，就到这儿陷入胶着了，一切努力也停摆了。

这人会是被人谋杀的吗?还是自己不小心落水的?都烂到这般地步了，不会冤沉海底吗?

大约八个月后(因年代太过久远，不敢确定)，有个人非常困乏疲累地自己跑进派出所，请警察先生救救他，并让他自首，这些日子，他已经快崩溃了。

警察先生问了一些笔录，当天就把他移送到我们这儿侦查庭复讯。这人说：“我十多个月前，杀了一个好朋友。我们合买奖券，中了大奖，按理应该每人一半，可是我那时正缺钱，希望对方先把他应得的那一半借我周转，等我喘过气以后，再还他。

但他就是不肯帮这个忙，其实，他是大老板，一点也不缺这区区一笔奖金，但他太无情了。于是，我借题庆功宴，请他喝酒，把他灌得酩酊大醉，然后运到排水沟，把他丢弃在靠涵洞处，再用一些石头把出口堵住，一来让水位升高，以淹死他，二来让死者的尸体流不出去。”

我问：“这般天衣无缝，可说神不知，鬼不觉，为什么你还要来这儿自首呢?”

他答：“我再不自首，我就死无葬身之地了。”

我很惊讶地又问：“为什么?有这么严重吗?”

他又答：“岂只严重，简直不堪设想!”

我再问：“出了什么状况吗?”

他再答：“就且听我做个报告吧!

我把对方弄死以后的第一个半年。不论我走到哪里，所有的人都看到有个人与我形影不离，几乎全是两人行。譬如我坐火车，明明只有我一个人，剪票员问我要两张票，火车上的查票员也问我要旁边那个人的票。我坐在位置上，只有我一个人，可是旁边却永远没有人再坐上来。他们都看得清清楚楚，我旁边坐着一个不说半句话的人。我到餐厅吃饭，我只一个人，但店老板却说是两个人。我坐计程车，明明只有我一个人，司机也说是两个人。我回家，妻子儿女都说我身边有个人一起进门，我上床睡觉，旁边也睡了一个人，这叫妻子儿女如何受得了呢?即使洗澡，浴室里也总站着一位我看不到的怪人，几乎把我们一家弄乱了。

我们家人都很害怕，除了我看不到外，人人都看得到。这人到底是谁?很痛苦地熬了半年，这人突然不再出现了。但我开始两眼屡屡产生幻觉，无法分辨真假。我搭火车，站在月台，明明看到火车来了，我一上车，却整个人掉落在月台下的铁轨上，铁路警察扶我起来，我却不知道刚刚明明来了一列火车，怎么会突然不见了。我曾一连好几次，因为两眼幻觉而踩空，以致摔落月台下的铁轨上。我真不知道该如何来判断是幻觉，还是实景?我开车，明明前面是条大马路，我往前开，却掉进一条大河里。有时，我明明走进一家商店。却掉落路旁的水沟。我已经不知道我两眼所看到的情景是真还是假?更不知我往前走，所碰到的，将是什么危险。我每餐吃饭，都看到一条条的蛆在碗里钻动，我哪吃得下呢?可是不吃，我又怎么能活呢?说真的，我已没有办法活下去了，所以，心甘情愿来接受国法制裁。”

我听了，觉得很不可思议，真是天网恢恢，疏而不漏。

后来，我们带他去现场模拟当年作案的实况。我一直不了解这个谋财害命的刑案，究竟是谁破的?是死者自己吗?他不是早被害死了吗?而且不是烂得连骨头都崩散了吗?

人死就真死了吗?

附注一：被告说：被害人在梦中告诉他，要他把尸体上的烂蛆，一条条全吃光。

附注二：被害人紧跟被告时，人人都看到，独独被告看不到。但被告吃饭时，整碗的蛆却只有被告看到，任何人都看不到。

(十)生死之交

我大学同学，得了肝癌，住进台大医院四字头病房，据说已活不过三个月了。我去陪他、照顾他。

有一天，我下班后又去探望他，因为他的家人告诉我，最近病情又恶化了。

或许，经常一个人闷在病房里，心情会越来越沉，我直觉地以为用轮椅把病人推到一楼庭院散散心，应该会好转些。

当我开始把轮椅推出病房时，我同学很慎重地告诉我：“第OOO号病床的病人OOO，还有第OOO号病床的病人OOO，昨天傍晚，与我约好今天下午五时左右来与我聊天，我怕我下楼去，他们来的时候，会找不到我。”

我说：“别担心，我交代护士小姐好了。”

我把病床号码和病人姓名都写给了值班护士，如果我们下楼回来太慢，请他帮我们转达，而护士小姐也答应了。大约散步四十多分钟，我的同学一直吵着要赶紧回病房，他怕客人到访的时候，会找不到他。

终于，把轮椅推上来了。经过护理站，护士小姐叫我把病人推回去后，尽快再来护理站一趟。

我把同学安置好，便去拜会值班护士。她一脸惊吓地小声告诉我：“小姐，你刚给我的两个名

单，病床号码与病人姓名都完全对，只是其中一位，三年前就死了，而另外一个更早，五年前就死了。”

我觉得有点冷，但我如何向我同学交代才好呢?

我边想边走，慢慢地回到病房。

一进去，我的同学已经在和他的两个朋友聊天了，而且聊得很起劲。我不方便打搅他们，便说声再见，先走了。

我问护士小姐：“您们受现代科学教育的人，真以为人死就真死了吗?”

医生做手势，叫我到门口，他说：“你这同学应该活不过一个月了，最好心理有个预备。”

我说：“知道了，谢谢!”

我走进房间，觉得很难过。我原以为他会问我，刚刚医生跟我讲什么，但他却一句话也没问，他问的竟是：“你能帮我一个忙吗?”

我说：“当然没问题。请问：什么忙?”想想他的寿命只剩下不到四周，再难也得答应吧!

他说：“今天下午我在楼下庭园赏花时，有位太太病得很重，她家的钱都被她看病耗光了。下个月，她三个孩子急着都要注册，可是她已经没有办法负担了。她希望我能借她一笔钱，并帮她送去给她三个孩子。她的地址是OOOOOO，而她的名字叫OOO。”

我把地址和名字全抄了下来。

第二天一大早，我带了大约十万元，按址去找这妇人和他的三个孩子。

邻居说：“这户人家已搬走好多年了。”

我问：“有人知道搬走后的新地址吗?”

这里的邻长很热心地抄了给我。

我赶紧再转到新址：“请问：OOO女士在家吗?”

“那是我妈，她六年前就在台大医院病逝了，请问：有什么事吗?”

“我同学在台大医院住院，与你妈认识，昨天下午，你妈向我同学借钱，据说下个月三个孩子急着要注册，叫我赶快送钱过来。你们三个孩子是不是叫：OOO、OOO及OOO?”

“没错，一个是我姐姐，一个是我弟弟，可是我们三个都早已大学毕业了，根本不必注册了，怎么会有这种事呢?”

我说：“或许，我同学弄错了，真对不起！”

又隔了一天，我再度回到我同学那儿，他很急，一直问我是否把钱送去了。

我说：“昨天一大早就送去了，也见到了孩子并且把事情都办妥了，请放心。”

他说：“你能否再帮我一个忙，替我到楼下庭园去一趟，告诉那位太太，好让她放心!”

我说：“我根本不认识她，也不知道她是哪一位，还是你自己碰到她时，再告诉她吧，”

我真的开始感觉到我这同学在世的日子，已所剩不多了。

他每天都有好多朋友到访，但我却一个也没看到，我知道他也差不多了，但我除了暗暗落泪外，我又能做些什么呢?说些什么呢?

还好，死了三年、五年甚至六年的，都还依然存在，难道我这同学会一死就真死了吗?

附注一：我这同学，一如医生所作诊断，不久就死了。我把他送到火葬场火化，亲眼看他变成灰。他留下四亿遗产给在美国的妻子儿女，他一生只得到一个小小的大理石骨灰罐，一处小小的灵骨塔里的一处小而又小的安息地方。如果一生只得这么小小一点，真有必要造那么多业，让自己损福折寿到这么年轻就一命呜呼吗?而且看他死得那般痛苦，那般悲惨。

附注二：一个垂死的人，似乎都会有阴间的亲朋戚友来探望他，来带领他一齐走人生最后的一段路。这样，一旦死了，才不会在回归天国的路上迷路。如果这些人真死了就死了，怎么还会再出现呢?

附注三：我这同学一向嘲笑我是拣拾垃圾的乞丐婆，而他的生活则极尽奢侈，真是享尽人间的荣华富贵。我告诉我这同学，我的师父要我严持佛门禁戒，要吃人不吃、穿人不穿、住人不住、救人不救、做人不做等等，所以，我的一身可说十分破旧。至于我一生所赚的钱，除了每月当领的薪水与生活费外，我都认为是天地所有的钱，我从不花半分钱在自己身上，几乎全数用来帮助诸佛众神或天主圣母以照顾天地间正受苦受难的六道芸芸苍生。我一生不为自己营谋打算。我大学同学好多都很有钱，却很短命。由于，我是佛门弟子，他们的家属每每托我为他们办理后事。

附注四：我告诉那妇人的小孩，搬家要让妈妈知道小孩问：“我妈都死那么久了，怎么跟她讲?”我说：“做妈妈的，都永远活在儿女心里，哪会死呢?举凡学业、事业、交女友、完婚等等大事，都应该让妈妈知道。”小孩又问：“那我们要到哪里找我妈讲?”我答：“到她坟前!”

我告诉他们，人不会死，只是到了另一个世界，而阴阳只隔了一层薄薄的膜，仍在同一个点，所以远在天边，也近在咫尺。

附注五：不可把死人当死人，不管您的肉眼是否看得见，对方必定还活着，而且与您必定后会有期。或许，您可透过一些垂死的亲友来与对方交谈，这时，您会十分惊奇，我们所住的这活

人世界，也住着死人。

(十一)生而为英·死而为灵

这是很久很久的事了。

我姑丈是有数的名书法家，也是坐禅炼丹的上乘高手，但他仍然老了、死了。

我姑姑把他的遗体暂时寄放到殡仪馆，等公祭时再移出来。

没有多少人关心我姑丈的遗体，也没什么人关心我姑丈遗孀今后的生活，几乎你争我夺的全是我姑丈生前的作品，不管成品或半成品都被搜括一空。

我姑姑要的是我姑丈，而那些人要的不是我姑丈，而是我姑丈身边值钱的东西。

我姑姑很孤单，但树倒猢狲散，再也没有谁会在乎她的生或死了。

为公祭而奔走的人很多，打着我姑丈的招牌，到处攀援拉关系，所以，公祭的团体多如牛毛，参加公祭的人，也多到屈指难数。

我姑姑说连自己的丈夫过世了，自己都不能作主，不能过问或插手，真不知这是什么世界。治丧委员会终于决定了公祭的日期，通知我姑姑一定要准时把我姑丈的遗体送到会场，不得延误。

公祭前，我姑姑赶到了殡仪馆，请刷洗与化妆的师傅，把我姑丈的遗体找出来，以便泡水解冻。很奇怪，这些师傅们一找再找，把所有的尸体全翻遍了，就是没有找到我姑丈的遗体究竟存放在哪里。整整找了一天，都没有下文。

我们都很焦急。这些师傅们安慰我们家人说：“别急，万一真找不到，我们会赔你们一个长得差不多的尸体。你们的尸体可能被弄错而被别人领走了。”

就在这时，有一群乡下人也蜂拥了进来，他们今天下午就要公祭，但一大早找到现在，却还找不到他们亲人的尸体。

师傅们说：“那边角落里，有具尸体，听说是南部一位名不见经传的小流氓被枪杀了，我们觉得这种人一点也不重要，就把他搁在那儿，丢在那儿。”

师傅们分头去找，乡人也帮忙辨识，但整个停尸间全翻遍了，仍然没找到。

师傅们说：“照你们所描述的亲人年龄与长相，如果有错的话，最有可能的应该是OO厅正在公祭的OOO中央民意代表。等公祭完，要发丧安葬时，我再带领你们去辨认看看，是否真的弄错了。”

我从没看过大场面公祭，觉得很是好奇，便跟随这群乡民前往OO厅看热闹，也陪他们等仪式完毕后一起认尸。反正我姑丈的尸体也丢了，顺便看看会不会是我们的。我姑姑也说：“你就一起去看看也好!”.

这个厅，好是豪华，排场之大，真是令人目眩眼花，几乎这些乡民都看傻了，好阔、好奢侈唷!先是总统、副总统，接着是五院院长、各部会首长，还有国大代表、立法委员、监察委员、各地方县市长与民意代表……，真是冠盖云集，应有尽有，可说该到的都到了。

我想：这人好伟大唷!终于漫长的告别式结束了。到场行礼如仪的大小官也都走了。刚刚车水马龙，才相隔多久，又变得冷冷清清。

师傅们向这厅的丧家说明来意，便带着乡民入内到瞻仰遗容的地方，仔细端详这死者的脸和五官特征。果然，殡仪馆的工作人员弄错了，这厅今天接受公祭的死者，正是他们要找的亲人，而当工作人员把墙角边搁着的那具尸体推过来时，这厅的丧家不禁惊叫了起来：“这一具才是我们的!’’

师傅们告诉这些乡民：“我们发尸体给丧家时，一向都很小心。因为贵为中央民意代表，一定有他一股凛然的正气，为百姓伸张正义。我们刷洗时，发觉这具尸体很令人敬仰，而另一具尸体则很轻薄不厚重，必是地痞流氓，所以，我们经过判断，决定把这具尸体送来这厅，哪知竟然弄错了。”

我很讶异。一个会被误作中央民意代表，而又真正领受了文武百官的恭敬鞠躬与献祭，这人岂能一无伟大之处?这哪是偶然!乡民们说：“真死得很值得!”

乡民们告诉我这人的所做所为：“他是在大都市混出字号的高辈份兄弟，后来为了江湖道义，代好友坐监服刑，吃过很多年的苦，终于期满而恢复自由之身，但他在服刑时，新认识了一位好同窗，使他领悟到很多为人处世的哲理，他完全变了一个人。这时，真是昨日种种譬如昨日死，今日种种譬如今日生。

他毅然放弃了当年所打拚出来的一切，而默默地回家乡去过淳朴简单的生活，每天为人整地、种田、收割，以自己的血汗，来换取心安理得的辛苦钱。他有如乡民的守护神。举凡乡民有任何困难，只要他做得到，从不推辞。他决不让乡民受到外来的欺压、凌辱或逼迫，由于他原是高辈份的兄弟，有他在，使全体乡民都在他的保护伞下，个个安居乐业。

一个月前，乡里有个小学生被绑架了，赎金是天价。他奋不顾身与绑匪周旋并设法营救出这小学生。他带了一手提箱的赎金去，也换回了肉票。可是，绑匪发觉赎金有假，便开枪把他射杀了。在他奄奄一息时，我们以最快速度送来台北，希望大医院能想尽办法，挽救他的生命，但他仍然宣告不治，死了。他是我们全体乡民公认的守护神。我们全体为他买了一处非常好的墓园，也准备在乡里为他盖一座庙，这次，我们邻近好几个乡，都包了游览车上来，大家都怀着感激的心和感恩的心来送他最后一程。"

我边听边哭，而乡民也边讲边哭。我想："这人真死了吗?这人会死吗?他不会永远活在乡民的心中吗?您真以为人死就真死了吗?'"

附注一：若非天意，以殡仪馆的作业方式，要弄错尸体是很不容易的事。

附注二：人生看后半段，诚然不假。往日种种，或许不堪回首，但盖棺论定之际，眉宇间却能流露出一股凛然的正气与义气，令人敬仰不已，此人已是大修行人。

附注三：他临终之际旷再三交代道上兄弟，不可为他报仇，使不少生死恩怨，从此一笔勾销。

附注四：有的人活着，却是死人。有的人死了，却是活生生的人。

附注五：天底下没有偶然的事，只要存在，必有道理。今日的隆重公祭，此人应该当之无愧。这是道上兄弟，有史以来的最高荣誉。

(十二)天地默默不尽千言万语

接获民众报案，有人自己反绑双手，跳海自杀了。我们没有在现场找到任何遗物或遗书，死者身上也没有任何证件，所以，初步决定，暂时冷藏在殡仪馆，再作打算。

大约过了第四天，我们的单位收到了一封挂号信，打开一看，竟然是一封遗书，来自一位营造工程公司的老板，他禁不起承办人员的敲诈勒索，在走投无路之际，选择了跳海来结束他自己的宝贵生命。

我想这位老板，应该就是前些日子跳海自杀的那一位吧!

我联络这营造工程公司的总经理，以及老板夫人，前来面谈并辨认尸体。

这家公司承包了某省女中的图书馆与科学馆的兴建工程，那时已快完成，不久就将验收了。

这省女中的主任向这家公司的老板开了一个价码，数字很大，真是胃口不小。

如果验收不通过，整个盖好的图书馆与科学馆便得完全拆除重建，而验收能否通过，是纯主观的，所以，操生杀大权的主任大人，可就很大了。古人说："欲加之罪，何患无词?"若真要挑起毛病来，谁也通过不了，所以，只要对方敢开口，除非您不想活，保证没有人敢不照办。因为盖好的图书馆和科学馆，已是这家公司投入资金的全部，一拆起来，所有的心血便全部付之流水，而所拆下来的建材，也全部成了一堆堆没用的垃圾，加上要拆，也得要很多钱来请很多人完成任务。最后，最叫人活不下去的，便是验收没过，就领不到工程款，还得被罚好几倍的违约金。这样，除了死路一条外，又能怎样?

我听了，内心好是难过。对公家机关主任的权限之大，很是惊讶。

我请那主任前来面谈。

主任说，他是公事公办，只要确实按图施工，一定不可能验收不过的。至于，向承包商开口，他坚决否认，而且坚持他可以和承包商当面对质。我说：承包商老板已经死了。但有一封遗书可以说明这件事。他拿过来一读再读，很是生气，为什么承包商要这样陷害他呢?一定是他太严格了，得罪了承包商。

我做了笔录，但我真的拿他没办法，毕竟承包商老板死了，而这主任说了什么话，我们也抓不到任何证据。

很快，一个月过去了。图书馆与科学馆也到了验收的时候了。这家营造公司知道这主任是绝对不会放过他们的，何况他们又向治安单位检举他的卑鄙行径，早已把主任给得罪了。

突然，有一天夜晚，强烈台风登陆台湾，全省都笼罩在狂风暴雨中，而且祸不单行，又发生了大地震。我和同事们坐镇防台中心，好怕本地古老的建物，会坍塌而出人命。

我想那新盖的图书馆和科学馆真经得起考验吗?真是时运不济，怎会在验收前，碰到大台风和大地震呢?

当晚深夜十点多。我们接获一通报案电话：听说省女中有人被风刮下来的大铁皮削到了，倒在地上，等待急救。

我们派了救护车，匆匆赶到现场，果然有个中年男子倒在地上。四周一片黑暗，似乎全停电了。我们打开救灾用的照明灯，定睛仔细一看："怎么脑袋被削成两半，脑浆迸溅在地上?"

救护人员把这人翻转过来，把脑袋拼回去，我吓了一大跳："怎么会是主任呢?"

学校说：主任是台风夜出来巡视，看看教室门窗有否问题，还有其它地方是否安全，才被刮下

来的屋顶大铁皮削到头部。这种铁皮是马口铁做的，专门用来铺盖屋顶，很薄，很锐利。
　　法医验了尸，便送交殡仪馆处理。

我沿途一直想：“天下有这么巧的事?验收前，刚好大台风，又大地震，而且主任的头会被不明来源的大铁皮，从耳朵上，横切成两半?”
　　我深信：冥冥之中，必有一只看不见的手在操盘监控。

您呢?难道您真认为那营造公司的老板，既已跳海死了，就真死了吗?而人一死，他的灵、他的魂魄，也必随着他的肉身，就这样一齐死了吗?
　　要真如此，那善良的人，早就在这世间绝子绝孙了，也早就绝种了。

验收那天，校长十分公正，在场也有一些鉴定公会派来的专家、建筑师等等，总算验收通过了。特别是经过了大台风与大地震，更证实了图书馆与科学馆的施工，毫无偷工减料，或任何错误。

那营造公司的老板娘和总经理等高级干部，都很感谢我们治安单位的主持正义。我告诉他们：一定要对我们国家的法律有信心。
　　这件事，到这儿，总算告了一个段落。

有一天，有位中午妇人，到办公室求见，她说她是省女中那位主任的夫人。我请同事陪我一起去见她。

原来，他先生突然死了，家里的生活顿时陷入绝境，连丧葬费也没有着落，她哭得很伤心。
　　我问：“你先生都没留下什么钱吗?”
　　她答：“没有。”
　　我又问：“那他当主任所赚的钱呢?”
　　她又答：“大概全赌博输光了吧?”
　　我听了，心里很是难过。主任不是个肥缺吗?怎么会这般穷呢?
　　我当场向我们公家单位借支了三个月薪水，先给她料理她先生的后事。
　　她说：“家里三个孩子(两男一女)生活，不知如何是好?”

其实，我的经济状况很不好。公务员的待遇原本很微薄，加上我好管闲事，这边给一点，那边也捐一点，几乎已寅吃卯粮了。

我说：“我来请求我们长官帮你找份工友差事，应该没有问题。在还没找到工作前，我每个月先帮你一点点，这样好吗?”
　　她一直哭了又哭，没有回答。

后来，我们长官在附近学校替她安插了一份工友差事，待遇还可以糊口，又有公家配给，虽然苦一点，应该可以在安定中把三个孩子养大。

这三个孩子，很难侍候，动不动就大病小病，可真花我不少钱。为了照顾这可怜的家庭，我替一些大报纸撰写稿子，也帮出版商翻译一些世界名着，每天都爬格子，熬到天亮。
我能做的，也只能做到这里了。

二十年后，这人人诅咒的报应家庭，是否一如被人诅咒那样地悲惨?我因为工作异动，已许久没有这一家人的消息了。

女家都不看好这三个孩子，因为坏人所生的子女，又能好到哪里去?古人不是说：“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生的儿子会打洞吗?”

我始终认为：“罪刑只及一人一身。”爸爸为人不好，是爸爸自己一个人的错，而且也被铁皮削死了。按理说，也报应了，也赎罪了。
　　我疼这三个小孩，很受当地闲言闲语的困扰，但我有我的立场和看法。

我告诉反对的人说：“坏人的子女，不是更应该把他们教好吗?何况俗话不也这样说：歹竹出好笋吗?”

有一天，我的客户要用一栋大楼当办公室，要我陪他去与建设公司签约。因为我这客户希望建设公司能照他公司的设计来兴建，所以，我们去工地看那未完成的粗胚屋。

进了建设公司的会客室，他们找来了工地主任，向我们解释新建中大楼的设计，好让我的客户有个选择。
　　工地主任进来了。他一直不停地注视着我，突然大声叫了起来：“阿姨，真的是您!”
　　我楞住了，我问：“您到底是谁?”
　　对方答：“我是省女中主任的儿子啊!我是老大叫OOO。”
　　我想起来了：“已经长这么大了!”

对方马上打电话给他母亲，还有他的弟弟妹妹，叫他们赶快搭计程车前来这会客室没多久，果

然来了一位老妇人，年纪约在七十五到八十之间。我注视很久，依稀有点面熟，可是我实在已认不得了。她一进门，见到我，盯着我目不转睛地一看再看，突然，她跪了下来，对着我叩头，两眼直掉眼泪，一句话也说不出来。我因为事情来得太突然，被吓了一大跳，也不知如何才好，只能赶忙一个大步跑上前去，把她强拉了起来。

她告诉我，三个孩子都没变坏，老大现在是工地主任、老二是电视公司的美工设计师、老三是银行小姐。想当年，我常带着他们利用假日逛圆山动物园、儿童乐园，也带着他们寒暑假四处旅行，才曾几何时，他们个个都已长大成人了，而且都已是成家立业的中年人了，不但有了幸福的家庭，也都有了正当职业，我真的好安慰。

她又告诉我：这三个孩子，每天都在长生禄位前，为我三跪九叩，为我烧香，一来感谢我当年的大恩，二来为我罹患绝症的身体求神保佑。我真的好惭愧，我哪配呢!

大约过了一周，这妇人又利用星期假日，邀请我去她家，并把她儿孙、媳妇、女婿全叫回家，要他们一家一家向我跪拜叩谢，我拜托他们千万不要这样折磨我，因为我实在承担不起，但他们好坚持，任我怎么推，都推不掉。

我一生或许每每由于一时之不忍心，而略尽绵薄地帮助过一些无告无助的悲惨家庭，可是我从不期待从这些家庭中获得任何感情，我一向不留任何痕迹地随做随忘，随了随断。我总觉得我只不过尽了一个人的本分，为什么还要与人牵牵扯扯呢!

我一样希望他们，过去的事，就让它过去吧!至于，亏欠则更大可不必，因为该得的，神都早已全数赏赐给我了。

附注一：天无言，地无语，默默不尽千言万语。

附注二：天地不会纵容坏人作恶欺压善良的人。天地不会眼睁睁看着善良的人受苦。

(十三)生死亲家

台南妈妈是我大学同学的妈妈，我在台南县当小记者时，她疼我一如亲生女儿，所以，在我心目中，她也是我亲妈妈，而她的大女儿当然也是我的亲大姐。

我大姐住在台南县的莲花之乡——自河边的小村子。我大姐夫喜欢打猎，他拥有三支名牌的霰弹枪，有西德的、法国的和英国的，所豢养的六只英国猎犬，是世界最优秀的。我在台南县服务时，一有假日或空闲，便很好奇地和我同学去跟随我姐夫打山鸡、野兔、斑鸠、麻雀等，可是我每每看到那些猎物穿肠破肚，死状太过悲惨，而被吓哭了。

我大姐的婆婆是虔诚的佛门弟子，她也非常反对我大姐夫的打猎手法，总苦口婆心地劝他：“别再玩那杀生的残忍游戏了。你看，都把小妹妹吓破胆了。想想一树的鸟，只一颗霰弹，便纷纷落地死了。”

我从小便不杀生，也不敢看到血。但看看地上的小鸟，不是头破血流，脑浆迸裂，就是肚子破了，肠子掉了出来。

我比较喜欢看猎犬追逐猎物驰骋在草原上的英武雄姿，但我也好担心猎物会被追上，成了猎犬的战利品。

这种心情，大姐的婆婆与我几乎没有两样。所以，也是大姐的婆婆内心的痛和苦。再说我同学吧!他是某安全单位的高级主管，由于公务上的交际应酬，每天都得喝很多酒，而且几乎不醉不归。

我台南爸爸原本也是喝酒高手，可是五十四岁左右，便因为喝酒过量而导致胃壁破裂，有一天在酒宴后，回家的半路上就大量吐血死了。

所以，我台南妈妈很不喜欢我同学的交际应酬，她老人家好担心悲剧会重演，但我同学却“人在江湖，身不由己”，一直摆脱不了这种夜夜不醉不归的生活。

我台南妈妈内心的牵挂与痛苦，又能找谁倾诉呢?

一年忍耐过一年，终于忍不住了。

半夜，我台南妈妈从家里打电话给我大姐的婆婆，两人互诉内心的委屈与牵挂后，决定一起离家出走，让这不听话的儿子，从此找不到母亲，看他们到底改不改，戒不戒。

大姐全偷听到了，但能说破吗?

第二天，约莫上午八点多，快接近九点的时侯。我大姐刚侍侯完孩子上学及我大姐夫上班。

突然，我大姐看到我台南妈妈到了她家。我大姐叫了一声妈，并问：“怎么这般早就出门?要去哪里?”

我台南妈妈显得十分神秘，静静地一句话都不回答。才一转眼，我大姐的婆婆也从家里面出来了。两人手一勾，就往外头出去了。我大姐赶忙追过去问：“您们要去哪里?中午要记得回来吃中饭唷

但她们两人竟然连头也不回地就各自匆匆走了。

到了中午，我大姐看她婆婆和她妈妈都已过了吃饭时间却还不回来，大家等她俩吃饭，等到菜都凉了，不免担心老人家是否迷路了，于是一连打了好多电话，查遍所有亲戚朋友，可是都没问出两位老人家的下落。

我大姐只好赶紧打电话给我同学：“妈妈今天一大早来找我婆婆一道出门，你知道她们到底去了哪里吗?到现在仍然没有回到家，问过我们所有的亲戚朋友，大家都说没有看到她们两个，我好急唷!”

我同学说：“大姐，妈妈今天清晨四点就过世了，我打了一上午的电话到你家，但不是都打不通，就是打不进去。”

我大姐哭了，觉得这事大有蹊跷，匆匆放下电话，跑进婆婆房间，靠近仔细一看，婆婆躺在床上，早已断气了。

法医说：过世的时间大约在上午八时多，靠近九点的时候。

就这样，我台南妈妈和我大姐的婆婆，真的一起离家出走了。

我大姐夫从此不打猎了。三支名牌猎枪，全送给警察局，连猎犬都送给了猎友。

至于，我的同学，则官越升越大，当然，喝酒也越来越频繁，喝的量也越来越大，真是人在江湖，身不由己，又能奈何!倒是我不知道：我的台南妈妈和我大姐的婆婆相约去了哪里?她又如何远从高雄搭车前来台南白河呢?足足一趟路长达四个多小时!还得换车再换车呢!

感谢词

这本小册子，是我六十二年来，在地中海贫血症的折磨下，如何坚强求生的一些血泪交织的经验，这种病能活过成年的，据说几近于零。我很幸运，虽然好几次“死”了，却出人意外地又一再苏醒，而活了下来。

我迟到二十八岁，才开始真正发育成年，我曾下最毒的中药，作孤注一掷的生死之赌，因为我真的生不如死。

现在，我已熬过整整六十个天干地支，已不算夭折了，而且我也成了家，立业。为了期待把血毒排出体外，我曾冒缺血缺氧的妊娠危险，遵照古训，生养了五名儿女，都已相继完成国内外公立大学研究所学业，取得学位。我们一家大小，虔信宗教，在宁静、安详、平和中，过着亲朋戚友所羡慕的幸福圆满生活。

我感谢神，感谢我心目中的两尊活佛：我外婆和我妈。

这本小册子，能够出书，我感谢一行慈善之家的全体同仁。近几个月来，人人出钱、出力、出时间，几乎日日辛苦到深夜清晨，令我疚歉难安，不知何以为报。又更应该感谢的是，负责打字的高森公司洪巧龄小姐，她与我素昧平生，却如此尽心尽意地义务全程帮忙到底，这份挚谊至情，尤其令我永怀难忘。

但愿这本小册子，能带给您一些启示，点亮您光明的一生。

南无阿弥陀佛，分享给您国内外最新的无量寿经研究成果，补全缺失的理论
https://pan.baidu.com/s/1qhjM7EGFjU7ZUtA4AUmKCA
师兄，您好，分享给您学佛精品好书，建议使用电子书阅读器，保护视力，需网盘保存、下载、解压缩，欢迎流通赠阅！

传统文化、戒淫修福、中医养生等
http://pan.baidu.com/s/1kTunurP

弘扬和落实中华传统文化
http://pan.baidu.com/s/1bnhbS4Z

乾隆大藏经（龙藏）txt全-精排版
https://pan.baidu.com/s/16lPR77SvjgPBg2pHsOp2iw

分享给您国内外最新的无量寿经研究成果，补全缺失的理论
https://pan.baidu.com/s/1DmMqgmVAhZuDaDB8CxqrZw

https://pan.baidu.com/s/1NcY19feLvDZm739KrGqe5A

般若文海txt
http://pan.baidu.com/s/1xM8Ou

好听的佛号，分享给您
https://pan.baidu.com/s/1XOnbMzMfFluY1h2mlfJTsw

南无阿弥陀佛 南无阿弥陀佛 南无阿弥陀佛
弘愿寺，为纯依善导大师之教、专修净土的念佛道场；寺名「弘愿」，典出善导大师《观经疏》「别意之弘愿」，意为：乘弥陀弘誓大愿力，一切众生得生净土。弘愿寺殿堂建制、本尊安奉、牌匾楹联、念诵仪规，皆完全依善导大师「五正行」为标准，唯突出一个「专」字——专净土，专念佛，专善导。
https://www.hongyuan.si/
以善导大师的净土思想为弘法理念，所有法宝均为免费结缘，免费邮寄。欢迎索请！

佛教净土宗(上面有很多TXT格式经论)
http://www.pureland-buddhism.org/

净宗讲堂 在线观看
http://www.jingzongfashi.com/

戒色义工收集整理
戒色百科全书
http://pan.baidu.com/share/link?shareid=617125&uk=2701938221

东方人生智慧珍品系列丛书（共10册）已绝版
http://pan.baidu.com/s/1tJAWi

请勿堕胎反堕胎宣传单和书籍（请转发，功德无量，利益无量）
http://pan.baidu.com/s/1ntNwL4l

排版助手软件（电脑版，可以排版TXT格式文档，优化格式错误，提升阅读体验）
https://pan.baidu.com/s/1CsLovq0G1JeztEAJuFewwg